

政府采购项目

采购项目编号：AJ25012/SXLX25-02-058Z(H)

# 陕西师范大学 2025 生物创新型教学 实验平台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招标文件

招 标 人：陕西师范大学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 温馨提示

潜在投标人在获取招标文件后，请认真仔细阅读所有条款，特别注意实质性响应要求及粗体部分，如需询问，请及时来电咨询。

业务部电话：029-88489979-8208

财务部电话：029-88489979-8501

**请将招标代理服务费汇至下列指定账户：**

开户名称：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土门支行

账号：129904064810902

##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7
1. 总则 .....	12
2. 招标文件 .....	14
3. 投标人 .....	16
4. 投标文件 .....	18
5. 投标 .....	22
6. 开标 .....	23
7. 资格审查 .....	24
8. 评标 .....	25
9. 确定中标人 .....	28
10. 合同授予 .....	28
11. 废标或变更采购方式 .....	29
12. 质疑与投诉 .....	30
13. 其他 .....	32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 .....	34
1. 资格审查时间 .....	34
2. 资格审查方法和标准 .....	34
3. 资格审查结果 .....	38
第四章 评标办法 .....	39
1. 评标程序 .....	39
2. 评标方法 .....	42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61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118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	129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项目概况

陕西师范大学 2025 生物创新型教学实验平台仪器设备采购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线上通过邮箱：2644970372@qq.com 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8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AJ25012/SXLX25-02-058Z(H)

项目名称：陕西师范大学 2025 生物创新型教学实验平台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7706700.00 元

包号及包预算	序号	标的名称	数量	单位	单台（套）最高限价	备注
第 1 包：采购预算：100 万元	1	倒置荧光显微镜	2	套	50 万元	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第 2 包：采购预算：70 万元	1	超速离心机	1	套	70 万元	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第 3 包：采购预算：100 万元	1	实时定量 PCR 仪	2	套	50 万元	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第 4 包：采购预算：150 万元	1	多功能酶标仪	3	套	50 万元	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第 5 包：采购预算：50.67 万元	1	微分干涉荧光显微镜	1	套	50.67 万元	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第 6 包：采购预算：50 万元	1	低氧工作站	1	套	50 万元	/
第 7 包：采购预算：50 万元	1	毛细管蛋白电泳分析仪器	1	套	50 万元	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第 8 包：采购预算：100 万元	1	蛋白层析仪器	2	套	50 万元	/
第 9 包：采购预算：100 万元	1	植物活体分析仪器	1	套	100 万元	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合同履行期限：

1. 供货期。第一包：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第二包：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第三包：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第四包：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第五包：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第六包：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第七包：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第八包：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第九包：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

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二、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第一包、第二包、第三包、第四包、第五包、第七包和第九包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须提供完整授权链的有效证明材料。第六包和第八包无特定资格要求。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7 月 15 日至 2025 年 7 月 21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地点：线上通过邮箱：2644970372@qq.com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 年 8 月 5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开标时间：2025 年 8 月 5 日 09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 111 号赛格·中京坊公寓 A 座 1 单元二层第一会议室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本项目免费获取采购文件。在采购文件获取时间内通过电子邮箱发送电子版资料的方式获取采购文件，请将投标人出具的对获取人的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写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包号）以及获取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后以扫描件形式发送至 2644970372@qq.com 邮箱，邮

箱标题请以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联系电话-邮箱的方式命名，采购文件将通过邮箱发送，无需现场获取。

2.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2) **绿色发展政策：**《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

(3) **支持本国产业政策：**《财政部关于印发〈进口产品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

(4) **支持创新等政府采购政策。**

3. 本次公告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上发布。

4. 本项目为政府采购项目。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招标人信息

名称：陕西师范大学

地址：西安市长安区西长安街 620 号

联系方式：曹睿、李婷 029-85310696

2. 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 111 号赛格·中京坊公寓 A 座 1 单元二层

联系方式：王真、杜航、任甜 029-88489979-820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真、杜航、任甜

联系方式：029-88489979-8208

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11 日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	招标人	名称：陕西师范大学 地址：西安市长安区西长安街620号 联系人：曹睿、李婷 电话：029-85310696
2.	招标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 111 号赛格·中京坊公寓 A 座 1 单元二层 联系人：王真、杜航、任甜 电话：029-88489979-8208
3.	采购项目名称	陕西师范大学 2025 生物创新型教学实验平台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4.	采购项目编号	AJ25012/SXLX25-02-058Z (H)
5.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6.	采购包个数	<p>本项目共分为 <u>9</u> 个采购包。</p> <p>第一包：倒置荧光显微镜； 第二包：超速离心机； 第三包：实时定量 PCR 仪； 第四包：多功能酶标仪； 第五包：微分干涉荧光显微镜； 第六包：低氧工作站； 第七包：毛细管蛋白电泳分析仪器； 第八包：蛋白层析仪器； 第九包：植物活体分析仪器。</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允许投标人兼投兼中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投标人兼投，不允许投标人兼中，只允许投标人中其中一个包。</p>
7.	预算金额	<p>本项目各包预算金额分别为：</p> <p>第一包（倒置荧光显微镜）：1000000.00 元； 第二包（超速离心机）：700000.00 元； 第三包（实时定量 PCR 仪）：1000000.00 元； 第四包（多功能酶标仪）：1500000.00 元； 第五包（微分干涉荧光显微镜）：506700.00 元； 第六包（低氧工作站）：500000.00 元； 第七包（毛细管蛋白电泳分析仪器）：500000.00 元； 第八包（蛋白层析仪器）：1000000.00 元； 第九包（植物活体分析仪器）：1000000.00 元。</p>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p><b>注：各包投标人报价超出预算金额的，作为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b></p>
	最高限价	<p><input type="checkbox"/>无</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有，各包最高限价分别为：</p> <p>第一包（倒置荧光显微镜）：1000000.00 元；</p> <p>第二包（超速离心机）：700000.00 元；</p> <p>第三包（实时定量 PCR 仪）：1000000.00 元；</p> <p>第四包（多功能酶标仪）：1500000.00 元；</p> <p>第五包（微分干涉荧光显微镜）：506700.00 元；</p> <p>第六包（低氧工作站）：500000.00 元；</p> <p>第七包（毛细管蛋白电泳分析仪器）：500000.00 元；</p> <p>第八包（蛋白层析仪器）：1000000.00 元；</p> <p>第九包（植物活体分析仪器）：1000000.00 元。</p> <p><b>注：</b></p> <p>（1）各包投标人报价超出最高限价的，作为不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p> <p>（2）分项报价不得超过第五章规定的单价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p>
8.	是否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本项目各包均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9.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input type="checkbox"/>是，详见投标人须知第 3.3 条款</p>
10.	是否采购进口产品	<p>（1）本项目中第一包、第二包、第三包、第四包、第五包、第七包和第九包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投标竞争；</p> <p>（2）本项目第六包和第八包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p>
11.	定价方式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固定总价报价方式</p> <p><input type="checkbox"/>固定单价报价方式</p> <p><input type="checkbox"/>费率报价方式</p> <p><input type="checkbox"/>折扣率报价方式</p>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12.	合同履行期限	<p>合同履行期限：</p> <p>1. 供货期。第一包：合同签订后90日内；第二包：合同签订后90日内；第三包：合同签订后90日内；第四包：合同签订后90日内；第五包：合同签订后90日内；第六包：合同签订后60日内；第七包：合同签订后90日内；第八包：合同签订后60日内；第九包：合同签订后90日内。</p> <p>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p> <p>投标人应保证在要求时间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和培训工作（或服务工作），符合国家标准、行业规范和合同等相关文件的要求。</p>
13.	项目实施的地点	陕西师范大学长安校区
14.	现场考察、标前答疑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
15.	转包	本项目各包均不得转包
16.	招标文件澄清或修改时间、形式	<p>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p> <p>形式：书面文件和公告</p>
17.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18.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时间、形式	<p>时间：自投标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超过期限的招标代理机构不再受理</p> <p>形式：书面（详见投标人须知第12.1.3条款）</p>
19.	对投标人提出质疑答复时间、形式	<p>时间：自收到投标人质疑函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p> <p>形式：书面</p>
20.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90日历天
21.	是否允许递交多个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22.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各包均不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23.	投标文件份数	每包提交1套正本、6套副本和1份电子文件（U盘）
24.	投标文件签名或盖章要求	投标人必须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签名、盖章。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25.	投标文件分册装订	<p><b>注：投标文件按包装订。</b></p> <p><b>分册装订要求：</b> 每包投标文件分两册装订，即资格证明文件为一册，商务、技术文件为一册，每册分为正、副本；每册采用A4页幅、双面打印、左侧胶装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活页装订。</p> <p><b>装袋要求：</b> 所有正本（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单独装袋，也可分册装袋； 所有副本（资格证明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单独装袋，也可分册装袋； 电子文件置于资格证明文件正本密封袋中。</p>
26.	投标文件封面标注	投标文件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均应标明：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投标人名称、包号（如有分包）、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年月日；并分别在右上角标明“正本”和“副本”字样。
27.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招标人名称： 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资格证明文件或商务、技术文件） 采购项目编号、包号（如有分包） 投标人名称： 在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不得开启 “正本”或“副本”字样
28.	投标截止时间	2025年8月12日09时30分
29.	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西安市雁塔区雁翔路111号赛格·中京坊公寓A座1单元二层第一会议室
30.	投标文件是否退还	每包投标人不足3家未开标的，当场予以退还投标文件；投标人满足3家以上开标的，不予退还投标文件。
31.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开标地点：同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32.	开标程序	开标顺序：投标文件资格审查文件，商务、技术文件同时开启
33.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34.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数量	每包3家
35.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36.	中标公告的时间、媒介和期限	公告时间：在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 公告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 公告期限：1个工作日

序号	内容	说明和要求
37.	履约保证金	<p><b>1. 如中标标的为进口产品：</b>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额的 5%，技术协议签订后 5 日内，中标人向招标人足额交付履约保证金。质量保证期满，经招标人对中标人保修质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质量保证期满六个月内，若中标人未向招标人提出对保修质量进行验收的申请，视为中标人自动放弃履约保证金，招标人不再受理退还手续，履约保证金可由招标人自行处理。</p> <p><b>2. 如中标标的为国产产品：</b>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额的 5%，合同签订后 5 日内，中标人向招标人足额交付履约保证金。招标人验收合格后，中标人出具全额正规发票后，招标人一次性支付全额货款；质量保证期满，经招标人对中标人保修质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质量保证期满后六个月内，若中标人未向招标人提出对保修质量进行验收的申请，视为中标人自动放弃履约保证金，招标人不再受理退还手续，履约保证金可由招标人自行处理。</p>
38.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截止时点	<p>招标代理机构将于本项目<b>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b>在“信用中国”网站、“中国政府采购网”对投标人进行信用记录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b>拒绝</b>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39.	资格审查时是否核验证件原件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需要，核验要求： 由资格审查小组对以下原件进行审查：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身份证原件或授权代表身份证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不需要</p>
40.	开标现场是否演示与述标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需要，演示与述标要求：</p>
41.	开标现场是否提供样品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不需要 <input type="checkbox"/>需要，样品要求：</p>
42.	招标代理服务费	<p>招标代理服务按每包中标金额的 7%收取，由中标人向招标代理机构支付。项目的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足伍仟元整的，按伍仟元整收取；超过伍万元整的，按伍万元整收取。具体收费金额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布。</p> <p>注：此服务费应计入投标报价中，但不需要单独开列。</p>
43.	其他	/

# 1. 总则

## 1.1 适用范围

1.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货物项目采购活动。

## 1.2 名词解释

1.2.1 **招标人**：陕西师范大学

1.2.2 **监督机构**：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1.2.3 **招标代理机构**：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1.2.4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个人。

1.2.5 **货物**：是指本招标文件中第五章所述所有货物。

1.2.6 **服务**：是指投标人为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而提供的服务。

1.2.7 **节能产品**：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1.2.8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1.2.9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

1.2.10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1.2.11 **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1.2.12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符合《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条件的单位。

1.2.13 **签名**是指手写签名或者加盖签名章，**盖章**是指加盖单位印章。

1.2.14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或者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1.2.15 **较大数额罚款**是指 200 万元以上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 1.3 合格的投标人

1.3.1 合格的投标人应具备以下条件：

- (1) 具备且满足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 (2) 从招标代理机构获取了招标文件；
- (3) 遵守国家 and 地方有关的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要求。

1.3.2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 (1) 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2) 与本采购项目其他投标人的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 (3) 为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 (4) 为本项目代理投标的为其招标代理机构；
- (5) 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咨询服务；
- (6)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1.4 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1.4.1 投标人提供的所有货物和服务，必须是合法生产、合法来源，符合国家有关标准要求，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及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伴随服务等要求。

1.4.2 招标人有权拒绝接受任何不合格的货物和服务，由此产生的费用及相关后果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5 知识产权

1.5.1 投标人应当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1.5.2 招标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1.5.3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招标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1.5.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5.5 投标人提供计算机办公设备的，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国办发〔2010〕47号）和《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机关使用正版软件工作的通知》（财预〔2010〕536号）的要求，应当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 1.6 投标费用

不论投标结果如何，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 1.7 保密

参与采购活动的当事人应当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秘密、技术秘密和个人隐私等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 1.8 语言文字

1.8.1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2 投标文件中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

##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单位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 1.10 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1.10.1 根据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标前答疑会或组织投标人对项目现场进行考察的，招标代理机构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标前答疑会或组织现场考察，澄清投标人的问题，投标人可按要求在规定的的时间和地点参加。

1.10.2 答疑会或现场考察后，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该澄清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3 招标人不对投标人现场考察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负责。一旦中标，中标人不得以任何借口，提出额外补偿，或延长合同期限的要求。

1.10.4 由于未参加现场考察或标前答疑会而导致对项目实际情况不了解，影响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报价准确性、综合因素响应不全面等问题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不利评审后果。

## 1.11 响应与偏离

1.11.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或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无效。

1.11.2 **偏离**分为正偏离和负偏离。若投标文件满足且高于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则为**正偏离**，不响应或者低于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则为**负偏离**。

## 2. 招标文件

###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资格审查办法；
- (4) 评标办法；
- (5) 采购需求；
- (6)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组成部分。

###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

2.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招标代理机构无论出于何种原因，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但不得修改采购标的和资格条件。

2.2.2 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澄清）公告。投标人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确认。如果澄清或者修改发出的时间距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将相应顺延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需要询问或澄清的（除质疑外），或认为有必要与招标代理机构进行技术交流的，均应在投标截止时间 10 日前按招标文件中的联系方式，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在 3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或认为有必要召开答疑会。超过该时间收到的需要询问或澄清的内容，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不予答复。

2.2.4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征得招标人的同意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变更时间以书面文件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同时在原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

2.2.5 当招标文件澄清、答复、修改或补充通知与招标文件就同一内容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内容为准。

2.2.6 上述书面通知，按照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提供的联系方式发出，因提供的信息有

误导致通知延迟或无法通知的，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责任。

## 2.3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归招标人，如发现招标文件内容与现行法律法规不相符的情况，以现行法律法规为准。

## 3. 投标人

### 3.1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1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投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在资格证明部分附完整、清晰的资格证明材料。投标文件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3.1.2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证明材料的真实性，并保证愿意接受由招标人对其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的调查和考证。

3.1.3 分公司独立参与投标时，不能使用总公司的资质或业绩；总公司单独参与投标时，除总公司所投产品为分公司生产的产品外，不能使用分公司的资质或业绩。总公司授权分公司或分支机构参与投标，可以使用总公司的资质或业绩。

3.1.4 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行业外，其他行业分支机构在参与投标时，应当同时提供分支机构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和总公司出具的授权书，总公司只能授权一家分支机构。经总公司（总所）授权后，总公司取得的相关资质证书对分支机构有效（法律法规或行业另有规定的除外）。

### 3.2 授权委托

3.2.1 投标人代表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投标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的，投标文件中应附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委托书。

3.2.2 投标人代表只能接受一个投标人的委托参加投标。

### 3.3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4 享受的政府采购政策

#### 3.4.1 绿色发展政策

3.4.1.1 投标人所投产品，将依据《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和认证证书实施政府

优先采购和强制采购。

3.4.1.2 投标人可以提供所供产品经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招标代理机构可以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对获证产品信息进行核对。

3.4.1.3 投标人所供产品属于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优先采购的不再享受优先采购政策，或者属于强制采购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 (1) 不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的产品；
- (2) 未提供认证证书复印件或经核对认证证书存在信息有误的。
- (3) 认证证书过期的。

### 3.4.2 中小企业发展政策

3.4.2.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的划分标准，投标人所供全部货物的制造商都属于中小企业的，无论投标人本身是否属于中小企业，视同中小企业。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中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视为中小企业。**

3.4.2.2 符合中小企业政策条件的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不提供的不视为中小企业。

3.4.2.3 依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之规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微企业。

投标人作为监狱企业参加投标时，且所投货物全部由监狱企业制造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未提供或出具证明文件的单位不符合相关要求的，不视为小微企业。

**监狱企业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优惠政策。**

3.4.2.4 依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之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视同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微企业的，不重复享受优惠政策。**

投标人作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投标时，且所投货物全部由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见投标文件格式），未提供的不视为小微企业。

3.4.2.5 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存在明显错误的，资格审查小组可以按照第四章第1.3条款的规定，要求投标人作出澄清；澄清后，符合小微企业条件的，投标人可以享受中小型企业发展扶持政策。

3.4.2.6 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可以同时享受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政策。

3.4.2.7 政府采购监督检查、投诉处理及政府采购行政处罚中对中小企业的认定，由货物制造商注册登记所在地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中小企业主管部门负责。

### 3.4.3 支持本国产业政策

(1) 本项目中第一包、第二包、第三包、第四包、第五包、第七包和第九包允许进口产品参加投标，但不限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国内产品参与投标竞争；

(2) 本项目第六包和第八包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 3.5 转包与分包

3.5.1 本项目严禁采取转包方式履行合同。本项目所称转包，是指中标人将政府采购合同业务转让给第三人，并退出现有政府采购合同当事人双方权利义务关系，受让人（即第三人）成为政府采购合同的另一方当事人的行为。

中标人转包的，视同拒绝履行政府采购合同义务，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3.5.2 享受中小企业发展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否则，将依法追究法律责任。

### 3.6 投标人的风险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任何对招标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投标文件存在缺陷或瑕疵的理由；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未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全面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 3.7 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不合格投标人，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将被取消：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2) 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 (3)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 (4) 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5)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6) 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协商谈判；
- (7) 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或者向监督检查部门提供虚假情况；
- (8)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 4. 投标文件

### 4.1 投标文件的编制要求

4.1.1 投标人应当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事项、格式、条件和要求，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招标人的承诺。若本项目分包的，应当以包为单位

投标，不得在其中选项投标或将其中内容再行分解，否则**投标无效**。

#### 4.1.2 真实性原则

4.1.2.1 投标人应保证所提供的投标文件和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4.1.2.2 投标人被认定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提供不真实材料的，无论其材料是否重要，招标人均有权拒绝，并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投标人需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 4.1.3 投标货币

本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 4.1.4 投标文件形式

本项目投标文件应采用书面文件形式，电报、传真、电子邮件形式的投标文件不予接受。

#### 4.1.5 备选方案

4.1.5.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4.1.5.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招标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4.1.5.3 投标文件的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不接受具有附加条件的报价。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 4.2 投标文件的组成

4.2.1 投标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1) 资格证明文件；
- (2) 商务、技术文件。

4.2.2 **资格审查文件**包括第三章内容。

4.2.3 **商务、技术文件**主要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
- (3) 分项报价明细表；
- (4) 备品备件（配件）报价表；
- (5) 货物（产品）说明一览表；
- (6) 采购需求偏离表；
- (7) 合同条款偏离表；
- (8) 承诺文件；
- (9) 售后服务文件；

- (10) 其他证明材料；
- (11) 技术响应（投标方案）；
- (12)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 4.3 投标报价

4.3.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报投标报价，并充分了解该采购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4.3.2 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预算金额，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设定了**最高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也不得超过最高限价，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4.3.3 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直接费、间接费、利润、税金（国产设备或服务）及其他相关的一切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人工费、设备费、管理费、维护费、技术服务费（含售后）、成品保护、仓储、包装、招标代理服务费、验收费、运输与保险费用、装卸费、配套资料费、安装调试费用、验收时的试剂耗材、强制性第三方监督检验机构的验收检验费、税费、培训费、利润以及售后服务费用等不可预见费等全部费用。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在供货、安装、调试、培训等工作中出现硬件、软件等的任何遗漏，均由中标人免费提供，招标人将不再支付任何费用。进口设备以人民币（免税价）为结算单位。

4.3.4 第一包、第二包、第三包、第四包、第五包、第七包和第九包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的，中标人须配合招标人外贸代理机构完成本项目外贸进口工作，并按照《外贸业务委托单》相关条款支付代理服务费用。

4.3.5 投标人应按“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明细表”的内容和格式要求填写各项服务的分项价格和总价。投标报价为各分项报价金额之和。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的合价不一致的，应以各分项合价累计数为准，修正投标报价；如分项报价中存在遗漏项，视为缺项价格已包含在其他分项报价之中。

4.3.6 投标人每种服务和产品（如有）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并按**无效投标**处理。

4.3.7 招标人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如有赠与行为，其**投标无效**。

## 4.4 投标有效期

4.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此期间投标文件对投标人具有法律约束力，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日起计算。投标文件中必须载明投标有效期，载明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期限，否则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4.4.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代理机构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将延长其投标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

4.4.3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4.4.4 中标人的投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终止为止。

## 4.5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各包均不要求投标人提交投标保证金。

## 4.6 商务文件

4.6.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商务要求做出明确响应。

4.6.2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作出积极响应。例如（仅参考）：

（1）投标人设立的售后服务机构网点清单、服务电话和服务人员名单（加盖公章）；

（2）说明售后服务的响应机制、响应时间；如涉及产品还需说明产品的保修时间、质量保证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并提供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

（3）培训措施：说明培训内容及培训的时间、地点、目标、培训人数、收费标准和办法。

4.6.3 投标人可以对以下要求作出承诺：

（1）承诺给予招标人的各种优惠条件；

（2）服务质量和利于用户的售后服务承诺；

（3）严格按照招标文件对本项目的要求，精心组织、合理安排提供各项服务和产品（如有）；

（4）未经招标人许可，不得将本采购项目采取转包实施的办法，一经发现，立即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经济损失和法律后果；

（5）接受招标人或招标人委托相关单位对项目实施方案、服务进度、产品质量、售后服务、货款支付与结算审核等方面监督和管理；

（6）其他承诺。

4.6.4 其他证明材料包括投标人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证明材料、近年类似业绩证明材料等。其他证明材料不是必备证明材料，仅作为评审因素；投标人未提供的，评标时不予考虑。

## 4.7 技术文件

4.7.1 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技术要求做出明确响应。

4.7.2 证明服务和产品（如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相关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数据、宣传彩页、检测报告等，所有证明文件清晰可辨，表达意思必须统一。投标人自行承担资料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不利后果。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需投标人提供样品，证明文件的表述与投标人所提供的样品必须完全符

合，且是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4.8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签署

4.8.1 投标文件应按照第七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除明确允许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外，投标人不得以“投标文件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编写相关内容；否则，**其投标无效**。对于没有格式要求的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4.8.2 投标文件应填写投标人的全称，并与投标人的证件证书保持一致，按照本章第 4.8.4 条款规定**签名盖章**。

4.8.3 投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和相应的电子文件。正本和副本封面右上角应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当副本和正本有不一致的内容，以正本书面投标文件为准。

4.8.4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副本可采用正本的复印件。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和盖单位章。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名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其委托代理人签名的，应附授权委托书。**其中，投标函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名和盖单位章，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名和委托代理人签名并盖单位章**，其余签名或者盖章即可，否则，**其投标无效**。

4.8.5 投标文件的打印或书写应清楚工整，尽量避免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单位章。字迹潦草、表达不清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的投标文件可能视为无效投标。

4.8.6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副本一律采用 A4 纸幅面，并分别装订和编制目录，投标文件需分册装订的，具体分册装订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投标文件胶装后，页面不可抽取，不得有活动页，无破损、不可拆分。

4.8.7 **电子文件制作要求**。电子文件与纸质正本投标文件的内容应保持一致，**包括资格审查文件部分、技术和商务文件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电子文件采用 PDF 格式，需要签名和盖章的，可采用电子印章，或将有盖章和签名的纸质页面、证件等扫描文件一起编辑到 PDF 格式文件中，尤其是有盖章和签名的页不能遗漏。

## 5. 投标

### 5.1 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5.1.1 开标前，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所有正本、副本、电子文件全部密封。

5.1.2 投标文件装订、密封、装袋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密封以不泄露投标人商业机密、资格内容、技术及商务内容为标准。

5.1.3 投标文件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4 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 5.2 投标文件的递交

5.2.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5.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

5.2.4 招标代理机构收到投标文件后，应当如实记载投标文件的送达时间和密封情况，签收保存，并向投标人出具签收回执。

5.2.5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收。

5.2.6 本次招标不接受邮寄的投标文件。

5.2.7 需要投标人提供样品的，同投标文件一起递交。

## 5.3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5.3.1 在本章第 5.2.1 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对投标文件进行过换页的，应在递交投标文件时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

5.3.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署并盖单位章。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按本章第 5.1.2 项规定进行密封，并在密封袋上标注“投标文件修改”或“投标文件撤回通知”字样，“修改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5.3.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递交的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或撤销投标。

# 6. 开标

## 6.1 开标时间和地点

6.1.1 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并邀请招标人、所有投标人派代表准时参加并签到以证明其出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6.1.2 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6.1.3 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招标代理机构将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退还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应当签收。

## 6.2 开标程序

6.2.1 开标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宣布开标，并按下列程

序进行（但不限于）：

- (1) 宣布开标开始和开启录音录像设备并致辞；
- (2) 宣布开标纪律和有关注意事项；
- (3)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根据投标人签到表）；
- (4) 宣布唱标人、记录人等有关工作人员姓名；
- (5) 检查并宣布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

(6) 开标唱标：主持人宣布开标后，由现场工作人员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顺序对投标文件当众进行拆封，由唱标人对其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进行宣读并做开标记录；所有投标唱标完毕，如投标人对宣读的“开标一览表”上的内容有异议的，应当举手示意，在获得主持人同意后当场提出；如确实属于唱标人宣读错误的，经核实后，当场予以更正；无异议后，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确认唱标内容；

(7) 宣布开标结束：主持人宣布开标结束后，所有投标人应立即退场；同时所有投标人应保持通讯设备的畅通，以方便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的必要澄清、说明和纠正。

6.2.2 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是指，由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其自己递交的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经检查无误后，签名确认。

投标人或者其推选的代表对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有异议的，可以当场反映开标主持人，要求开标现场记录人员予以记录，但不得干扰、阻挠开标工作的正常进行。

6.2.3 投标人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并制作记录。

## 7. 资格审查

### 7.1 资格审查小组

7.1.1 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有关规定，招标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并组建资格审查小组。

7.1.2 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在现场按签到顺序审查各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宣布审查结果，并签署资格审查记录表。

7.1.3 负责资格审查的全体成员应当在签到表中签到。

### 7.2 资格审查办法

7.2.1 资格审查小组根据招标文件第三章“资格审查办法”规定的方法、标准和程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标准，不作为审查的依据。

- 7.2.2 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资格审查小组应当场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 7.2.3 资格审查结束后，招标代理机构应将资格审查结果告知评标委员会。
- 7.2.4 各包合格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评审。
- 7.2.5 不合格的投标人，不得进入评标环节。

## 8. 评标

### 8.1 评标委员会

8.1.1 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采购预算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技术复杂的项目或者社会影响较大的项目，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为 7 人以上。评审专家人选在省级及以上财政部门设立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对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招标代理机构可以自行选定相应专业领域的评审专家。

依据《关于完善中央单位政府采购预算管理和中央高校、科研院所科研仪器设备采购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财库〔2016〕194 号》规定，中央高校、科研院所科研仪器设备采购，可以在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外自行选择评审专家。自行选择的评审专家与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严格执行回避有关规定。评审活动结束后，中央高校、科研院所应在评审专家名单中对自行选定的评审专家进行标注，并随同中标结果一并公告。

8.1.2 评标委员会成员到位后，推荐一名评审专家担任评标组长，并由评标组长牵头组织该项目评标工作，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评标组长。

8.1.3 评委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招标人或投标人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 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 与投标人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审的；
- (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8.1.4 评标过程中，因评标委员会成员缺席、回避或者健康等特殊原因导致评标委员会组成不符合规定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依法补足后继续评标。被更换的评标委员会成员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无法及时补足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停止评标活动，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和开标、评标资料，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原评标委员会所作出的评标意见无效。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变更、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的情况予以记录，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8.1.5 评委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公告前，应当保密。

**8.1.6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 (1) 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 (2) 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
- (3) 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招标人的倾向性意见；
- (4) 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 (5) 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 (6) 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 (7) 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其评审意见无效，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 8.2 评标原则

8.2.1 “公平、公正、科学、择优”为本次评标的基本原则，评标委员会按照这一原则的要求，公正、平等地对待各投标人。同时，在评审中恪守以下原则：

- (1) 统一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按照统一的评标原则和评审方法，用统一标准进行评审。
- (2) 独立性原则：评标工作在评标委员会内部独立进行，不受外界任何因素的干扰和影响。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其出具的意见承担个人责任。投标人试图影响或干预评审的任何行为，将导致其丧失投标的资格，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3) 客观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认真评审；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仅依据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据投标文件以外的任何因素。
- (4) 保密性原则：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的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情况下进行。
- (5) 综合性原则：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评审投标人的各项指标，而不以单项指标的优劣评定出中标人。

8.2.2 评标委员会有权对整个招标过程中出现的一切问题，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 8.3 评标

8.3.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第四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8.3.2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 (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服务等实质性要求；
-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 (4)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 (5) 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6) 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 8.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根据采购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 (3)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4) 配合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 (5)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 8.3.4 招标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招标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
- (2) 宣布评标纪律和开启录音录像设备；
- (3) 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标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 (4) 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招标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 (5) 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
- (6) 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
- (7) 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评标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招标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违法违规行为；
- (8) 核对评标结果，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
- (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 (10) 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8.3.5 招标人可以在评标前介绍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介绍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招标文件所述范围。介绍应当提交书面介绍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 8.3.6 评标过程严格保密

8.3.6.1 招标代理机构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招标人代表、评标现场组织人员外，招标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8.3.6.2 有关人员对标情况以及在评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开标后，直至授予中标人合同为止，凡属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任何情况均严格保密。

8.3.7 投标人对评标委员会的评标过程或合同授予决定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8.3.8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并由招标代理机构转送。

## 9. 确定中标人

### 9.1 确定中标人原则

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在每包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中标人。

### 9.2 确定中标人程序

9.2.1 评标委员会根据评标情况写出书面报告，每包推荐 3 个中标候选人，并按照综合得分高低标明排列顺序。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9.2.2 招标代理机构根据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媒介上发布中标公告。

9.2.3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评审总得分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中标人享受了中小企业发展扶持政策的，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监狱企业证明》也应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向未中标人发出中标结果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或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应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对于其他参与评分的未中标人，应当告知其本人的评审总得分与排序。

### 9.3 中标通知书

9.3.1 中标通知书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依据之一，是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9.3.2 中标通知书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9.3.3 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发现中标人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交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同时向同级财政部门报告。

9.3.4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

## 10. 合同授予

### 10.1 履约保证金

10.1.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应当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

时间、金额，向招标人提交履约保证金。

10.1.2 中标人不能按照本章第 10.1.1 项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当予以赔偿。

## 10.2 签订合同

10.2.1 招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中标人拒签合同，或者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应当予以赔偿。招标人可以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四十九条规定，依据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并签订合同，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10.2.2 发出中标通知书后，招标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任何协议，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和中标人投标文件做实质性修改。

10.2.3 招标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对合同进行公示，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0.2.4 招标人应当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报送监管机构备案。

## 10.3 合同履行

10.3.1 政府采购合同一经签订，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合同条款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10.3.2 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者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招标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招标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0.3.3 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招标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签订补充合同的应按规定备案。

# 11. 废标或变更采购方式

## 11.1 废标的情形

11.1.1 招标采购中，各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以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11.1.2 废标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符合资格条件或**技术要求（参数）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少于 3 家情形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第十条的规定，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11.1.3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终止招标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及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以书面形式通知已经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 11.2 变更采购方式

11.2.1 各包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招标人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后，可以按《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第四十三条规定的方式处理：

- (1) 投标截止后参加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2) 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 (3)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

11.2.2 各包通过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只有 2 家时，招标人经同级财政部门同意后，可以按《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74 号令）的规定与该 2 家投标人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 12. 质疑与投诉

### 12.1 质疑

12.1.1 如投标人对本次采购活动有疑问，认为需要提出质疑和投诉的，应当按照《政府采购质疑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的有关规定办理。

12.1.2 投标人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 7 个工作日内，按照质疑函范本格式要求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并附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2.1.3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名;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12.1.4 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函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12.1.5 质疑函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 (<http://www.ccgp.gov.cn/>) 自行下载。

12.1.6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同招标公告。

12.1.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1) 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人不是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人;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不是参与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

- (2) 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以传真、电子邮件、移动通信等形式即时收悉提交的质疑材料;
- (5) 质疑未按质疑函范本格式提出的;
- (6) 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7) 未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复印件,由授权代表签名的,未提交授权委托书;
- (8) 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名、盖章或授权的;
- (9)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10)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11)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政府采购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12.1.8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 12.2 投诉

12.2.1 质疑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提起投诉。

12.2.2 投诉人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以下简称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的副本。投诉书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诉人和被投诉人的姓名或者名称、通讯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和质疑答复情况说明及相关证明材料;
- (3) 具体、明确的投诉事项和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法律依据；
- (6) 提起投诉的日期。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名；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单位公章。

12.2.3 投诉书范本格式在中国政府采购网站（<http://www.ccgp.gov.cn/>）自行下载。

12.2.4 投诉人提起投诉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 提起投诉前已依法进行质疑；
- (2) 投诉书内容符合财政部 94 号令的规定；
- (3) 在投诉有效期限内提起投诉；
- (4) 同一投诉事项未经财政部门投诉处理；
- (5) 财政部规定的其他条件。

12.2.5 投诉人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 12.3 恶意质疑、投诉的法律后果

### 12.3.1 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将予以严肃处理：

《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12.3.2 对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诽谤他人的法律适用：

(1)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四十三条【诬告陷害罪】捏造事实诬告陷害他人，意图使他人受刑事追究，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或者管制；造成严重后果的，处三年以上十年以下有期徒刑。

(2) 《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四十六条【侮辱罪、诽谤罪】以暴力或者其他方法公然侮辱他人或者捏造事实诽谤他人，情节严重的，处三年以下有期徒刑、拘役、管制或者剥夺政治权利。

## 13. 其他

### 13.1 中标人融资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务院和陕西省关于支持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导

向作用，充分利用信息化技术，通过搭建信息对称、相互对接的平台，有效缓解中小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本着“银企自愿，风险自担”的原则，中标人为中小企业的可以自愿选择政府采购贷进行融资，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http://www.ccgp-shaanxi.gov.cn/>）实施政采贷。

## 13.2 招标代理服务费

13.2.1 各包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之前，应当向招标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具体收费金额将在中标公告中公布。

13.2.2 招标代理服务费，中标人可以采取现金或者支票、银行汇票、电汇、网银等金融机构转账方式交纳。

## 13.3 录音录像

招标代理机构对开标、投标人资格审查和评标过程进行全程录音录像、文字记录，并存档备查。

## 13.4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招标文件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第三章 资格审查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第 87 号令）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资格审查办法。

### 1. 资格审查时间

资格审查在开标结束之后评标开始之前进行。

### 2. 资格审查方法和标准

2.1.1 资格审查小组按下表所列的审查标准，依据投标人的资格证明文件，对投标人的资格条件进行审查。缺项或某项达不到资格审查要求，或资料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即判定其资格条件审查结果为不合格，其**投标无效**。

2.1.2 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不得进入后续评标环节。

2.1.3 对于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存在明显错误的，资格审查小组可以按照第四章第 1.3 条款的规定，要求投标人作出澄清；澄清后，不符合中小企业条件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资格审查表

第一包、第二包、第三包、第四包、第五包、第七包和第九包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备注
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	<b>根据投人类别进行审查</b> (1) 企业投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事业单位投标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3) 其他组织投标的：登记证书复印件； (4) 投标人属于个体工商户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5) 自然人投标的：身份证原件。	合法有效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
1.2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投标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委托授权书并出示被授权代表人的身份证原件。	合法有效，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	原件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备注
1.3	<p><b>财务状况报告</b></p> <p>提供投标人 2023 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其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其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p> <p>要求：</p> <p>（1）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 2023 或 2024 全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p> <p>投标人是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b>小微企业</b>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或者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由<b>基本开户银行</b>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p> <p>（2）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成立不到 1 年的法人，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由<b>基本开户银行</b>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p> <p>（3）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由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p>	<p>1. 2023 或 2024 年全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不符合要求的，为不合格；</p> <p>2. 法人的资信证明未由<b>基本开户银行</b>出具，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开具的，视为不合格。</p>	<p>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p>
1.4	<p><b>税收缴纳证明</b></p> <p>（1）提供投标人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除个人所得税外的任意税种）；</p> <p>（2）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3）新成立（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成立不到 1 年）未发生缴纳税收事项的投标人，应提供纳税书面承诺；</p> <p>（4）其他组织和自然人需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p>	<p>合法有效</p>	<p>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p>
1.5	<p><b>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b></p> <p>（1）提供投标人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或社保完税证明；</p> <p>（2）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3）新成立（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成立不到 1 年）未发生缴纳社保资金事项的投标人，应提供缴纳社保资金的书面承诺；</p> <p>（4）其他组织和自然人需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p>	<p>合法有效</p>	<p>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p>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备注
1.6	提供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料	原件
1.7	<b>投标声明书</b> 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	原件
<b>2. 特定资格要求</b>			
2.1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需提供完整授权链的有效证明材料。	提供有效证明材料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
<b>3. 限定资格条件审查</b>			
3.1	投标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 <a href="https://www.creditchina.gov.c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a> ) “失信被执行人” (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评审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投标人未向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咨询服务。	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投标声明书	原件

### 资格审查表

#### 第六包、第八包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备注
<b>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b>			
1.1	<b>根据投人类别进行审查</b> (1) 企业投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 事业单位投标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3) 其他组织投标的：登记证书复印件； (4) 投标人属于个体工商户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复印件；	合法有效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备注
	(5) 自然人投标的：身份证原件。		
1.2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投标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委托授权书并出示被授权代表人的身份证原件。	合法有效，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	原件
1.3	<b>财务状况报告</b> 提供投标人 2023 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其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其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要求： (1) 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 2023 或 2024 全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 投标人是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小微企业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或者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由 <b>基本开户银行</b> 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成立不到 1 年的法人，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由 <b>基本开户银行</b> 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 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由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 2023 或 2024 年全年度经审计财务报告不符合要求的，为不合格； 2. 法人的资信证明未由 <b>基本开户银行</b> 出具，或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开具的，视为不合格。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
1.4	<b>税收缴纳证明</b> (1) 提供投标人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已缴纳税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除个人所得税外的任意税种）； (2) 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 新成立（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成立不到 1 年）未发生缴纳税收事项的投标人，应提供纳税书面承诺； (4) 其他组织和自然人需提供缴纳税收的凭据。	合法有效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
1.5	<b>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b> (1) 提供投标人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或社保完税证明； (2)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	合法有效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红色公章

序号	审查因素	审查标准	备注
	文件证明： (3) 新成立（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成立不到 1 年）未发生缴纳社保资金事项的投标人，应提供缴纳社保资金的书面承诺； (4) 其他组织和自然人需提供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		
1.6	提供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资料	原件
1.7	<b>投标声明书</b> 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	原件
<b>2. 限定资格条件审查</b>			
2.1	投标人不得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s://www.creditchina.gov.cn/">https://www.creditchina.gov.cn/</a> ）“失信被执行人”（页面跳转至“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a href="http://zxgk.court.gov.cn/shixin/">http://zxgk.court.gov.cn/shixin/</a>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a href="http://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a>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	以评审现场查询结果为准	/
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投标人未向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咨询服务。	按招标文件格式提供投标声明书	原件

### 3. 资格审查结果

3.1 《投标人资格审查表》应当经资格审查小组全体成员签名确认。

3.2 投标人信用查询结果的截屏资料或者下载的信用报告，保存电子文件和纸质文件，随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 第四章 评标办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 87 号令）等法律法规规定，结合采购项目特点制定本评标办法。

### 1. 评标程序

#### 1.1 评标按照下列程序进行：

- (1)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 (2) 投标文件澄清或说明；
- (3) 投标文件比较与评价；
- (4) 复核与核对评标结果；
- (5)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 (6) 编写评标报告。

#### 1.2 投标文件符合性审查

1.2.1 评标委员会按下列评审标准，依法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对招标文件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有无串通投标行为。

1.2.2 投标人若有一项不合格，即判定其符合性审查结果为不合格，其投标文件无效。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名齐全并加盖公章。
2.	投标文件格式	应符合“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但不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限制和影响投标人响应。
3.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分项报价不得超过第五章规定的单价最高限价。
4.	不存在串通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四章第 1.2.3 条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5.	投标文件份数	应符合规定的正本、副本、电子文件数量
6.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7.	合同履行期限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8.	项目实施的地点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9.	采购标的数量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不得偏离。
10.	实质性要求	应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条款的规定
11.	铭牌照片	第一包、第二包、第三包、第四包、第五包、第七包和第九包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的须提供采购标的同类产品的铭牌照片，核对铭牌照片上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产地”与分项报价明细表及产品彩页（如有）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产地”完全一致。 注：国产产品无需提供。
12.	质量保证期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13.	付款方式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不得偏离。

**1.2.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恶意串通投标，投标无效：**

- (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2.4 非实质性偏离**

非实质性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一些不规则、不一致、不完整的内容，并且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这些内容不会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以下情况属于非实质性偏离：

- (1) 文字表述的内容含义不明确；
- (2) 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
- (3) 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
- (4) 提供的技术信息和数据资料不完整；
- (5) 正副本数量齐全、密封完好，只是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分装或者统装；
- (6) 投标文件中存在少量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编制或装订，且不对评审过程带来较大困难；
- (7) 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非实质性偏离。

投标文件有上述（1）至（4）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书面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

**1.2.5 未通过符合性检查的投标人，不得进入后续评标环节。**

## 1.3 投标文件的澄清或说明

1.3.1 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涉及投标文件资格部分的，由资格审查小组负责组织，涉及投标文件其他部分的，由评标委员会负责组织。

1.3.2 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单位公章，或者由其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名。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并构成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1.3.3 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直至满足资格审查小组或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1.3.4 资格审查小组和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 1.4 投标文件比较与评价

1.4.1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检查通过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1.4.2 评标委员会将综合分析投标人的各项评审因素，而不以单项评审因素的优劣评选出中标人。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价，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和条件进行。

## 1.5 复核与核对评标结果

1.5.1 评分汇总结束后，评标委员会应当进行复核，**特别要对拟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报价最低的、投标文件被认定无效的**进行重点复核。

1.5.2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评标报告签署前，招标代理机构应当核对评标结果，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 （1）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2）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3）评标委员会成员之间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 （4）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

## 1.6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评标委员会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在评标报告中每包推荐 3 个中标候选人。

## 1.7 编写评标报告

1.7.1 评标委员会应当编写评标报告并向招标人出具。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2) 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 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
- (6)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1.7.2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对评标报告予以签名确认，对评标过程有不同意见的，也应当在评标报告中签名，但写下“不同意”意见并写下不同意的理由，缺少三者（签名、“不同意”字样及不同意的理由）中任何一个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 2. 评标方法

### 2.1 综合评分法

2.1.1 本采购项目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人的评标方法。

#### 2.1.2 评审因素

本采购项目评审因素和标准见“综合评分明细表”，评审因素不得包括第三章规定的投标人资格条件。

#### 2.1.3 评审总得分

2.1.3.1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每个投标人的得分，每个投标人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的算术平均值。

$$\text{评审总得分} = F_1 + F_2 + \dots + F_n$$

$F_1$ 、 $F_2$ …… $F_n$  分别为各项评审因素的汇总得分

2.1.3.2 评审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 2.1.4 综合评分明细表

**综合评分明细表（采购包 1）**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价格 (30 分)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p><b>投标评审价=投标报价×（1-投标报价扣除幅度）</b></p> <p><b>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评审价)×30</b></p> <p>投标人报价扣除幅度如下：</p> <p>（1）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小微企业制造的，给予投标报价扣除 10%优惠政策，只要有大中型企业制造货物情形的，就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2）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残疾人企业或监狱企业制造的，视同为小微企业，享受价格扣除 10%优惠政策。</p> <p><b>注意：进口产品须以人民币（免税价）报价。</b></p>
<p>技术水平 (51)</p>	<p>1. 对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的响应情况（1 分）</p> <p>    响应清晰明确，且能实现所需的所有功能或者目标，得 1 分；</p> <p>    响应与需求不完全对称，只能实现部分功能或者目标，得 0.5 分；</p> <p>    对所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没有响应，得 0 分。</p> <p>2.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50 分）。</p> <p>    （1）评审标准：</p> <p>        采购需求中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中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能有不明确响应及负偏离，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p> <p>        <b>扣分条款：</b></p> <p>        标▲技术条款共 10 项，每负偏离或无响应一条扣 3 分；本项最高扣分为 30 分；</p> <p>        无标记技术条款共 10 项，每负偏离或无响应一条扣 2 分；本项最高扣分为 20 分。</p> <p>        注：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无标记技术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p> <p>    （2）赋分依据：</p> <p>        1) 对于需要用具体数值来响应的条款，任何采用“符合”“满足”或非确定性数值（如“≥”“≤”“不少于”“不低于”等）的响应均将被视为“不符合”“不满足”，予以扣分。</p> <p>        2) 标▲技术条款须根据第五章采购需求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投标人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视为负偏离，予以扣分；</p> <p>        3) 无标记技术条款，以投标人“采购需求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作为评审依据，负偏离或未列明予以扣分。</p>
<p>售后服务</p>	<p>1. 免费质保年限（2 分）</p>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12 分)	<p>在满足采购需求中免费质保年限的前提下，每增加一年得 1 分，最多得 2 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6 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应包含：①总体售后服务方案；②售后人员安排；③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每提供一项计 2 分，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p> <p>3. 技术培训方案（4 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应包含：①总体技术培训方案；②技术培训人员安排。每提供一项计 2 分，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p>
商务能力 (7 分)	<p>1. 投标人近年项目业绩（3 分）</p> <p>提供近三年（2021 年 7 月 1 日至今）类似供货业绩，类似业绩 3 个以上每增加 1 项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5 分。业绩数量小于或等于 3 个的，得 0 分。</p> <p>注：业绩以合同及相对应的中标（成交）通知书为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附相应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完整提供以上资料的得 0 分。</p> <p>2. 供货期（2 分）</p> <p>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每提前 10 天得 1 分，最多得 2 分。</p> <p>3. 响应产品或服务的用户评价情况（2 分）</p> <p>每提供一份用户评价结果为良好、优秀、满意或同档次及以上的得 1 分，评价结果低于以上要求的得 0 分，满分 2 分。未提供用户评价得 0 分。</p>

### 综合评分明细表（采购包 2）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	-----------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p>价格 (30 分)</p>	<p>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b>投标评审价=投标报价×（1-投标报价扣除幅度）</b>  <b>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评审价)×30</b>            投标人报价扣除幅度如下：            （1）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小微企业制造的，给予投标报价扣除 10%优惠政策，只要有大中型企业制造货物情形的，就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残疾人企业或监狱企业制造的，视同为小微企业，享受价格扣除 10%优惠政策。  <b>注意：进口产品须以人民币（免税价）报价。</b></p>
<p>技术水平 (42)</p>	<p>1. 对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的响应情况（1 分）            响应清晰明确，且能实现所需的所有功能或者目标，得 1 分；            响应与需求不完全对称，只能实现部分功能或者目标，得 0.5 分；            对所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没有响应，得 0 分。</p> <p>2.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41 分）。</p> <p>（1）评审标准：            采购需求中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中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能有不明确响应及负偏离，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b>扣分条款：</b>            标▲技术条款共 10 项，每负偏离或无响应一条扣 3 分；本项最高扣分为 30 分；            无标记技术条款共 11 项，每负偏离或无响应一条扣 1 分；本项最高扣分为 11 分。            注：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无标记技术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p> <p>（2）赋分依据：            1) 对于需要用具体数值来响应的条款，任何采用“符合”“满足”或非确定性数值（如“≥”“≤”“不少于”“不低于”等）的响应均将被视为“不符合”“不满足”，予以扣分。            2) 标▲技术条款须根据第五章采购需求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投标人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视为负偏离，予以扣分；            3) 无标记技术条款，以投标人“采购需求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作</p>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为评审依据，负偏离或未列明予以扣分。
售后服务 (14分)	<p>1. 免费质保年限（4分） 在满足采购需求中免费质保年限的前提下，每增加一年得2分，最多得4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6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应包含：①总体售后服务方案；②售后人员安排；③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每提供一项计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p> <p>3. 技术培训方案（4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应包含：①总体技术培训方案；②技术培训人员安排。每提供一项计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p>
商务能力 (14分)	<p>1. 投标人近年项目业绩（6分） 提供近三年（2021年7月1日至今）类似供货业绩，类似业绩3个以上每增加1项业绩得2分，最多得6分。业绩数量小于或等于3个的，得0分。 注：业绩以合同及相对应的中标（成交）通知书为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附相应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完整提供以上资料的得0分。</p> <p>2. 供货期（4分） 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每提前10天得2分，最多得4分。</p> <p>3. 响应产品或服务的用户评价情况（4分） 每提供一份用户评价结果为良好、优秀、满意或同档次及以上的得2分，评价结果低于以上要求的得0分，满分4分。未提供用户评价得0分。</p>

### 综合评分明细表（采购包3）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	-----------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p>价格 (30 分)</p>	<p>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b>投标评审价=投标报价×（1-投标报价扣除幅度）</b>  <b>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评审价)×30</b>            投标人报价扣除幅度如下：            （1）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小微企业制造的，给予投标报价扣除 10%优惠政策，只要有大中型企业制造货物情形的，就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残疾人企业或监狱企业制造的，视同为小微企业，享受价格扣除 10%优惠政策。  <b>注意：进口产品须以人民币（免税价）报价。</b></p>
<p>技术水平 (45)</p>	<p>1. 对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的响应情况（1 分）            响应清晰明确，且能实现所需的所有功能或者目标，得 1 分；            响应与需求不完全对称，只能实现部分功能或者目标，得 0.5 分；            对所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没有响应，得 0 分。</p> <p>2.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44 分）。</p> <p>（1）评审标准：            采购需求中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中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能有不明确响应及负偏离，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b>扣分条款：</b>            标▲技术条款共 12 项，每负偏离或无响应一条扣 2.5 分；本项最高扣分为 30 分；            无标记技术条款共 14 项，每负偏离或无响应一条扣 1 分；本项最高扣分为 14 分。            注：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无标记技术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p> <p>（2）赋分依据：            1) 对于需要用具体数值来响应的条款，任何采用“符合”“满足”或非确定性数值（如“≥”“≤”“不少于”“不低于”等）的响应均将被视为“不符合”“不满足”，予以扣分。            2) 标▲技术条款须根据第五章采购需求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投标人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视为负偏离，予以扣分；            3) 无标记技术条款，以投标人“采购需求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作</p>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为评审依据，负偏离或未列明予以扣分。
售后服务 (14分)	<p>1. 免费质保年限（4分） 在满足采购需求中免费质保年限的前提下，每增加一年得2分，最多得4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6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应包含：①总体售后服务方案；②售后人员安排；③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每提供一项计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p> <p>3. 技术培训方案（4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应包含：①总体技术培训方案；②技术培训人员安排。每提供一项计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p>
商务能力 (11分)	<p>1. 投标人近年项目业绩（5分） 提供近三年（2021年7月1日至今）类似供货业绩，类似业绩3个以上每增加1项业绩得1分，最多得5分。业绩数量小于或等于3个的，得0分。 注：业绩以合同及相对应的中标（成交）通知书为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附相应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完整提供以上资料的得0分。</p> <p>2. 供货期（4分） 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每提前10天得2分，最多得4分。</p> <p>3. 响应产品或服务的用户评价情况（2分） 每提供一份用户评价结果为良好、优秀、满意或同档次及以上的得1分，评价结果低于以上要求的得0分，满分2分。未提供用户评价得0分。</p>

### 综合评分明细表（采购包4）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	-----------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p>价格 (30 分)</p>	<p>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b>投标评审价=投标报价×（1-投标报价扣除幅度）</b>  <b>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评审价) × 30</b>                      投标人报价扣除幅度如下：                      （1）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小微企业制造的，给予投标报价扣除 10%优惠政策，只要有大中型企业制造货物情形的，就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残疾人企业或监狱企业制造的，视同为小微企业，享受价格扣除 10%优惠政策。  <b>注意：进口产品须以人民币（免税价）报价。</b></p>
<p>技术水平 (48)</p>	<p>1. 对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的响应情况（1 分）                      响应清晰明确，且能实现所需的所有功能或者目标，得 1 分；                      响应与需求不完全对称，只能实现部分功能或者目标，得 0.5 分；                      对所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没有响应，得 0 分。</p> <p>2.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47 分）。</p> <p>（1）评审标准：                      采购需求中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中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能有不明确响应及负偏离，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b>扣分条款：</b>                      标▲技术条款共 13 项，每负偏离或无响应一条扣 3 分；本项最高扣分为 39 分；                      无标记技术条款共 8 项，每负偏离或无响应一条扣 1 分；本项最高扣分为 8 分。                      注：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无标记技术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p> <p>（2）赋分依据：                      1) 对于需要用具体数值来响应的条款，任何采用“符合”“满足”或非确定性数值（如“≥”“≤”“不少于”“不低于”等）的响应均将被视为“不符合”“不满足”，予以扣分。                      2) 标▲技术条款须根据第五章采购需求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投标人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视为负偏离，予以扣分；                      3) 无标记技术条款，以投标人“采购需求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作</p>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为评审依据，负偏离或未列明予以扣分。
售后服务 (12分)	<p>1. 免费质保年限（2分） 在满足采购需求中免费质保年限的前提下，每增加一年得1分，最多得2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6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应包含：①总体售后服务方案；②售后人员安排；③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每提供一项计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p> <p>3. 技术培训方案（4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应包含：①总体技术培训方案；②技术培训人员安排。每提供一项计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p>
商务能力 (10分)	<p>1. 投标人近年项目业绩（5分） 提供近三年（2021年7月1日至今）类似供货业绩，类似业绩3个以上每增加1项业绩得1分，最多得5分。业绩数量小于或等于3个的，得0分。 注：业绩以合同及相对应的中标（成交）通知书为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附相应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完整提供以上资料的得0分。</p> <p>2. 供货期（3分） 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每提前10天得1.5分，最多得3分。</p> <p>3. 响应产品或服务的用户评价情况（2分） 每提供一份用户评价结果为良好、优秀、满意或同档次及以上的得1分，评价结果低于以上要求的得0分，满分2分。未提供用户评价得0分。</p>

### 综合评分明细表（采购包5）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价格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30 分)	<p>为满分。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b>投标评审价=投标报价×（1-投标报价扣除幅度）</b>  <b>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评审价)×30</b>                      投标人报价扣除幅度如下：                      （1）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小微企业制造的，给予投标报价扣除 10%优惠政策，只要有大中型企业制造货物情形的，就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残疾人企业或监狱企业制造的，视同为小微企业，享受价格扣除 10%优惠政策。  <b>注意：进口产品须以人民币（免税价）报价。</b></p>
技术水平 (50)	<p>1. 对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的响应情况（1 分）                      响应清晰明确，且能实现所需的所有功能或者目标，得 1 分；                      响应与需求不完全对称，只能实现部分功能或者目标，得 0.5 分；                      对所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没有响应，得 0 分。</p> <p>2.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49 分）。</p> <p>（1）评审标准：                      采购需求中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中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能有不明确响应及负偏离，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b>扣分条款：</b>                      标▲技术条款共 12 项，每负偏离或无响应一条扣 2.5 分；本项最高扣分为 30 分；                      无标记技术条款共 19 项，每负偏离或无响应一条扣 1 分；本项最高扣分为 19 分。                      注：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无标记技术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p> <p>（2）赋分依据：                      1) 对于需要用具体数值来响应的条款，任何采用“符合”“满足”或非确定性数值（如“≥”“≤”“不少于”“不低于”等）的响应均将被视为“不符合”“不满足”，予以扣分。                      2) 标▲技术条款须根据第五章采购需求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投标人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视为负偏离，予以扣分；                      3) 无标记技术条款，以投标人“采购需求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作为评审依据，负偏离或未列明予以扣分。</p>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售后服务 (13 分)	<p>1. 免费质保年限 (3 分)</p> <p>在满足采购需求中免费质保年限的前提下, 每增加一年得 1.5 分, 最多得 3 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 (6 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 该方案应包含: ①总体售后服务方案; ②售后人员安排; ③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每提供一项计 2 分, 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 0.5 分, 扣完为止。</p> <p>注: 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 (方法) 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p>3. 技术培训方案 (4 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进行评审, 该方案应包含: ①总体技术培训方案; ②技术培训人员安排。每提供一项计 2 分, 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 0.5 分, 扣完为止。</p> <p>注: 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 (方法) 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商务能力 (7 分)	<p>1. 投标人近年项目业绩 (3 分)</p> <p>提供近三年 (2021 年 7 月 1 日至今) 类似供货业绩, 类似业绩 3 个以上每增加 1 项业绩得 1 分, 最多得 3 分。业绩数量小于或等于 3 个的, 得 0 分。</p> <p>注: 业绩以合同及相对应的中标 (成交) 通知书为评审依据, 投标文件中附相应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未完整提供以上资料的得 0 分。</p> <p>2. 供货期 (2 分)</p> <p>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 每提前 10 天得 1 分, 最多得 2 分。</p> <p>3. 响应产品或服务的用户评价情况 (2 分)</p> <p>每提供一份用户评价结果为良好、优秀、满意或同档次及以上的得 1 分, 评价结果低于以上要求的得 0 分, 满分 2 分。未提供用户评价得 0 分。</p>

### 综合评分明细表 (采购包 6)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价格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 其价格分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30 分)	<p>为满分。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b>投标评审价=投标报价×（1-投标报价扣除幅度）</b>  <b>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评审价)×30</b>                      投标人报价扣除幅度如下：                      （1）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小微企业制造的，给予投标报价扣除 10%优惠政策，只要有大中型企业制造货物情形的，就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残疾人企业或监狱企业制造的，视同为小微企业，享受价格扣除 10%优惠政策。</p>
技术水平 (46)	<p>1. 对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的响应情况（1 分）                      响应清晰明确，且能实现所需的所有功能或者目标，得 1 分；                      响应与需求不完全对称，只能实现部分功能或者目标，得 0.5 分；                      对所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没有响应，得 0 分。</p> <p>2.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45 分）。</p> <p>（1）评审标准：                      采购需求中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中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能有不明确响应及负偏离，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p> <p><b>扣分条款：</b>                      标▲技术条款共 12 项，每负偏离或无响应一条扣 2 分；本项最高扣分为 24 分；                      无标记技术条款共 21 项，每负偏离或无响应一条扣 1 分；本项最高扣分为 21 分。</p> <p>注：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无标记技术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p> <p>（2）赋分依据：                      1) 对于需要用具体数值来响应的条款，任何采用“符合”“满足”或非确定性数值（如“≥”“≤”“不少于”“不低于”等）的响应均将被视为“不符合”“不满足”，予以扣分。                      2) 标▲技术条款须根据第五章采购需求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投标人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视为负偏离，予以扣分；                      3) 无标记技术条款，以投标人“采购需求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作为评审依据，负偏离或未列明予以扣分。</p>
售后服务	1. 免费质保年限（2 分）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12 分)	<p>在满足采购需求中免费质保年限的前提下，每增加一年得 1 分，最多得 2 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6 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应包含：①总体售后服务方案；②售后人员安排；③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每提供一项计 2 分，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p>3. 技术培训方案（4 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应包含：①总体技术培训方案；②技术培训人员安排。每提供一项计 2 分，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商务能力 (12 分)	<p>1. 投标人近年项目业绩（6 分）</p> <p>提供近三年（2021 年 7 月 1 日至今）类似供货业绩，类似业绩 3 个以上每增加 1 项业绩得 2 分，最多得 6 分。业绩数量小于或等于 3 个的，得 0 分。</p> <p>注：业绩以合同及相对应的中标（成交）通知书为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附相应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完整提供以上资料的得 0 分。</p> <p>2. 供货期（4 分）</p> <p>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每提前 10 天得 2 分，最多得 4 分。</p> <p>3. 响应产品或服务的用户评价情况（2 分）</p> <p>每提供一份用户评价结果为良好、优秀、满意或同档次及以上的得 1 分，评价结果低于以上要求的得 0 分，满分 2 分。未提供用户评价得 0 分。</p>

### 综合评分明细表（采购包 7）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价格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30 分)	<p>为满分。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b>投标评审价=投标报价×（1-投标报价扣除幅度）</b>  <b>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评审价)×30</b>                      投标人报价扣除幅度如下：                      （1）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小微企业制造的，给予投标报价扣除 10%优惠政策，只要有大中型企业制造货物情形的，就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残疾人企业或监狱企业制造的，视同为小微企业，享受价格扣除 10%优惠政策。  <b>注意：进口产品须以人民币（免税价）报价。</b></p>
技术水平 (46)	<p>1. 对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的响应情况（1 分）                      响应清晰明确，且能实现所需的所有功能或者目标，得 1 分；                      响应与需求不完全对称，只能实现部分功能或者目标，得 0.5 分；                      对所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没有响应，得 0 分。</p> <p>2.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45 分）。</p> <p>（1）评审标准：                      采购需求中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中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能有不明确响应及负偏离，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b>扣分条款：</b>                      标▲技术条款共 6 项，每负偏离或无响应一条扣 4 分；本项最高扣分为 24 分；                      无标记技术条款共 7 项，每负偏离或无响应一条扣 3 分；本项最高扣分为 21 分。                      注：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无标记技术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p> <p>（2）赋分依据：                      1) 对于需要用具体数值来响应的条款，任何采用“符合”“满足”或非确定性数值（如“≥”“≤”“不少于”“不低于”等）的响应均将被视为“不符合”“不满足”，予以扣分。                      2) 标▲技术条款须根据第五章采购需求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投标人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视为负偏离，予以扣分；                      3) 无标记技术条款，以投标人“采购需求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作为评审依据，负偏离或未列明予以扣分。</p>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售后服务 (14分)	<p>1. 免费质保年限（4分） 在满足采购需求中免费质保年限的前提下，每增加一年得2分，最多得4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6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应包含：①总体售后服务方案；②售后人员安排；③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每提供一项计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p> <p>3. 技术培训方案（4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应包含：①总体技术培训方案；②技术培训人员安排。每提供一项计2分，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0.5分，扣完为止。 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p>
商务能力 (10分)	<p>1. 投标人近年项目业绩（5分） 提供近三年（2021年7月1日至今）类似供货业绩，类似业绩3个以上每增加1项业绩得1分，最多得5分。业绩数量小于或等于3个的，得0分。 注：业绩以合同及相对应的中标（成交）通知书为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附相应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完整提供以上资料的得0分。</p> <p>2. 供货期（3分） 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每提前10天得1.5分，最多得3分。</p> <p>3. 响应产品或服务的用户评价情况（2分） 每提供一份用户评价结果为良好、优秀、满意或同档次及以上的得1分，评价结果低于以上要求的得0分，满分2分。未提供用户评价得0分。</p>

### 综合评分明细表（采购包8）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价格	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30 分)	<p>为满分。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b>投标评审价=投标报价×（1-投标报价扣除幅度）</b>  <b>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评审价)×30</b>                      投标人报价扣除幅度如下：                      （1）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小微企业制造的，给予投标报价扣除 10%优惠政策，只要有大中型企业制造货物情形的，就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2）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残疾人企业或监狱企业制造的，视同为小微企业，享受价格扣除 10%优惠政策。</p>
技术水平 (54)	<p>1. 对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的响应情况（1 分）                      响应清晰明确，且能实现所需的所有功能或者目标，得 1 分；                      响应与需求不完全对称，只能实现部分功能或者目标，得 0.5 分；                      对所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没有响应，得 0 分。</p> <p>2.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53 分）。</p> <p>（1）评审标准：                      采购需求中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中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能有不明确响应及负偏离，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p> <p><b>扣分条款：</b>                      标▲技术条款共 11 项，每负偏离或无响应一条扣 2 分；本项最高扣分为 22 分；                      无标记技术条款共 31 项，每负偏离或无响应一条扣 1 分；本项最高扣分为 31 分。</p> <p>注：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无标记技术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p> <p>（2）赋分依据：                      1) 对于需要用具体数值来响应的条款，任何采用“符合”“满足”或非确定性数值（如“≥”“≤”“不少于”“不低于”等）的响应均将被视为“不符合”“不满足”，予以扣分。                      2) 标▲技术条款须根据第五章采购需求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投标人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视为负偏离，予以扣分；                      3) 无标记技术条款，以投标人“采购需求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作为评审依据，负偏离或未列明予以扣分。</p>
售后服务	1. 免费质保年限（1 分）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11 分)	<p>在满足采购需求中免费质保年限的前提下，每增加一年得 0.5 分，最多得 1 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6 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应包含：①总体售后服务方案；②售后人员安排；③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每提供一项计 2 分，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p>3. 技术培训方案（4 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应包含：①总体技术培训方案；②技术培训人员安排。每提供一项计 2 分，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意一种情形。</p>
商务能力 (5 分)	<p>1. 投标人近年项目业绩（3 分）</p> <p>提供近三年（2021 年 7 月 1 日至今）类似供货业绩，类似业绩 3 个以上每增加 1 项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3 分。业绩数量小于或等于 3 个的，得 0 分。</p> <p>注：业绩以合同及相对应的中标（成交）通知书为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附相应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完整提供以上资料的得 0 分。</p> <p>2. 供货期（1 分）</p> <p>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每提前 10 天得 0.5 分，最多得 1 分。</p> <p>3. 响应产品或服务的用户评价情况（1 分）</p> <p>每提供一份用户评价结果为良好、优秀、满意或同档次及以上的得 0.5 分，评价结果低于以上要求的得 0 分，满分 1 分。未提供用户评价得 0 分。</p>

### 综合评分明细表（采购包 9）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价格 (30 分)	<p>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最低投标评审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b>投标评审价=投标报价×（1-投标报价扣除幅度）</b></p>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p><b>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评审价) × 30</b></p> <p>投标人报价扣除幅度如下：</p> <p>(1)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小微企业制造的，给予投标报价扣除 10%优惠政策，只要有大中型企业制造货物情形的，就不得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p> <p>(2)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全部为残疾人企业或监狱企业制造的，视同为小微企业，享受价格扣除 10%优惠政策。</p> <p><b>注意：进口产品须以人民币（免税价）报价。</b></p>
<p>技术水平 (50)</p>	<p>1. 对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的响应情况（1 分）</p> <p>    响应清晰明确，且能实现所需的所有功能或者目标，得 1 分；</p> <p>    响应与需求不完全对称，只能实现部分功能或者目标，得 0.5 分；</p> <p>    对所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没有响应，得 0 分。</p> <p>2. 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49 分）。</p> <p>    (1) 评审标准：</p> <p>        采购需求中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中带★条款为实质性条款，不能有不明确响应及负偏离，否则按照无效投标处理。</p> <p>        <b>扣分条款：</b></p> <p>        标▲技术条款共 12 项，每负偏离或无响应一条扣 3 分；本项最高扣分为 36 分；</p> <p>        无标记技术条款共 13 项，每负偏离或无响应一条扣 1 分；本项最高扣分为 13 分。</p> <p>        注：凡标有最低一级序号的指标项即为一项无标记技术条款，无论是否隶属于上一级编号。</p> <p>    (2) 赋分依据：</p> <p>        1) 对于需要用具体数值来响应的条款，任何采用“符合”“满足”或非确定性数值（如“≥”“≤”“不少于”“不低于”等）的响应均将被视为“不符合”“不满足”，予以扣分。</p> <p>        2) 标▲技术条款须根据第五章采购需求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投标人未提供或提供的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视为负偏离，予以扣分；</p> <p>        3) 无标记技术条款，以投标人“采购需求偏离表”中响应内容作为评审依据，负偏离或未列明予以扣分。</p>
<p>售后服务 (12 分)</p>	<p>1. 免费质保年限（2 分）</p> <p>    在满足采购需求中免费质保年限的前提下，每增加一年得 1 分，</p>

权重 100	评分因素及评分标准
	<p>最多得 2 分。</p> <p>2. 售后服务方案（6 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应包含：①总体售后服务方案；②售后人员安排；③售后服务响应时间。每提供一项计 2 分，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p> <p>3. 技术培训方案（4 分）</p>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进行评审，该方案应包含：①总体技术培训方案；②技术培训人员安排。每提供一项计 2 分，每项中每有一处有缺陷扣 0.5 分，扣完为止。</p> <p>注：缺陷是指存在项目名称错误、地点区域错误、内容与本项目需求无关、方案内容矛盾或表述前后不一致、仅有框架或标题、适用的标准（方法）错误、明显复制其他项目内容等任何一种情形。</p>
商务能力 (8 分)	<p>1. 投标人近年项目业绩（3 分）</p> <p>提供近三年（2021 年 7 月 1 日至今）类似供货业绩，类似业绩 3 个以上每增加 1 项业绩得 1 分，最多得 3 分。业绩数量小于或等于 3 个的，得 0 分。</p> <p>注：业绩以合同及相对应的中标（成交）通知书为评审依据，投标文件中附相应证明材料的扫描件/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未完整提供以上资料的得 0 分。</p> <p>2. 供货期（3 分）</p> <p>在满足采购需求的前提下，每提前 10 天得 1.5 分，最多得 3 分。</p> <p>3. 响应产品或服务的用户评价情况（2 分）</p> <p>每提供一份用户评价结果为良好、优秀、满意或同档次及以上的得 1 分，评价结果低于以上要求的得 0 分，满分 2 分。未提供用户评价得 0 分。</p>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第一包：倒置荧光显微镜

####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目标

##### 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

能够清晰地观察样本的形态和结构，适用于普通光学显微镜下的样本观察。具备荧光激发和检测功能，能够观察样本中的荧光标记物质，如荧光染料标记的蛋白质、核酸等。通过相差技术，能够观察样本中的细微结构和细胞形态，提高观察分辨率。具备图像采集、保存、测量和分析功能，能够对观察的图像进行量化分析，如细胞计数、面积测量等。能够同时观察多种荧光标记物质，实现多色荧光图像的叠加和对比。配备多位置荧光滤块转盘，满足不同荧光染料的观察需求，并具备后期荧光升级的可能性。

##### 2.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

包括细胞形态与结构观察、细胞动态过程研究、分子生物学研究、病理学研究、纳米材料研究、微生物检测、污染物分析、产品质量控制、材料检测、教学与培训以及多模态成像等。通过荧光标记技术和先进的成像技术，倒置荧光显微镜能够提供高对比度、高分辨率的成像效果，满足多种科研和应用需求。

####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 国家强制标准：无；
2. 其他标准：无。

#### 三、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 项目实施的地点：陕西师范大学长安校区。
2. 合同履行期限：
  - 2.1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
  - 2.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投标人应保证在要求时间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和培训工作（或服务工作），符合国家标准、行业规范和合同等相关文件的要求。

##### 3. 采购标的的名称及数量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最高 限价（元）	进口/国产	品目分类	备注
1	倒置荧光显微镜	2 套	500000.00	允许进口	A02100301 显微镜	/
配套标的需要的设备、备件、耗材等						
序号	名称	数量	进口/国产	备注		
1	长工作距离平场消色差相差物镜（含 4X、10X、20X 和 40X 物镜各 1 个，共 4 个）	2 套	允许进口	/		
2	荧光光源 DAPI、GFP、RFP	2 套	允许进口	/		
3	活细胞控制系统	2 套	允许进口	/		
4	适配器：通用型适配器、双载破片适配器	2 套	允许进口	/		
5	防尘罩	2 套	允许进口	/		
6	计算分析工作站	2 台	国产	/		

**核心产品：倒置荧光显微镜**

4. 包装和运输要求

4.1 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措施。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当货物（产品）包装使用塑料、纸质、木材等包装材料时，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当货物（产品）采用快递交货方式时，快递包装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4.2 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到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5. 保险要求：投标人需购买相关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安装人员人身意外伤害险、企

业财产险，对其在制造、运输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进行全面保险。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标★条款和标▲条款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其证明材料可以使用制造商官方网站截图或产品白皮书或第三方机构检验报告或按参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等。要求提供承诺的，以投标人承诺为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该条款按不满足处理。所附材料应清晰可辨，投标人自行承担资料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不利后果。

##### 倒置荧光显微镜

##### 技术参数

- ▲1. 光学系统：无限远校正光学系统，45mm 等焦距离的 RMS 螺纹物镜；
- 2. 观察方式
  - 2.1 包括相差、荧光和彩色明场观察模式；
  - ★3. 自动功能：显微镜主机可实现 Z 轴电动扫描，荧光模块电动切换和 Z 轴自动对焦；
  - ▲4. 物镜转盘：≥5 位物镜转盘；
  - ▲5. 镜头：长工作距离平场消色差相差物镜 4× (NA≥0.13, WD≥16 mm)；长工作距离平场半复消色差物镜 10× (NA≥0.3, WD≥8 mm)、20× (NA≥0.45, WD≥7 mm)、40× (NA≥0.6, WD≥2 mm)；
  - 6. 相差环
    - 6.1 相差环适用于：4×、10×、20×、40×物镜；
    - ▲7. 聚光镜：高分辨率长工作距离聚光镜，≥4 孔转轮，通光孔径 NA≥0.50, WD≥55mm；
    - ▲8. 透射光光源：LED 高能固态冷光源，1 个白光光源和 3 个彩色 LED 光源，分别用于荧光成像时的配套明场成像和彩色组化样本成像；
    - ★9. 荧光光源：每个荧光模块为单独的 LED 荧光激发光源，单个寿命≥4 万个小时；
    - 10. 荧光激发模块
      - 10.1 光强度可调节的 LED 荧光模块，采用复消色差荧光光路设计，高通透性硬质荧光滤片，包含 DAPI、GFP、RFP 三组荧光模块；
      - ▲11. 荧光通道：可同时容纳≥4 个荧光通道，支持现场升级，安装无需校准；

★12. 检测器：高分辨率高灵敏度单色 CMOS 检测器，物理像素 $\geq 300$ 万，分辨率 $\geq 2000 \times 1500$  像素；

▲13. 载物台：XY 轴精确定位控制，范围 $\geq 100 \times 80$ mm；

▲14. Z 轴分辨率 $\leq 0.15\mu\text{m}$ ；

15. 适配器

15.1 配有可更换的容器支架适配器，实验室常用的 6-384 多孔板、35、50、60、100mm 培养皿、T25，T75，T175 培养瓶和荧光切片等可直接进行观察；

16. 活细胞控制系统

★16.1 活细胞控制系统为显微镜同品牌同厂家控制系统，可通气体进行生理或缺氧条件下的细胞培养和观察；

▲16.2 温度范围：室温至  $40^{\circ}\text{C}$ ， $(+/- 0.1^{\circ}\text{C})$ ，湿度范围：70%~90%相对湿度（ $37^{\circ}\text{C}-40^{\circ}\text{C}$ ）， $\text{CO}_2$  范围：0-20%， $\text{O}_2$  范围：0%-环境值；

16.3 温度、湿度及气体浓度（ $\text{CO}_2$  和  $\text{O}_2$ ）参数都可通过软件单独调节和控制，并能在达到适合的环境条件时，自动启动实验，避免产生假象；

17. 成像显示器

17.1 成像显示器 $\geq 18$  英寸彩色显示屏；显示分辨率 $\geq 1900 \times 1000$  像素；倾斜度可调；

18. 软件功能

18.1 一键自动聚焦，完成自动粗调和微调；一键采集和存储单通道和/多通道叠加图；

18.2 Z 轴层扫成像，自动拍摄多层焦平面的图像，并合成高分辨率的投射图，通过设置程序进行自动化时间序列成像，最后合成动态视频；

18.3 Z 轴聚焦锁定功能，允许同一视野不同光通道之间分别调整最合适的焦平面，调节后可自动记忆；

★18.4 通过软件实时显示载物台的精确坐标，手动移动载物台时可动态跟踪当前位置；支持在多孔板、载玻片等容器中标记特定孔位或观察区域（如细胞样本），保存位置坐标后可随时一键返回目标视野，适用于长时间追踪实验（如药物处理后细胞变化）；

18.5 支持自动细胞计数和关心区域(ROI)的面积、周长等测量；可添加或取消标尺功能，从而显示图像的放大比例关系；

▲19. 配备计算分析工作站参数要求如下：64 位操作系统；处理器不低于四核心四线程；内存：≥16G；硬盘：≥1T 固态；≥2G 独立显卡；显示器：≥27 英寸，2K 高清，配鼠标和键盘。

##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保证期、付款方式、售后服务标准、效率等要求

### 1. 本项目免费质量保证期要求不低于 3 年。

免费质量保证期从货物供货、安装、调试正常且经招标人综合运行验收合格后（或服务完成后）开始计算。履约保证金扣押年限和投标人承诺免费质量保证期相同，且不计利息。免费质量保证期以整个项目为单位进行响应。

### 2. 付款方式

详见第六章合同“二、结算方式”。

### 3. 售后服务标准要求

需要有明确的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提供在招标人当地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以及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和联系电话等。

3.1 安装、调试及培训：中标人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3.2 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中标人应以优惠价提供。

### ★4. 【提供承诺】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投标人需提供全年 7×24 小时响应，48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如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投标人可提供优于此服务效率的承诺。

##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验收申请时间：货物安装完成正常运行 10 天后。

由投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项目单位同意后，按照学校验收的权限，相关部门及人员形成验收小组，验收小组根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合同等项目文件约定内容对项目进行综合运行验收。

如验收达不到规定要求，招标人有权要求更换货物或拒绝付款，投标人若违约，招标人将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投标人要具有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项目的履约能力；能提供投标产品销售渠道。
2. 设备（产品）必须全国联保，质保时间内上门服务。

## 八、其他需求

1. 万一发生了货物不符合采购需求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更换符合采购需求的货物并对全部货物进行复查。

2. 万一发生了安装过程中人员安全事故情况，措施是：暂停安装，协助中标人处理并要求中标人进行整改，验收通过后再继续安装。

3. 如果中标人不能按期交货情况，措施是：核实原因并判断中标人是否能履约后采取督促、协助直至终止合同等措施。

4. 如果设备安装过程中发生损坏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免费更换。

5. 如果设备在项目实施场地丢失、盗窃情况，措施是：按中标人意见协助报警并要求中标人采取措施不得耽误项目进度。

6. 如果设备搬运、安装过程中对现场楼体、屋面、周边环境等造成破坏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修复，造成重大损失的需要赔偿。

7.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第二包：超速离心机

###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目标

#### 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

可进行生物大分子（包括 DNA/RNA，血清脂蛋白），纳米颗粒，病毒，及细胞器，微小囊泡等样品的分离和纯化；具备高速旋转的能力，以提供足够的离心力，用于分离各种大小的颗粒，包括病毒、细胞器、蛋白质复合物等；具有高精度和稳定性，确保实验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重复性；提供多种类型的转头，如定角转头、水平转头、垂直转头等，以适应不同大小和类型的样品；转头的材质和容量应满足科研实验的需求，如能够处理大量样品或特定类型的样品；具有自动化功能，如自动升降速、自动平衡检测、自动温度控制等，以提高实验的效率和准确性；配备有效的制冷系统，以保持样品在低温下进行操作，防止样品变性或降解；控制系统应能够记录实验过程中的关键参数，如转速、温度、时间等。提供数据导出和报告生成功能，方便研究人员进行后续的数据分析和实验报告撰写。

#### 2.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

具有极高的转速和离心力：通常要求最高转速达到或超过 100,000 rpm，最大离心力达到或超过 800,000×g，以满足不同样品在高速离心下的分离需求。转速控制精度：≤±2 rpm，以确保实验结果的稳定性和可靠性。通过使用不同的角转头、近垂直转头、垂直转头、水平转头，或区带转头，可以进行不同样品的离心，包括：生物大分子（包括 DNA/RNA，血清脂蛋白），纳米颗粒，病毒，及细胞器等样品的分离。根据不同的离心管和转头的选择，可对小体积到大体积等不同容量的样本进行离心，以满足不同的需要。通过精确控制转速和离心力，可以优化实验条件，提高样品的分离效果和纯度。设备能够长期稳定运行，降低实验成本。应具备快速、安全、准确地获取多种类型样品的能力，为生物化学、分子生物学、结构生物学等领域的研究提供重要支撑。

###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 国家强制标准：无；
2. 其他标准：无。

### 三、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 项目实施的地点：陕西师范大学长安校区。

## 2. 合同履行期限：

2.1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2.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投标人应保证在要求时间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和培训工作（或服务工作），符合国家标准、行业规范和合同等相关文件的要求。

## 3. 采购标的名称及数量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最高限价 (元)	进口/国产	品目分类	备注
1	超速离心机	1 套	700000.00	允许进口	A02052501 离心机	/
配套标的需要的设备、备件、耗材等						
序号	名称	数量	进口/国产	备注		
1	钛合金近垂直转子	1 套	允许进口	/		
2	钛合金定角转子	1 套	允许进口	/		
3	离心管	400 支	允许进口	/		
4	台钳	1 套	允许进口	/		
5	扭力扳手	1 个	允许进口	/		
6	触摸式控制器	1 套	允许进口	/		
7	转子安装工具	2 套	允许进口	/		
8	计算分析工作站	1 台	国产	/		

**核心产品：超速离心机**

## 4. 包装和运输要求

4.1 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措施。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当货物（产品）包装使用塑料、纸质、木材等包装材料时，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当货物（产品）采用快递交货方式时，快递包装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4.2 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到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5. 保险要求：投标人需购买相关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安装人员人身意外伤害险、企业财产险，对其在制造、运输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进行全面保险。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标★条款和标▲条款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其证明材料可以使用制造商官方网站截图或产品白皮书或第三方机构检验报告或按参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等。要求提供承诺的，以投标人承诺为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该条款按不满足处理。所附材料应清晰可辨，投标人自行承担资料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不利后果。

##### 超速离心机

##### 技术参数

##### 1. 驱动部分

★1.1 转速： $\geq 100,000$  rpm;

1.2 转速精度： $\leq \pm 2$  rpm;

1.3 最大离心力： $\geq 800,000 \times g$ ;

▲1.4 不平衡容许度： $\geq \pm 5\text{ml}$  或样品体积 $\pm 10\%$ 。

##### 2. 制冷及真空部分

2.1 制冷方式：半导体串联制冷，不含 CFC 冷却液；

2.2 温度设定范围： $0\sim 40$  °C， $1^\circ\text{C}$  步进；

▲2.3 制冷模块： $\geq 7$  块；

▲2.4 制冷功率： $\geq 400\text{W}$ ；

▲2.5 真空度：实时显示真空运行状态及数字化真空度值，非高中低显示。

##### 3. 安全保护

★3.1 转头安全性：至少具备转头动态惯性检测和超速检测功能，超速时自动降速至最高允许转速；

▲3.2 安全认证：舱盖采用超厚钢制成，舱盖被加固无缝钢板所覆盖保护，通过最大可信事故测试的安全操作认证；（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安全操作认证复印件）

3.3 操作屏幕：≥10 英寸的触摸式 LED 显示屏，显示屏可以垂直/水平移动；

#### 4. 操作软件

4.1 软件嵌入方式：软件内置于主机，无需外接电脑；

4.2 查询功能：主机具备转头和离心管耗材数据库，能实现不同样品和耗材（离心管）的实时匹配；

4.3 转头目录，离心管目录及帮助功能，可随时查阅调取；

#### 5. 近垂直转头配置

▲5.1 转速：≥900,000 rpm；

▲5.2 相对离心力：≥700,000×g；

5.3 K 因子：≤16；

5.4 适配体积：≥5ml；最高转速可适配其他体积；

#### 6. 定角转头配置

▲6.1 转速：≥45,000 rpm；

▲6.2 相对离心力：≥230,000×g；

6.3 K 因子：≤135；

▲7. 配备计算分析工作站，参数要求如下：64 位操作系统；处理器不低于四核心四线程；内存：≥16G；硬盘：≥1T 固态；≥2G 独立显卡；显示器：≥27 英寸，2K 高清，配鼠标和键盘。

###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保证期、付款方式、售后服务标准、效率等要求

#### 1. 本项目免费质量保证期要求不低于 3 年。

免费质量保证期从货物供货、安装、调试正常且经招标人综合运行验收合格后（或服务完成后）开始计算。履约保证金扣押年限和投标人承诺免费质量保证期相同，且不计利息。免费质量保证期以整个项目为单位进行响应。

#### 2. 付款方式

详见第六章合同“二、结算方式”。

#### 3. 售后服务标准要求

需要有明确的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提供在招标人当地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以及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和联系电话等。

3.1 安装、调试及培训：中标人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

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3.2 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中标人应以优惠价提供。

#### ★4. 【提供承诺】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投标人需提供全年 7×24 小时响应，48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如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投标人可提供优于此服务效率的承诺。

###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验收申请时间：货物安装完成正常运行 10 天后。

由投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项目单位同意后，按照学校验收的权限，相关部门及人员形成验收小组，验收小组根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合同等项目文件约定内容对项目进行综合运行验收。

如验收达不到规定要求，招标人有权要求更换货物或拒绝付款，投标人若违约，招标人将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投标人要具有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项目的履约能力；能提供投标产品销售渠道。
2. 设备（产品）必须全国联保，质保时间内上门服务。

### 八、其他需求

1. 万一发生了货物不符合采购需求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更换符合采购需求的货物并对全部货物进行复查。

2. 万一发生了安装过程中人员安全事故情况，措施是：暂停安装，协助中标人处理并要求中标人进行整改，验收通过后再继续安装。

3. 如果中标人不能按期交货情况，措施是：核实原因并判断中标人是否能履约后采取督促、协助直至终止合同等措施。

4. 如果设备安装过程中发生损坏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免费更换。

5. 如果设备在项目实施场地丢失、盗窃情况，措施是：按中标人意见协助报警并要求中标人采取措施不得耽误项目进度。

6. 如果设备搬运、安装过程中对现场楼体、屋面、周边环境等造成破坏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修复，造成重大损失的需赔偿。

7.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第三包：实时定量 PCR 仪

###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目标

#### 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

能够对 DNA、RNA 样品进行定量和定性分析，通过实时监测荧光信号，结合标准曲线法或相对定量法，精确测定原始样本中目标 DNA/RNA 的起始拷贝数；能够进行动态实时监测，在 PCR 扩增过程中实时追踪荧光信号变化，无需等待反应结束即可获取数据，从而动态分析扩增效率并优化实验条件；具备高灵敏度与特异性，能够检测单个拷贝或极低浓度（如飞克级）的核酸分子，适用于微量样本分析；高通量检测与多通道兼容性，支持多孔板（如 96 孔或 384 孔）并行处理，提升检测效率；自动化与数据可靠性，自动化软件实时分析数据，生成扩增曲线、熔解曲线及 Ct 值，减少人工误差，内置质控功能（如内参基因校正），确保结果的可重复性；操作便捷性与稳定性，集成温控模块和光学系统，保证扩增和检测的稳定性，用户界面友好，降低操作复杂度，缩短实验准备时间；具备广泛的应用场景，如基因表达分析（研究基因在不同条件下的表达水平变化），病原体检测（快速识别病毒、细菌的核酸并定量），遗传突变分析（检测单核苷酸多态性或基因拷贝数变异）等。

#### 2.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

能够对 DNA、RNA 样品进行定量和定性分析。定量分析包括绝对定量分析和相对定量分析。前者可以得到某个样本中基因的拷贝数和浓度；后者可以对不同方式处理的两个样本中的基因表达水平进行比较。除此之外，还可以对 PCR 产物或样品进行定性分析，例如：利用熔解曲线分析识别扩增产物和引物二聚体，以区分非特异扩增；利用特异性探针进行基因型分析及 SNP 检测等，利用 HRM 高分辨率熔解曲线分析方法实现已知及未知突变基因的基因扫描等。能够广泛应用于基础科学研究、临床诊断、疾病研究、药物研发、食品研究、食品安全监测等领域。

###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 国家强制标准：无；
2. 其他标准：无。

### 三、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 项目实施的地点：陕西师范大学长安校区。

2. 合同履行期限：

2.1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

2.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投标人应保证在要求时间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和培训工作（或服务工作），符合国家标准、行业规范和合同等相关文件的要求。

3. 采购标的名称及数量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最高限价（元）	进口/国产	品目分类	备注
1	实时定量 PCR 仪	2 套	500000.00	允许进口	A02100604 生物、医学样品制备设备	/
配套标的需要的设备、备件、耗材等						
序号	名称	数量	进口/国产	备注		
1	原厂引物探针设计软件	2 套	允许进口	/		
2	数据分析软件	2 套	允许进口	/		
3	配套耗材（一次性提供可满足至少 1000 个样本测试的配套试剂和耗材）	2 套	允许进口	/		
4	计算分析工作站	2 台	国产	/		

**核心产品：实时定量 PCR 仪**

4. 包装和运输要求

4.1 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措施。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当货物（产品）包装使用塑料、纸质、木材等包装材料时，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当货物（产品）采用快递交货方式时，快递包装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4.2 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5. 保险要求：投标人需购买相关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安装人员人身意外伤害险、企业财产险，对其在制造、运输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进行全面保险。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标★条款和标▲条款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其证明材料可以使用制造商官方网站截图或产品白皮书或第三方机构检验报告或按参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等。要求提供承诺的，以投标人承诺为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该条款按不满足处理。所附材料应清晰可辨，投标人自行承担资料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不利后果。

##### 实时定量 PCR 仪

###### 技术参数

###### 1. 功能

1.1 通过对核酸定量检测研究基因表达、SNP 分型、甲基化等多种功能，同时可以进行蛋白热稳定性分析；

▲2. 加热模块：96 孔×0.1ml 快速帕尔贴加热模块；

###### 3. 光源

3.1 高亮度白光半导体光源（工作寿命≥5 年）；

▲4. 支持的染料：支持的染料 FAM™/SYBR™ Green, VIC/JOE™/HEX/TET, ABY/NED™/TAMRA™/Cy3, JUN, ROX™/Texas Red, Mustang Purple, Cy5/LIZ, Cy5.5 采用检测光滤光片分光，荧光通道开放，可自行添加荧光种类；

▲5. 检测通道数：≥6 重靶标检测，21 色荧光组合，可对 6 个目的基因进行多重分析，实现 6 重基因定量检测及 15 个 FRET 荧光通道检测；

★6. 温控范围：4-99℃，温控模块在实验运行前及实验运行后，均可保持 4℃恒温，防止试剂常温降解；

★7. 升降温速率：模块最高升降温速率≥9℃/秒；

###### 8. 检测器

8.1 检测器采用超级 CMOS 高灵敏度检测器，所有反应孔同时采集荧光数据，不同孔之间不存在时间差；

★9. 任意实验均默认全通道扫描并存储数据，可后续分析任意六通道对应染料荧光信号，可处理因报告基团编辑错误导致的数据问题；

▲10. 温度模块：具有六个独立设置温度的温控模块，每个模块可独立设置 PCR 程序；

11. 有防系统误差功能

11.1 防系统误差功能：提供内参比荧光，校正加样误差和管间差异，使结果重复性更精确；

▲12. 检测灵敏度：可分辨单位细胞起始拷贝数  $1^5$  拷贝之间的样本；

▲13. 分辨率：可分辨起始拷贝数 2 倍表达量差异；可实现单拷贝起始模板的区分；

14. 染料要求

14.1 出厂前进行染料校正；

▲15. 快速反应：支持快速反应实验，40 循环的快速荧光定量 PCR 实验  $\leq 30$  分钟即可完成，节约实验时间。

16. 软件组成

16.1 配备完备的数据分析软件和原厂免费引物探针设计软件；

▲16.2 配备原厂免费引物探针设计软件，可用于 PCR 引物、巢式 PCR、多重 PCR 引物、RT-PCR 引物的设计和自动测试；

★16.3 配备的数据分析软件应包含相对定量基因表达分析功能，可同时对无限个数据进行自动的分析、对比，用于基因表达，药物疗效考核等相对定量分析；

▲16.4 配备的数据分析软件应包含完备的定量 PCR 分析功能，等位基因（SNP）分析和阴阳性结果自动判定功能；

★16.5 配备的数据分析软件可用于分析蛋白熔解曲线数据，提供玻尔兹曼  $T_m$  法和导数  $T_m$  法两种计算方法；

16.6 仪器厂家提供配套生产的配套蛋白热稳定实验的试剂耗材，支持蛋白热漂移分析功能，可以使用蛋白结合染料（如 Protein Thermalshift 染料），在实时定量 PCR 系统上运行实时蛋白热稳定性实验，根据因蛋白熔解导致荧光图像差异，分析配体与蛋白的结合稳定性，应用于蛋白-配体（核酸）相互作用研究；

17. 试剂耗材

17.1 试剂耗材开放；

18. 基因表达试剂盒

18.1 可提供人类、大鼠、小鼠、果蝇和拟南芥等多种模式生物全基因组范围表达试剂盒基因表达试剂盒（试剂盒包含：正/反向引物，TaqMan 探针）且同一 PCR 条件；

## 19. 检测试剂盒

19.1 可提供人类、大鼠、小鼠、果蝇和拟南芥等模式生物 microRNA 检测试剂盒（试剂盒包含：正/反向引物，TaqMan 探针）且同一 PCR 条件；

▲20. 无需配备电脑或 U 盘等外接设备，荧光定量 PCR 仪主机自带存储 $\geq 10G$ ，可满足 1000~5000 个试验数据存储；

## 21. 云服务器平台

21.1 具有云服务器平台，可实现不同使用者随时随地进行数据分析和分享。同时具有管理员权限，简化管理流程；

★22. 标配软件内置特性，遵循 FDA 指南 21 CFR Part 11 的要求，具与手写签名有同等法律效力的电子签名功能，无需额外费用；

## 23. 可升级外围设备

23.1 可升级外围设备：二维码阅读器（通过 USB 连接）；

## 24. 系统运行方式

24.1 系统运行方式：单机运行、连接电脑及连接云服务器平台；

## 25. 数据通信接口

25.1 数据通信接口：USB, WI-FI, 及云服务器平台，可实现远程软件检测实验运行；

▲26. 触摸屏：仪器自带互动触摸屏，可以无需电脑独立控制仪器运行并查看实验数据；

▲27. 配备计算分析工作站，参数要求如下：64 位操作系统；处理器不低于四核心四线程；内存： $\geq 16G$ ；硬盘： $\geq 1T$  固态； $\geq 2G$  独立显卡；显示器： $\geq 27$  英寸，2K 高清，配鼠标和键盘。

##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保证期、付款方式、售后服务标准、效率等要求

### 1. 本项目免费质量保证期要求不低于 3 年。

免费质量保证期从货物供货、安装、调试正常且经招标人综合运行验收合格后（或服务完成后）开始计算。履约保证金扣押年限和投标人承诺免费质量保证期相同，且不计利息。免费质量保证期以整个项目为单位进行响应。

### 2. 付款方式

详见第六章合同“二、结算方式”。

### 3. 售后服务标准要求

需要有明确的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提供在招标人当地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以及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和联系电话等。

3.1 安装、调试及培训：中标人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3.2 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中标人应以优惠价提供。

#### ★4. 【提供承诺】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投标人需提供全年 7×24 小时响应，48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如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投标人可提供优于此服务效率的承诺。

###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验收申请时间：货物安装完成正常运行 10 天后。

由投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项目单位同意后，按照学校验收的权限，相关部门及人员形成验收小组，验收小组根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合同等项目文件约定内容对项目进行综合运行验收。

如验收达不到规定要求，招标人有权要求更换货物或拒绝付款，投标人若违约，招标人将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投标人要具有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项目的履约能力；能提供投标产品销售渠道。
2. 设备（产品）必须全国联保，质保时间内上门服务。

### 八、其他需求

1. 万一发生了货物不符合采购需求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更换符合采购需求的货物并对全部货物进行复查。

2. 万一发生了安装过程中人员安全事故情况，措施是：暂停安装，协助中标人处理并要求中标人进行整改，验收通过后再继续安装。

3. 如果中标人不能按期交货情况，措施是：核实原因并判断中标人是否能履约后采取督促、协助直至终止合同等措施。

4. 如果设备安装过程中发生损坏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免费更换。

5. 如果设备在项目实施场地丢失、盗窃情况，措施是：按中标人意见协助报警并要求中标人采取措施不得耽误项目进度。

6. 如果设备搬运、安装过程中对现场楼体、屋面、周边环境等造成破坏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修复，造成重大损失的需赔偿。

7.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第四包：多功能酶标仪

###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目标

#### 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

主要用于蛋白质组学研究、药物研究和筛选、分子检测、动植物检验检疫、食品资源评价、临床检测、血清分析、成分测定、环境监测、功能基因组学研究、细胞浓度及细菌生长密度测定、细胞增殖、细胞毒性、细胞吞噬、细胞吸附、细胞渗透、细胞迁移、细胞凋亡、细胞转染研究等。

#### 2.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

确保多功能酶标仪的功能与单位的研究方向或教学目标相匹配。确保可以完成吸收光、荧光、化学发光、动力学等相关实验应用。以确保研究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在长期使用过程中保持稳定性和耐用性，减少维修和更换成本。应综合考虑科研或教学需求、技术先进性与可靠性、操作便捷与用户体验、成本效益与预算控制以及合规性与认证等多个方面，以确保所购设备能够满足实际需求。

###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 国家强制标准：无；
2. 其他标准：无。

### 三、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 项目实施的地点：陕西师范大学长安校区。
2. 合同履行期限：
  - 2.1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
  - 2.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投标人应保证在要求时间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和培训工作（或服务工作），符合国家标准、行业规范和合同等相关文件的要求。

#### 3. 采购标的的名称及数量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最高限价 (元)	进口/国 产	品目分类	备注
1	多功能酶标仪	3 套	500000.00	进口	A02100417 生化分离分	/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最高限价 (元)	进口/国 产	品目分类	备注
					析仪器	
配套标的需要的设备、备件、耗材等						
序号	名称	数量	进口/国产	备注		
1	全自动进样器	3 套	允许进口	/		
2	数据分析软件	3 套	允许进口	/		
3	核酸定量分析软件	3 套	允许进口	/		
4	计算分析工作站	3 台	国产	/		

#### 核心产品：多功能酶标仪

#### 4. 包装和运输要求

4.1 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措施。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当货物（产品）包装使用塑料、纸质、木材等包装材料时，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当货物（产品）采用快递交货方式时，快递包装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4.2 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到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5. 保险要求：投标人需购买相关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安装人员人身意外伤害险、企业财产险，对其在制造、运输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进行全面保险。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标★条款和标▲条款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其证明材料可以使用制造商官方网站截图或产品白皮书或第三方机构检验报告或按参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等。要求提供承诺的，以投标人承诺为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该条款按不满足处理。所附材料应清晰可辨，投标人自行承担资料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不利后果。

## 多功能酶标仪

### 技术参数

#### 1. 主要功能

1.1 支持紫外-可见吸收光，顶部及底部荧光，荧光光谱扫描，化学发光、化学发光光谱扫描、时间分辨荧光；

#### 2. 硬件设计

2.1 模块化设计，功能模块任意组合工作；

▲3. 分光系统：四光栅光路；

#### 4. 适用板型

4.1 适用板型：1-384 孔板；

★5. 温度控制：室温+4℃至 65℃， $\leq \pm 0.25^\circ\text{C}@37^\circ\text{C}$ ，可进行预热操作。纵向梯度控温，抗凝集功能；

▲6. 振荡： $\geq 3$  种，线性，轨道，双轨道，振荡速度和振荡时间数字可调，并可配合动力学检测模式，进行至少 6 天持续振荡检测；

#### 7. 检测光源

7.1 氙闪灯，光源能量可根据样品信号强度进行调整；

▲8. 光吸收波长范围： $\geq 230-990\text{nm}$ ，1nm 步进；

▲9. 吸收光 OD 分辨率：0.0001 OD；

▲10. 荧光波长范围： $\geq 250$  至 850 nm；1nm 可调；

▲11. 荧光灵敏度：顶部 $\leq 2.5\text{pM}$  荧光素 (0.25 fmol/孔 384 孔板)；底部 $\leq 4\text{pM}$  荧光素 (0.4fmol/孔 384 孔板)；

★12. 带宽： $\geq 9-40\text{nm}$  连续可调范围；增幅：1nm；

▲13. 时间分辨荧光检测波长范围： $\geq 200$  至 700 nm；1nm 可调；

▲14. 时间分辨荧光检测灵敏度：Eu  $\leq 1.5\text{pM}$  (150 amol/孔 384 孔板)；

★15. 发光扫描：波长范围 $\geq 300-690\text{nm}$ ，并可在 $\geq 300-690\text{nm}$  范围内进行发光扫描，1nm 步进，绘制发光扫描图；

▲16. 发光灵敏度： $\leq 20\text{amol}$  /孔 ATP；

▲17. 分液器数目： $\geq 2$  个分液器，仪器标识分液器位置，加样速度 4 档可调 (225u1/秒；250u1/秒；275u1/秒；300u1/秒)；

▲18. 分液体积：≥5-1000 μl，1 μl 步进；死体积 1 ml 无回流，100 μl 回流；

▲19. 死体积：1 ml 无回流, 100 μl 回流；

20. 液体回流功能

20.1 液体回流功能：可进行液体回抽，回收管路中残留试剂，可节省珍贵检测试剂；

21. 孔域扫描

21.1 孔域扫描≥95×95 点矩阵扫描，并可根据扫描结果给出模拟热感图；

22. 探头高度自动扫描

22.1 探头高度可在 0-15mm 范围内进行自动扫描，选择最佳检测探头高度；

23. 数据处理及软件

23.1 数据处理及软件：可以进行定量、定性分析，比率计算，自动绘制标准曲线，酶动力学测定，计算酶动力学参数，自定义公式；具备光吸收扫描，激发光谱扫描，发射光谱扫描等功能；

★24. 独立的核酸定量分析软件：可自动计算核酸浓度、纯度等功能；

▲25. 配备计算分析工作站，参数要求如下：64 位操作系统；处理器不低于四核心四线程；内存：≥16G；硬盘：≥1T 固态；≥2G 独立显卡；显示器：≥27 英寸，2K 高清，配鼠标和键盘。

##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保证期、付款方式、售后服务标准、效率等要求

### 1. 本项目免费质量保证期要求不低于 3 年。

免费质量保证期从货物供货、安装、调试正常且经招标人综合运行验收合格后（或服务完成后）开始计算。履约保证金扣押年限和投标人承诺免费质量保证期相同，且不计利息。免费质量保证期以整个项目为单位进行响应。

### 2. 付款方式

详见第六章合同“二、结算方式”。

### 3. 售后服务标准要求

需要有明确的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提供在招标人当地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以及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和联系电话等。

3.1 安装、调试及培训：中标人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3.2 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中标人应以优惠价提供。

#### ★4. 【提供承诺】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投标人需提供全年 7×24 小时响应，48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如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投标人可提供优于此服务效率的承诺。

###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验收申请时间：货物安装完成正常运行 10 天后。

由投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项目单位同意后，按照学校验收的权限，相关部门及人员形成验收小组，验收小组根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合同等项目文件约定内容对项目进行综合运行验收。

如验收达不到规定要求，招标人有权要求更换货物或拒绝付款，投标人若违约，招标人将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投标人要具有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项目的履约能力；能提供投标产品销售渠道。
2. 设备（产品）必须全国联保，质保时间内上门服务。

### 八、其他需求

1. 万一发生了货物不符合采购需求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更换符合采购需求的货物并对全部货物进行复查。

2. 万一发生了安装过程中人员安全事故情况，措施是：暂停安装，协助中标人处理并要求中标人进行整改，验收通过后再继续安装。

3. 如果中标人不能按期交货情况，措施是：核实原因并判断中标人是否能履约后采取督促、协助直至终止合同等措施。

4. 如果设备安装过程中发生损坏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免费更换。

5. 如果设备在项目实施场地丢失、盗窃情况，措施是：按中标人意见协助报警并要求中标人采取措施不得耽误项目进度。

6. 如果设备搬运、安装过程中对现场楼体、屋面、周边环境等造成破坏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修复，造成重大损失的需赔偿。

7.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

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第五包：微分干涉荧光显微镜

###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目标

#### 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

至少满足荧光观察，微分干涉观察，相差观察，明场观察四种观察方式以及拍照记录功能。应至少满足 5X、10X、20X、40X 和 100X 放大倍数的物镜及可移动式载物台，并可以一键多通道荧光叠加，观察普通染色组织细胞及荧光标记物等功能。

#### 2.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

通过其清晰的成像能力，为生物科学研究提供样品形状、结构和生物活性的研究平台；兼容多种成像方式，包括明场成像、DIC 成像和落射荧光成像，满足生物科学研究对多种生物样本显微成像的研究需求。

###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 国家强制标准：无；
2. 其他标准：无。

### 三、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 项目实施的地点：陕西师范大学长安校区。
2. 合同履行期限：
  - 2.1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
  - 2.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投标人应保证在要求时间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和培训工作（或服务工作），符合国家标准、行业规范和合同等相关文件的要求。

#### 3. 采购标的的名称及数量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最高现价 (元)	进口/国 产	品目分类	备注
1	微分干涉荧光显 微镜	1 套	506700.00	进口	A02100301 显微镜	/
配套标的需要的设备、备件、耗材等						
序号	名称	数量	进口/国产	备注		
1	荧光光源	1 套	允许进口	/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最高现价 (元)	进口/国 产	品目分类	备注
2	荧光激发滤块			4 组	允许进口	/
3	高性能半复消色差物镜（含 5X、10X、20X、40X 和 100X 物镜各 1 个，共 5 个）			1 套	允许进口	/
4	高分辨率高灵敏 COMS 显微镜摄像头			1 台	允许进口	/
5	图像分析软件			1 套	允许进口	/
6	计算分析工作站			1 台	国产	/

### 核心产品：微分干涉荧光显微镜

#### 4. 包装和运输要求

4.1 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措施。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当货物（产品）包装使用塑料、纸质、木材等包装材料时，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当货物（产品）采用快递交货方式时，快递包装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4.2 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5. 保险要求：投标人需购买相关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安装人员人身意外伤害险、企业财产险，对其在制造、运输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进行全面保险。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标★条款和标▲条款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其证明材料可以使用制造商官方网站截图或产品白皮书或第三方机构检验报告或按参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等。要求提供承诺的，以投标人承诺为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该条款按不满足处理。所附材料应清晰可辨，投标人自行承担资料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不利后果。

### 微分干涉荧光显微镜

## 技术参数

### 1. 主机

★1.1 光学系统：无限远校正光学系统，齐焦距离 $\leq 45\text{mm}$ ；

1.2 具有明场、微分干涉、荧光功能；

▲1.3 具有光强管理系统，色温需具有保持恒定功能， $\geq 3200\text{K}$ ，保证不同物镜最适照明强度；

★1.4 高精度 Z 轴控制，调焦范围 $\geq 25\text{mm}$ ；

★1.5 大尺寸显示屏，便于查看显微镜工作状态：可显示当前物镜倍数、物镜类型（干镜、水镜、油镜）；

### 2. 观察筒

2.1 三目镜筒，视场数 $\geq 25$ ；

▲2.2 目镜：10X 宽视野目镜，视野数 $\geq 25\text{mm}$ ，含目镜罩，屈光度可调节；

2.3 三目观察筒，分光 100:0, 50:50, 0:100；

### 3. 聚光镜

3.1  $\text{NA} \geq 0.9$ ；电动控制，切换物镜时聚光镜顶镜可自动切入、切出；

3.2 智能型光强管理(AIM)：低倍物镜时，自动变为低照明强度，高倍物镜时，自动变为高照明强度，并自动记忆最后设定光强；

3.3 每只物镜均可记忆明场、DIC、荧光、相差等不同观察方式时的光强状态，切换观察方式及物镜时无须反复调整；

### 4. 载物台

4.1 载物台：右手低位置同轴驱动高抗磨损性陶瓷覆盖层载物台，载物台手柄和调焦旋钮可一并单手操作，配置人体工程学样品夹，可单手放置切片；

### 5. 物镜

★5.1 编码物镜转盘 $\geq 6$ 位，所有物镜均具备微分干涉(DIC)成像功能；

5.2 高性能半复消色差物镜 5X ( $\text{NA} \geq 0.15$ )；

高性能半复消色差物镜 10X ( $\text{NA} \geq 0.32$ )；

高性能半复消色差物镜 20X ( $\text{NA} \geq 0.55$ )；

高性能半复消色差物镜 40X ( $\text{NA} \geq 0.80$ )；

高性能半复消色差物镜 100X ( $\text{NA} \geq 1.32$ )，油镜；

▲6. 透射光源：长寿命 LED 光源，寿命 $\geq 50000\text{h}$ ；光强电动控制，也可通过软件控

制；

## 7. 反射光系统

★7.1 全电动荧光滤块转换器 $\geq 5$ 位，全自动荧光滤块转换，只需按一个键即实现不同颜色的荧光激发；

▲7.2 长寿命荧光光源，寿命 $\geq 2000\text{h}$ ；

### 7.3 荧光激发滤块

蓝光滤块：激发 350/25nm；阻挡 400nm；发射：460/50nm；

绿光滤块：激发 470/40nm；阻挡 495nm；发射：525/50nm；

红光滤块：激发 546/10nm；阻挡 560nm；发射：585/40nm；

红光滤块：激发 620/60nm；阻挡 660nm；发射：700/75nm；

7.4 荧光滤块具有零漂移功能，保证拍摄多色荧光图片合成后没有位移和变形；

▲7.5 荧光强度调节 $\geq 25$ 档，数字化显示直观可见，针对不同样本都有最适激发光强度；

▲7.6  $\geq 6$ 种圆形荧光视场光阑：防止荧光淬灭； $\geq 6$ 种矩形视场光阑：根据不同物镜放大倍数，旋转至不同视场光阑，以适应 CMOS 靶面积大小；

## 8. 相机

★8.1 同品牌高分辨率高灵敏 COMS 显微镜摄像头；分辨率： $\geq 2000$ 万像素；成像速度： $\geq 30\text{fps}$ ；

▲8.2 支持彩色和黑白两种成像模式；

▲8.3 像素大小： $\geq 2.4\mu\text{m} \times 2.4\mu\text{m}$ ；

▲8.4 传感器大小（对角线）： $\geq 15.86$ 毫米；

▲8.5 暗噪声： $\leq 4 e^-$ （中值）；

▲8.6 动态范围： $\geq 71$  dB；

## 9. 图像采集及分析软件

9.1 采集图像：支持多种型号专业相机，支持 TWAIN 接口；

9.2 对图像中的直线显示线上灰度强度变化，从而反映图像中的变化特性；

9.3 在图像上添加注释、箭头等功能，可以表示图像中的重点关注部位；

9.4 调节亮度、对比度、伽玛值以及灰度显示范围，并可以单独调节 RGB 各通道的亮度，方便地对图像添加伪彩色、改变色彩模式以及色阶位数等功能，可以改变图像分辨率、旋转图像等各种操作，支持反转、低通、高通、锐化等滤镜，使图像关注点

和各荧光通道获得最佳的显示效果；

9.5 对单荧光通道图片做色彩合成，方便显示多染标本的图像；

9.6 合成透射光和荧光通道图像，显示荧光在细胞上的定位图像；

9.7 输入硬件信息即可实现添加标尺功能，从而显示图像的放大比例关系；

9.8 可以做离线白平衡、视场平整度以及背景校正等处理，便于后期图像处理；

9.9 可以测量直线长度、矩形面积、圆面积等多个参数，并把测量结果输出到 EXCEL，并于后期分析处理；

★9.10 配多通道采集模块，可在软件中设置通道拍摄顺序，一键自动拍摄并叠加；

▲10. 配备计算分析工作站，参数要求如下：64 位操作系统，处理器不低于四核心四线程，内存 $\geq 16\text{G}$ ，硬盘 $\geq 1\text{T}$  固态， $\geq 2\text{G}$  独立显卡，显示器 $\geq 27$  英寸，2K 高清，配鼠标和键盘。

##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保证期、付款方式、售后服务标准、效率等要求

### 1. 本项目免费质量保证期要求不低于 3 年。

免费质量保证期从货物供货、安装、调试正常且经招标人综合运行验收合格后（或服务完成后）开始计算。履约保证金扣押年限和投标人承诺免费质量保证期相同，且不计利息。免费质量保证期以整个项目为单位进行响应。

### 2. 付款方式

详见第六章合同“二、结算方式”。

### 3. 售后服务标准要求

需要有明确的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提供在招标人当地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以及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和联系电话等。

3.1 安装、调试及培训：中标人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3.2 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中标人应以优惠价提供。

### ★4. 【提供承诺】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投标人需提供全年 7×24 小时响应，48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如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投标人可提供优于此服务效率

的承诺。

##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验收申请时间：货物安装完成正常运行 10 天后。

由投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项目单位同意后，按照学校验收的权限，相关部门及人员形成验收小组，验收小组根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合同等项目文件约定内容对项目进行综合运行验收。

如验收达不到规定要求，招标人有权要求更换货物或拒绝付款，投标人若违约，招标人将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投标人要具有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项目的履约能力；能提供投标产品销售渠道。
2. 设备（产品）必须全国联保，质保时间内上门服务。

## 八、其他需求

1. 万一发生了货物不符合采购需求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更换符合采购需求的货物并对全部货物进行复查。

2. 万一发生了安装过程中人员安全事故情况，措施是：暂停安装，协助中标人处理并要求中标人进行整改，验收通过后再继续安装。

3. 如果中标人不能按期交货情况，措施是：核实原因并判断中标人是否能履约后采取督促、协助直至终止合同等措施。

4. 如果设备安装过程中发生损坏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免费更换。

5. 如果设备在项目实施场地丢失、盗窃情况，措施是：按中标人意见协助报警并要求中标人采取措施不得耽误项目进度。

6. 如果设备搬运、安装过程中对现场楼体、屋面、周边环境等造成破坏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修复，造成重大损失的需赔偿。

7.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第六包：低氧工作站

###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目标

#### 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

能够在使用过程中产生和维持包括氮气、二氧化碳、氧气和空气等气体的精确比例，能够根据不同的实验需求，精确地调节和维持舱内各种气体的浓度。通过先进的温湿度控制系统，能够模拟细胞、组织在生物体内的生存条件，从而消除由于温度、pH 和氧气变化给细胞带来的应激刺激，有助于细胞在更稳定的环境下生长，提高实验的准确性和可靠性。适用于对氧气、二氧化碳、温度和湿度要求精确控制的领域，如干细胞研究、肿瘤研究等，通过提供精确的气体控制和温湿度控制，为细胞培养提供了理想的生长环境，有助于研究人员更深入地了解细胞的生物学特性和功能。

#### 2.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

2.1 模拟体内环境：低氧工作站能够精确控制氧气、二氧化碳、温度和湿度等参数，模拟细胞、组织在生物体内的生存条件。这种模拟体内环境的功能对于研究细胞在特定条件下的生理和病理过程具有重要意义，有助于揭示疾病的发病机制和寻找新的治疗方法；

2.2 促进细胞生长与分化：通过提供稳定的低氧环境，低氧工作站能够促进某些特定类型细胞的生长与分化，提供一个理想的实验条件，使细胞在更稳定的环境下生长和分化，从而有助于获得更准确的实验结果；

2.3 提高实验效率与准确性：低氧工作站采用集成化设计，集培养、操作、观察于一体，可以有效提高实验操作的便捷性和效率。同时，能够精确控制实验条件，减少实验过程中的误差和干扰因素，从而提高实验结果的准确性和可靠性；

2.4 支持多学科研究：低氧工作站不仅限于细胞生物学研究，还可广泛应用于基础医学、药学、中医学与中药学等多个学科，有助于推动各学科的交叉融合和创新发展；

2.5 实验安全保障：低氧工作站应配备有废物处理系统和转移匣等功能，能够方便实验人员处理废弃物并保持实验环境的整洁和安全性，减少实验过程中的污染和交叉感染的风险，保障实验人员的健康和安

###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1. 国家强制标准：无；

2. 其他标准：无。

### 三、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 项目实施的地点：陕西师范大学长安校区。

2. 合同履行期限：

2.1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

2.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投标人应保证在要求时间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和培训工作（或服务工作），符合国家标准、行业规范和合同等相关文件的要求。

#### 3. 采购标的的名称及数量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最高 限价（元）	进口/国 产	品目分类	备注
1	低氧工作站	1 套	500000.00	国产	A02100604 生物、医学样 品制备设备	/
配套标需要的设备、备件、耗材等						
序号	名称	数量	进口/国产	备注		
1	工作站底座（带万向轮）	1 个	国产	/		
2	减压阀	3 个	国产	/		
3	≥10L 小培养箱	1 个	国产	/		
4	≥20L 小培养箱	1 个	国产	/		
5	袖套组件	2 套	国产	/		
6	脚踏开关组件	1 个	国产	/		
7	塑料集水瓶	1 个	国产	/		
8	水瓶支撑架	1 个	国产	/		
9	吸水纸	5 张	国产	/		
10	单通道溶解氧测量仪	1 台	国产	/		
11	细胞成像仪	1 台	国产	/		
12	气瓶安全柜（双瓶）	1 个	国产	/		
13	匹配气路安装时用到的一级减压阀、二级减压阀和不锈钢气体导管	1 套	国产	/		
14	计算分析工作站	1 台	国产	/		

**核心产品：**低氧工作站

#### 4. 包装和运输要求

4.1 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措施。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当货物（产品）包装使用塑料、纸质、木材等包装材料时，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当货物（产品）采用快递交货方式时，快递包装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4.2 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到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5. 保险要求：投标人需购买相关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安装人员人身意外伤害险、企业财产险，对其在制造、运输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进行全面保险。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标★条款和标▲条款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其证明材料可以使用制造商官方网站截图或产品白皮书或第三方机构检验报告或按参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等。要求提供承诺的，以投标人承诺为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该条款按不满足处理。所附材料应清晰可辨，投标人自行承担资料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不利后果。

#### 低氧工作站

##### 技术参数

##### 1. 设备功能

1.1 可同时满足样本在不同环境条件下的接种、连续培养、传代，培养基转换和观察等工作，能进行细胞培养，控制氧气和二氧化碳浓度，能够进行低氧、高氧、间歇性缺氧、间歇性高氧等细胞实验，能完成厌氧菌、微需氧菌的培养。为细胞或微生物的研究和检测提供全过程无干扰的培养环境，精确控温、控湿，精确控制 O<sub>2</sub>、H<sub>2</sub>、CO<sub>2</sub> 三种气体浓度。

## 2. 容量及尺寸

2.1 仪器外部尺寸： $\geq$ 宽 1300mm $\times$ 深 800mm $\times$ 高 900mm，操作仓内部尺寸： $\geq$ 宽 900mm $\times$ 深 500mm $\times$ 高 580mm；

2.2 可放置 600~900 个直径 90mm 平皿，可内置各种小型设备；

2.3 整体符合人体工程学设计， $10^\circ$  斜面、20mm 厚透明亚克力前面板；

2.4 操作仓主体采用食品级安全无毒的板材，采用主动密封；

★2.5 采用掀盖式前面板，双气压支撑杆；

▲2.6 彩色电容触摸屏，屏幕尺寸 $\geq$ 10 英寸，实时监控和记录培养参数；

2.7 转移仓内外门互锁联动机制，确保内外门无法同时打开；

2.8 裸手操作系统，可通过脚踏开关或屏幕控制，进行抽气/充气等操作；

▲2.9 转移仓 $\geq$ 26L 大容量，一次可转移 $\geq$ 80 个直径 90mm 的培养皿，可转大部分厌氧罐，可在屏幕上设置转移仓氮气吹扫时间（0-999 秒）、真空置换次数（0-99 次）及真空度（0-65%）等参数。

## 3. 控制系统

3.1 一键式参数控制，通过触摸屏上的按键，一键即可完成氧气浓度、二氧化碳浓度、温度、湿度、压力、风机、照明灯等项目的开启和关闭；

★3.2 氧气控制范围：0-99.9%，氧气小于 90%时精度 $\pm$ 0.1%，氧气大于 90%时精度 $\pm$ 0.2%；支持百分数和绝对氧分压（mmHg）两种形式显示；氧气传感器零点和标气一键校准功能；氧气探头定时提醒校正功能，定时天数 1~999 天；

▲3.3 单通道溶解氧测量仪：量程 0.000-99mgL，分辨率 $\geq$ 0.01ppm， $\geq$ IP67 防护，存储  $\geq$ 200 组数据；

▲3.4 二氧化碳控制范围：0.1%~30%，精度 $\pm$ 0.1%。可自校准；

★3.5 具备氢气控制模块，控制范围 0-5%，精度 $\pm$ 0.1%，可自校准；

▲3.6 操作仓温度控制范围：环境温度+3 $^\circ$ C-45 $^\circ$ C，精度 $\pm$ 0.1 $^\circ$ C；

▲3.7 具备半导体冷阱除湿装置，最大可控湿度范围不低于 85%RH；操作仓内标配一个 $\geq$ 10L 和一个 $\geq$ 20L 小培养箱，小培养箱带疏水膜，内部湿度可高达 90-95%RH，适用于高湿度要求的哺乳动物细胞培养，防止脱水；

## 4. 功能及配置系统

▲4.1 间歇性气体控制：可进行氧气、二氧化碳浓度的间歇性控制，可对氧气、二氧化碳、时间及循环次数等参数的自主设定，梯度段数可设置 $\geq$ 10 段，循环次数可设

置有限循环（1~999 次）和无限循环，可设置维持段浓度，并以图表方式显示，可查历史数据，以曲线方式显示；

4.2 具有预约功能，可以预约氧气、二氧化碳、温度、湿度、照明灯、紫外灯、净化等类目的开/关，可预约时长 0-10080 分钟，并实时显示预约剩余时间；

▲4.3 观察模块：标配相差物镜 $\geq 10\times/0.25$ ；相机 USB3.0,  $\geq 500W$  像素，全分辨率下最高帧率 $\geq 58\text{fps}$ ；自动定时观察，分析细胞并且出具分析报告；主要分析功能包含细胞计数、细胞汇合度、划痕实验；

4.4 具备内置电源插座 $\geq 3$  个，方便使用电动移液器及长移液管，方便内置掌上离心机、小显微镜等小仪器；

▲4.5 配 HEPA 14 级过滤系统，洁净度不低于 ISO Class 3 级别，保护样品免受污染；

★4.6 具备两支紫外灯，可对 HEPA 及操作仓内气体进行消毒处理，紫外灯消毒时间自主调节，最高可设定 10080 分钟；

▲4.7 具备 LED 灯照明，亮度 5 级可调；

4.8 具备单皿传递系统，适合传递单个培养皿/瓶；

4.9 具备第三方电缆或探头接口，可用于温度校验或气体校验等；

4.10 配有钯催化剂，用于催化除氧；

4.11 配有脱毒剂，去除挥发性不饱和脂肪酸和硫化氢等气体。

5. 权限管理、数据记录及安全管理系统

5.1 具有三级权限密码登录控制；

5.2 曲线显示，可查看氧气浓度、二氧化碳浓度、温度、湿度和操作仓压力等参数的实时曲线和历史曲线；

5.3 数据导出功能，历史数据可自主查询并导出；

5.4 日志查询功能，查看用户操作日志，包括操作时间、用户及操作内容；

▲5.5 历史报警信息查询功能，保存时间 $\geq 180$  天，可查询当前报警及历史报警信息，自主选择目标时间段，可查看该段时间内的报警详情，并可将报警信息导出；

5.6 中文操作系统；

5.7 安全及警报功能：氧气浓度、二氧化碳浓度、温度、湿度、操作仓压力等超限均会保护并报警，在历史报警功能中可查询；

5.8 配置气路安全装置：包括存储气瓶的安全柜（至少是双瓶气柜）、一级减压阀、

二级减压阀和相应的不锈钢导气管；

▲6. 配备计算分析工作站，参数要求如下：64 位操作系统；处理器不低于四核心四线程；内存：≥16G；硬盘：≥1T 固态；≥2G 独立显卡；显示器：≥27 英寸，2K 高清，配鼠标和键盘。

##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保证期、付款方式、售后服务标准、效率等要求

### 1. 本项目免费质量保证期要求不低于 3 年。

免费质量保证期从货物供货、安装、调试正常且经招标人综合运行验收合格后（或服务完成后）开始计算。履约保证金扣押年限和投标人承诺免费质量保证期相同，且不计利息。免费质量保证期以整个项目为单位进行响应。

### 2. 付款方式

详见第六章合同“二、结算方式”。

### 3. 售后服务标准要求

需要有明确的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提供在招标人当地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以及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和联系电话等。

3.1 安装、调试及培训：中标人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3.2 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中标人应以优惠价提供。

### ★4. 【提供承诺】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投标人需提供全年 7×24 小时响应，48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如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投标人可提供优于此服务效率的承诺。

##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验收申请时间：货物安装完成正常运行 10 天后。

由投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项目单位同意后，按照学校验收的权限，相关部门及人员形成验收小组，验收小组根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合同等项目文件约定内容对项目进行综合运行验收。

如验收达不到规定要求，招标人有权要求更换货物或拒绝付款，投标人若违约，

招标人将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投标人要具有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项目的履约能力；能提供投标产品销售渠道。
2. 设备（产品）必须全国联保，质保时间内上门服务。

## 八、其他需求

1. 万一发生了货物不符合采购需求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更换符合采购需求的货物并对全部货物进行复查。

2. 万一发生了安装过程中人员安全事故情况，措施是：暂停安装，协助中标人处理并要求中标人进行整改，验收通过后再继续安装。

3. 如果中标人不能按期交货情况，措施是：核实原因并判断中标人是否能履约后采取督促、协助直至终止合同等措施。

4. 如果设备安装过程中发生损坏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免费更换。

5. 如果设备在项目实施场地丢失、盗窃情况，措施是：按中标人意见协助报警并要求中标人采取措施不得耽误项目进度。

6. 如果设备搬运、安装过程中对现场楼体、屋面、周边环境等造成破坏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修复，造成重大损失的需要赔偿。

7.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第七包：毛细管蛋白电泳分析仪器

###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目标

#### 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

能够用于蛋白质的分离和鉴定，包括血清蛋白、胰岛素等。能够通过测定蛋白质的电泳迁移率，确定蛋白质的种类和数量。特别是在蛋白质分析中，可以简化复杂蛋白质混合物的分析流程，提高分析效率。能够实现血清蛋白和血红蛋白等不同组分物质的分离、定性和定量检测。应具备自动化与高效性：实验人员只需将样本和洗液加入检测卡盒并放入仪器，后续的样本加载、洗涤、抗体杂交等步骤均由仪器自动完成；应具备快速检测功能：从样本处理到结果输出，全流程仅需≤90 分钟；应具备高通量检测功能：可支持多种规格的检测卡盒，可同时处理多个样本，且每个样本可检测 1~8 个指标；应具备高灵敏度检测功能。

#### 2.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

支持全自动原始管上样，实现一键全自动分析，过程中无须人为干预，减少手动操作步骤，降低人为误差，提高实验数据的准确性和重复性；能够准确分离多种蛋白及其变异体，能够有效识别异常蛋白信号；智能化辅助判读功能，异常结果自动提示，提高工作效率；适配多种血清、血红蛋白相关检测项，满足不同样本的检验需求；具备高通量和快速检测能力，可显著缩短实验周期；兼容触屏或 PC 操作模式，适应不同通量需求的应用场景；能够适用于细胞与基因治疗、肿瘤免疫、感染性疾病、神经科学、炎症研究等多个领域；同时，在长期使用过程中能够保持稳定性和耐用性，减少维修和更换成本。

###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 国家强制标准：无；
2. 其他标准：无。

### 三、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 项目实施的地点：陕西师范大学长安校区。
2. 合同履行期限：
  - 2.1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
  - 2.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投标人应保证在要求时间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和培训工作（或服务工作），符合国家标准、行业规范和合同等相关文件的要求。

### 3. 采购标的名称及数量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最高 限价（元）	进口/ 国产	品目分类	备注
1	毛细管蛋白电泳 分析仪器	1 套	500000.00	允许 进口	A02100417 生化分离分 析仪器	/
配套标的需要的设备、备件、耗材等						
序号	名称	数量	进口/ 国产	备注		
1	分析软件	1 套	允许进口	/		
2	计算分析工作站	1 台	国产	/		

#### 核心产品：毛细管蛋白电泳分析仪器

### 4. 包装和运输要求

4.1 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措施。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当货物（产品）包装使用塑料、纸质、木材等包装材料时，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当货物（产品）采用快递交货方式时，快递包装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4.2 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5. 保险要求：投标人需购买相关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安装人员人身意外伤害险、企业财产险，对其在制造、运输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进行全面保险。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标★条款和标▲条款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其证明材料可以使用制造商官方网站截图或产品白皮书或第三方机构检验报告或按参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等。要求提供承

诺的，以投标人承诺为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该条款按不满足处理。所附材料应清晰可辨，投标人自行承担资料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不利后果。

## 毛细管蛋白电泳分析仪器

### 技术参数

#### 1. 设备用途及功能

1.1 仪器可根据蛋白质的电荷和大小将混合的蛋白质样品分离成不同的带状条带，结合免疫学技术，对特定蛋白，如生物标志物、细胞因子，进行自动化、超灵敏分析；

★2. 自动化：系统基于双抗夹心法免疫学检测技术，加完样本后，洗涤、抗体杂交、孵育和检测都在一个检测单元内自动完成，中间无需任何人工操作；

#### 3. 检测单元

3.1 需采用微量反应管/毛细管，内径 $\leq 100$  微米，长度 $\leq 300$  微米；

#### 4. 样本类型

4.1 血清/血浆，细胞培养上清，细胞裂解液，尿液，唾液等；

#### 5. 标准样本体积

5.1 标准样本体积：2.5-25 微升；

▲6. 样本通量和多重检测：16 样本 $\times$ 4 因子 $\times$ 3 重复；32 样本 $\times$ 4 因子 $\times$ 3 重复，72 样本 $\times$ 1 因子 $\times$ 3 重复；

▲7. 全程检测时间： $\leq 90$  分钟；

★8. 灵敏度： $\leq 0.5$  pg/mL (IL-6)；

▲9. 重复性：CV $\leq 15\%$ ；

▲10. 动态范围：4-5 log；

▲11. 交叉干扰：4 通道独立同步检测，无交叉反应；

#### 12. 手工加样

12.1 手工加样：样本和缓冲液；

#### 13 标准曲线

13.1 检测板出厂时即已内置标准曲线，扫描二维码、自动导入出厂预制标准曲线，避免人工做标准曲线带来的误差；

#### 14. 配套软件和结果分析

14.1 实验结束后，无需人工分析，软件可自动给出荧光强度、靶蛋白浓度等定量数值；

▲15. 配备计算分析工作站，参数要求如下：64 位操作系统；处理器不低于四核心四线程；内存：≥16G；硬盘：≥1T 固态；≥2G 独立显卡；显示器：≥27 英寸，2K 高清，配鼠标和键盘。

##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保证期、付款方式、售后服务标准、效率等要求

### 1. 本项目免费质量保证期要求不低于 3 年。

免费质量保证期从货物供货、安装、调试正常且经招标人综合运行验收合格后（或服务完成后）开始计算。履约保证金扣押年限和投标人承诺免费质量保证期相同，且不计利息。免费质量保证期以整个项目为单位进行响应。

### 2. 付款方式

详见第六章合同“二、结算方式”。

### 3. 售后服务标准要求

需要有明确的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提供在招标人当地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以及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和联系电话等。

3.1 安装、调试及培训：中标人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3.2 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中标人应以优惠价提供。

### ★4. 【提供承诺】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投标人需提供全年 7×24 小时响应，48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如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投标人可提供优于此服务效率的承诺。

##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验收申请时间：货物安装完成正常运行 10 天后。

由投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项目单位同意后，按照学校验收的权限，相关部门及人员形成验收小组，验收小组根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合同等项目文件约定内容对项目进行综合运行验收。

如验收达不到规定要求，招标人有权要求更换货物或拒绝付款，投标人若违约，招标人将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投标人要具有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项目的履约能力；能提供投标产品销售渠道。
2. 设备（产品）必须全国联保，质保时间内上门服务。

## 八、其他需求

1. 万一发生了货物不符合采购需求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更换符合采购需求的货物并对全部货物进行复查。

2. 万一发生了安装过程中人员安全事故情况，措施是：暂停安装，协助中标人处理并要求中标人进行整改，验收通过后再继续安装。

3. 如果中标人不能按期交货情况，措施是：核实原因并判断中标人是否能履约后采取督促、协助直至终止合同等措施。

4. 如果设备安装过程中发生损坏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免费更换。

5. 如果设备在项目实施场地丢失、盗窃情况，措施是：按中标人意见协助报警并要求中标人采取措施不得耽误项目进度。

6. 如果设备搬运、安装过程中对现场楼体、屋面、周边环境等造成破坏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修复，造成重大损失的需要赔偿。

7.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第八包：蛋白层析仪器

###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目标

#### 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

能够用于多种蛋白质的分离和纯化。通过高度灵活配置的模块化设计和智能化软件，能够进行快速、灵活、稳定的纯化操作，能够快速、高效地从生物样本中分离和纯化目标蛋白。能够用于从微克到数十克级的蛋白质、多肽和核酸等目标产物的快速定性和定量检测。应具备自动化阀、检测器和传感器等关键组件，能够有效提高工作效率和纯化效果。

#### 2.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

实现目标蛋白质从生物样本中的高效分离和纯化。能够通过不同的层析技术，如凝胶层析、离子交换层析、亲和层析等，将目标蛋白质与其他成分分离，从而获得高纯度的蛋白质样品。在蛋白质组学研究中，该仪器能够实现对蛋白质的分离、鉴定和定量分析，有助于揭示蛋白质之间的相互作用和功能。还可以用于天然蛋白质、重组和融合蛋白质、肽、寡核酸、质粒、病毒、抗生素、生物碱等的分离和纯化。可广泛应用于基因工程、细胞生物学、生物制药等领域，满足从基本的蛋白质提取到复杂生物样品中的多组分纯化等相关研究方向的教学需求和科研需要。

###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 国家强制标准：无；
2. 其他标准：无。

### 三、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 项目实施的地点：陕西师范大学长安校区。
2. 合同履行期限：
  - 2.1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内；
  - 2.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投标人应保证在要求时间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和培训工作（或服务工作），符合国家标准、行业规范和合同等相关文件的要求。

#### 3. 采购标的的名称及数量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最高限价 (元)	进口/国 产	品目分类	备注
1	蛋白层析仪器	2 套	500000.00	国产	A02100417 生化分离分 析仪器	/
配套标的需要的设备、备件、耗材等						
序号	名称	数量	进口/国 产	备注		
1	输液泵	4 个	国产	/		
2	样品泵	2 个	国产	/		
3	UV 检测器	2 个	国产	/		
4	自动进样阀	2 个	国产	/		
5	电导率检测器模块	2 个	国产	/		
6	温度检测模块	2 个	国产	/		
7	Buffer 入口阀模块	4 个	国产	/		
8	样品入口阀	2 个	国产	/		
9	三柱位阀模块	2 个	国产	/		
10	压力传感器	2 个	国产	/		
11	出口阀模块	2 个	国产	/		
12	组分收集器模块	2 个	国产	/		
13	定量环	2 个	国产	/		
14	背压阀	2 个	国产	/		
15	在线过滤器	2 个	国产	/		
16	气泡传感器	4 个	国产	/		
17	动态混合器	2 个	国产	/		
18	附件包	2 个	国产	/		
19	控制系统及分析软件	2 套	国产	/		
20	常用玻璃层析柱 1 套×2, 适合装填凝胶类填料, 规格数量如下: 10/20 层析柱(筛网孔径 5um, 耐压 5Bar, 装柱高度 20~170mm), 2 根×2; 10/70 层析柱(筛网孔径 5um, 耐压 5Bar, 装柱高度 520~670mm), 1 根×2; 16/20 层析柱(筛网孔径 5um, 耐压 5Bar, 装柱高度 20~170mm), 2 根×2; 16/100 层析柱(筛网孔径 5um, 耐压 5Bar, 装柱高度 820~970mm), 1 根×2; 26/20 层析柱(筛网孔径 5um, 耐压 5Bar, 装柱高度 20~170mm), 2 根×2; 26/100 层析柱(筛网孔径 5um, 耐压 5Bar, 装柱高度 820~970mm), 1 根×2;	2 套	国产	/		
21	常用填料 1 套×2, 规格数量如下: 凝胶过滤填料 DEAE 4FF (60-20×103KDa), 500ml, 2 瓶×2; SP HP 阳离子填料, 500ml, 2 瓶×2; Q HP 阴离子填料, 500ml, 2 瓶×2。	2 套	国产	/		
22	计算分析工作站	2 台	国产	/		

核心产品：蛋白层析仪器

#### 4. 包装和运输要求

4.1 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措施。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当货物（产品）包装使用塑料、纸质、木材等包装材料时，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当货物（产品）采用快递交货方式时，快递包装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4.2 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到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5. 保险要求：投标人需购买相关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安装人员人身意外伤害险、企业财产险，对其在制造、运输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进行全面保险。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标★条款和标▲条款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其证明材料可以使用制造商官方网站截图或产品白皮书或第三方机构检验报告或按参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等。要求提供承诺的，以投标人承诺为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该条款按不满足处理。所附材料应清晰可辨，投标人自行承担资料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不利后果。

##### 蛋白层析仪器

##### 技术参数

##### 1. 系统主机

★1.1 输液泵：二元梯度钛合金输液泵，双泵四泵头，每组泵配置除气阀；

1.2 单泵流速范围：0.001~100ml/min；

▲1.3 流速精度：≤±1.2%；

1.4 0-10.0MPa（1450psi）；含自冲洗功能；

1.5 叠加流速：0.01~200ml/min；

- 1.6 粘度范围：0.3–10cp；RSD $\leq$ 0.5%；
- 1.7 梯度方式：等度，线性梯度，可在线修改梯度比例；
- 1.8 梯度精度： $\leq \pm 0.5\%$ ；
2. UV 检测器模块
  - 2.1 检测波长 200–400nm，任选二个波长，使用寿命不低于 1500 工作小时；
  - 2.2 光程 2mm（可选 5mm 或 10mm）；
  - ▲2.3 流通池死体积 $\leq 2\mu\text{l}$ ；
  - 2.4 波长精确度： $\leq \pm 1\text{nm}$ ；
3. 自动进样阀模块
  - 3.1 三位置七口阀，可软件反控；支持 Load/Inject/Waste，支持定量环或定量杯进样；
4. 电导率检测器模块
  - ▲4.1 电导率检测器模块须具有独立外壳保护，防止外界温度的变化导致电导波动；
  - 4.2 检测范围：0.001–999.999mS/cm；实时自动检测；
  - 4.3 精度： $\leq \pm 0.02\text{mS/cm}$ （0.001–300mS/cm）；
  - ▲4.4 检测池体积： $\leq 16\mu\text{l}$ ；
  - 4.5 耐压：0~5Mpa；
5. 温度检测器模块
  - 5.1 温度范围：0–100 $^{\circ}\text{C}$ ；对 pH、电导进行温度补偿；
6. PH 检测模块
  - 6.1 PH 检测模块：0–14（有效使用范围 2–12，检测精度 $\leq \pm 0.1\text{pH}$  单位）；
7. 流动相/Buffer 入口阀模块（A 泵）
  - ★7.1 配备流动相/Buffer 入口阀模块（A 泵）；
  - 7.2 流动相/Buffer 入口阀模块（A 泵） $\geq 9$  通道，不少于九种流动相选择；1/8 OD 管路；
8. 流动相/Buffer 入口阀模块（B 泵）
  - 8.1 流动相/Buffer 入口阀模块（B 泵） $\geq 2$  通道，不少于两种流动相选择；1/8 OD 管路；
9. 柱位阀模块

▲9.1 柱位阀模块:单个三柱位阀,可同时连接 3 根层析柱,在线切换;支持 Bypass,且每个柱位均支持正向/反向冲洗;

10. 压力传感器模块

10.1 在线实时监测系统压力,保证系统、层析柱及工艺安全性;

11. 出口阀/收集阀模块

11.1 2 通道,1 路大体积样品收集,1 路废液出口;

12. 气泡传感器模块

12.1 监控样品上样,1/8 OD 管路;

13. 组分收集器模块

13.1 方形 X、Y 轴移动方式收集,X 轴、Y 轴、Z 轴三维精确定位;

▲13.2 可根据体积,峰信号值及斜率自动收集,可适配 1.5ml、15ml、50ml、300ml 离心管收集支架以及 96 孔板;

▲14. 样品泵流速:0-100ml/min,流速精度:  $\leq \pm 1.2\%$ ,泵头采用钛合金材质;

15. 样品入口阀

15.1 2 通道 (Buffer 和 SI);

16. 定量环

16.1 1ml 定量环一个;

17. 背压阀 (反压阀)

17.1 20psi 反压阀,生物兼容性;防止液体虹吸现象,维持系统压力;

18. 在线过滤器:

18.1 20um 钛合金滤芯;

19. 动态混合器

19.1 2ml 混合腔体;电动混合,在线溶液搅拌,保证溶液梯度混合时的均匀性;

20. 层析柱夹

20.1 标配 2 个,适用于 10~30mm 规格层析柱;

21. 附件包

21.1 整套管路/接头,维护工具,说明书,加密狗等;

22. 控制系统及分析软件

▲22.1 主机上具备一键暂停和启动功能快捷按键;

22.2 方法和数据应按项目储存,只能在该项目中打开,其他项目不可查看更改,

另外在结果文件中，可新建文件夹，进行分类管理；

▲22.3 软件主界面同时可显示运行曲线、仪表参数、流路图、Logbook 等，除了能在此界面上可实现手动运行、手动修改、阀设置等功能，也可在流图上一键执行阀的切换、流速切换、紫外清零、收集等指令；运行方法时，需要展示当前运行的指令、已经运行的指令和未运行的全部指令，不能只是背景颜色展示当前阶段；

▲22.4 图谱运行界面、数据处理界面、报告导出界面均可添加文本框，并可以移动至指定位置；

22.5 垂直标记需要能输入精确值，确定选择的起始值是无偏差的；

22.6 方法编辑支持 UI 或 Text 模式；

▲23. 配备计算分析工作站，参数要求如下：64 位操作系统；处理器不低于四核心四线程；内存：≥16G；硬盘：≥1T 固态；≥2G 独立显卡；显示器：≥27 英寸，2K 高清，配鼠标和键盘。

##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保证期、付款方式、售后服务标准、效率等要求

### 1. 本项目免费质量保证期要求不低于 3 年。

免费质量保证期从货物供货、安装、调试正常且经招标人综合运行验收合格后（或服务完成后）开始计算。履约保证金扣押年限和投标人承诺免费质量保证期相同，且不计利息。免费质量保证期以整个项目为单位进行响应。

### 2. 付款方式

详见第六章合同“二、结算方式”。

### 3. 售后服务标准要求

需要有明确的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提供在招标人当地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以及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和联系电话等。

3.1 安装、调试及培训：中标人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3.2 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中标人应以优惠价提供。

### ★4. 【提供承诺】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投标人需提供全年 7×24 小时响应，48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

门服务。如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投标人可提供优于此服务效率的承诺。

##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验收申请时间：货物安装完成正常运行 10 天后。

由投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项目单位同意后，按照学校验收的权限，相关部门及人员形成验收小组，验收小组根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合同等项目文件约定内容对项目进行综合运行验收。

如验收达不到规定要求，招标人有权要求更换货物或拒绝付款，投标人若违约，招标人将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投标人要具有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项目的履约能力；能提供投标产品销售渠道。
2. 设备（产品）必须全国联保，质保时间内上门服务。

## 八、其他需求

1. 万一发生了货物不符合采购需求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更换符合采购需求的货物并对全部货物进行复查。

2. 万一发生了安装过程中人员安全事故情况，措施是：暂停安装，协助中标人处理并要求中标人进行整改，验收通过后再继续安装。

3. 如果中标人不能按期交货情况，措施是：核实原因并判断中标人是否能履约后采取督促、协助直至终止合同等措施。

4. 如果设备安装过程中发生损坏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免费更换。

5. 如果设备在项目实施场地丢失、盗窃情况，措施是：按中标人意见协助报警并要求中标人采取措施不得耽误项目进度。

6. 如果设备搬运、安装过程中对现场楼体、屋面、周边环境等造成破坏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修复，造成重大损失的需要赔偿。

7.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第九包：植物活体分析仪器

###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目标

#### 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

用于活体植物在体检测，可实现对活体植物内基因发光标记物和荧光染料标记物进行成像、筛查、优选等功能；能够捕捉到植物体内标记有荧光蛋白或荧光染料的细胞或组织发出的荧光信号；能够检测到植物自身发出的微弱生物发光信号，如萤火虫素酶标记的基因表达；通过测量植物对不同波长光的吸收情况，反映植物内部的色素分布和生理状态。能够设定时间间隔，连续拍摄同一植物样本，以监测其随时间变化的生理过程。提供图像预处理、增强、分割和定量分析等工具，帮助研究人员从图像中提取有用信息。

#### 2.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

满足植物学基因表达调控研究、抗逆性研究，基因胁迫实验、生长规律及节律监测、克隆筛选、基因育种筛选、药用植物筛选以及植物细菌和病毒感染研究等相关课程的教学需求和该研究方向的科研需要。通过植物活体成像系统，可以实时监测植物的生长情况、生理反应和基因表达等，从而及时获取实验数据，提高研究效率；系统的高分辨率成像功能能够捕捉到植物体内微小的荧光信号或生物发光信号，帮助研究人员更准确地观察和分析植物的生长过程和生理机制。通过观察植物体内特定基因表达的荧光信号，可以深入研究基因与植物性状之间的关系，为植物遗传改良和基因工程提供理论基础。系统能够记录植物在不同环境条件下的生理反应，如光合作用、蒸腾作用等，帮助研究人员探究植物的生理机制和适应环境的能力。借助植物活体成像系统，可以观察植物体内信号通路的传递过程，揭示植物在应对外界刺激时的分子机制。植物活体成像系统不仅适用于植物生物学领域的研究，还可以应用于农学、生态学、环境科学等多个领域，促进跨学科研究与合作。植物活体成像系统旨在提升研究效率与准确性、深化对植物生命过程的理解、支持高通量研究以及促进跨学科研究与合作。这些目标的实现将有助于推动植物科学领域的进步和发展。

###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1. 国家强制标准：无；
2. 其他标准：无。

### 三、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1. 项目实施的地点：陕西师范大学长安校区。

2. 合同履行期限：

2.1 供货期：合同签订后 90 日内；

2.2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质保期结束。

投标人应保证在要求时间内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调试和培训工作（或服务工作），符合国家标准、行业规范和合同等相关文件的要求。

#### 3. 采购标的的名称及数量

序号	名称	数量	单价最高限价（元）	进口/国产	品目分类	备注
1	植物活体分析仪器	1 套	1000000.00	允许进口	A02100404 光学式分析仪器	/
配套标的需要的设备、备件、耗材等						
序号	名称		数量	进口/国产	备注	
1	主机暗箱		1 套	允许进口	/	
2	顶部成像模块		1 套	允许进口	/	
3	荧光模块		1 套	允许进口	/	
4	植物生长日光模拟系统		1 套	允许进口	/	
5	水冷循环模块		1 套	允许进口	/	
6	叶绿素荧光成像系统		1 套	允许进口	/	
7	小动物麻醉系统		1 套	允许进口	/	
8	软件系统		1 套	允许进口	/	
9	计算分析工作站		1 台	国产	/	

**核心产品：**植物活体分析仪器

#### 4. 包装和运输要求

4.1 包装：应采取防潮、防晒、防腐蚀、防震动及防止其他损坏的必要措施。中标人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等任何损失造成的责任或费用。

当货物（产品）包装使用塑料、纸质、木材等包装材料时，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当货物（产品）采用快递交货方式时，快递包装除应当按照国家、行业规定的包装标准进行包装外，还需按照《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规定的环保要求进行包装。

4.2 运输：选择运输风险小、运费低、距离短的运输路线。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包括到现场所需的装卸、运输（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吊装费等费用。

5. 保险要求：投标人需购买相关保险，包括但不限于安装人员人身意外伤害险、企业财产险，对其在制造、运输及交货过程中的丢失或损坏进行全面保险。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标★条款和标▲条款须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其证明材料可以使用制造商官方网站截图或产品白皮书或第三方机构检验报告或按参数要求提供证明材料等。要求提供承诺的，以投标人承诺为准。未提供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无法支撑的，该条款按不满足处理。所附材料应清晰可辨，投标人自行承担资料模糊不清、无法辨认的不利后果。

##### 植物活体分析仪器

##### 技术参数

##### 1. 主机暗箱

1.1 主机采用电磁吸式门开关，面板带有呼吸指示灯，可实时指示设备运行状态；

1.2 暗箱具有两个相机安装位置，可以进行顶部成像和侧面成像双模式检测；

1.3 大暗箱设计，内部尺寸 $\geq 460\text{mm} \times 500\text{mm} \times 740\text{mm}$ ，可以容纳整株植物样本成像；

▲1.4 暗箱具备气体麻醉系统接口，可连接气体麻醉系统，用于动物活体成像实验；

1.5 暗箱具备开门自动照明功能。

##### 2. 顶部成像模块

▲2.1 高灵敏度科学级冷 CCD，制冷温度 $\leq -75^{\circ}\text{C}$ ，分辨率 $\geq 2688 \times 2200$ ，像素点尺寸 $\geq 4.54 \mu\text{m} \times 4.54 \mu\text{m}$ ，量子效率 $> 75\% @ 600\text{nm}$ ；

2.2 像素合并包括但不限于： $1 \times 1$ 、 $2 \times 2$ 、 $4 \times 4$ 、 $8 \times 8$ 、 $12 \times 12$ 、 $16 \times 16$ 、 $24 \times 24$ ；

▲2.3 成像视野 $\geq 250\text{mm} \times 200\text{mm}$ ，通过载物台上下移动实现。

### 3. 荧光模块

★3.1 激发光源安装位置 $\geq 20$ 个, 配备 $\geq 10$ 个 LED 激发光源, 配备 $\geq 10$ 个滤光片, 波长包括但不限于: 465nm、535nm、605nm、675nm、745nm;

▲3.2 配备 $\geq 12$ 位滤光片轮, 配备 $\geq 5$ 种滤光片, 波长包括但不限于: 540nm、600nm、680nm、740nm、820nm, 软件自动控制切换;

▲3.3 滤光片透光率 $\geq 95\%$ , 截止深度 $\geq OD7$ 。

### 4. 植物生长日光模拟系统

4.1 包含两个 LED 光照板, 在暗箱顶部倾斜安装, 真实模拟太阳光照;

▲4.2 光照板包括蓝(470nm)、绿(520nm)、红(660nm)及近红外(730nm)四色 LED 灯, 且每一种颜色的光照强度和持续时间都可通过软件编辑调节, 模拟不同时间下的真实日光的光谱及强度梯度。(提供软件截图)

### 5. 水冷循环模块

5.1 可以有效降低光照板产生的热量, 保证相机正常降温, 循环模式和时间可通过软件设置;

### 6. 叶绿素荧光成像系统

★6.1 蓝光 LED 光源:  $\geq 44$ 颗 450nm LED 光源, 单颗功率 $\geq 3W$ , 测量光强度 $\leq 0.5 \mu\text{mol m}^{-2}\text{s}^{-1}$ , 最大光化光强度 $\geq 2300 \mu\text{mol m}^{-2}\text{s}^{-1}$ , 饱和脉冲强度 $\geq 5000 \mu\text{mol m}^{-2}\text{s}^{-1}$ ; 红光 LED 光源: 配备 660nm 和 780nm 两种红色 LED 光源, 每种数量 $\geq 16$ 颗;

★6.2 可测量参数: 仪器软件能实时显示  $F_t$ 、 $F_o$ 、 $F_m$ 、 $F_v/F_m$ 、 $F_m'$ 、 $Y(II)$ 、 $Y(NPQ)$ 、 $NPQ$ 、 $qP$ 、 $ETR$  等荧光参数, 非计算参数。每个参数均可显示 2 维荧光彩色图像;

6.3 程序测量功能: 可程序测量荧光动力学曲线和荧光响应曲线(提供软件截图), 在测量过程中能自动分析所有荧光参数的变化趋势。

### 7. 小动物麻醉系统

▲7.1 配备活体成像用 $\geq 5$ 通道麻醉面罩, 用于实验动物在成像时的麻醉;

▲7.2 系统采用集成式设计, 具有 $\geq 3$ 个独立控制通路, 集成尾静脉采血给药装置;

7.3 系统配备空气泵, 同时预留有氧气瓶接口, 对于需要供氧的动物模型可以一键切换, 确保实验动物的安全。

### 8. 软件系统

8.1 软件可程序拍照, 可以设置光照时间和强度, 在线控制单次成像或定时连续成像, 并将检测结果按时间顺序创建为视频文件进行动态观察;

▲8.2 具有 $\geq 5$ 种用于表示荧光强度的伪彩可选；

8.3 软件自动存储原始数据，无需手动保存，即拍即存；

8.4 具有一键重置功能，可以将修改过的数据恢复为初始拍摄状态；

★8.5 定量分析功能，以样品表面每秒离开一平方厘米组织并辐射成一个立体角的光子数 ( $p/s/cm^2/sr$ ) 或发射光子 ( $p/s/cm^2/sr$ ) / 激发强度 ( $uw/cm^2$ ) 进行定量(提供软件截图)，可以手动分析也可自动分析感兴趣区域；

8.6 具有多图分析功能，可对多张图片一键同时处理分析及组合导出，实现纵向实验结果快速处理，确保成像结果分析条件一致；

▲8.7 具有荧光强度 3D 立体显示功能，直观显示样本上荧光强弱的分布(提供软件截图)；

▲8.8 具有一键绘制荧光强度变化曲线功能，在样本中选两个感兴趣的点可以一键绘制两点之间荧光强度变化曲线(提供软件截图)；

▲9. 配备计算分析工作站，参数要求如下：64 位操作系统；处理器不低于四核心四线程；内存： $\geq 16G$ ；硬盘： $\geq 1T$  固态； $\geq 2G$  独立显卡；显示器： $\geq 27$  英寸，2K 高清，配鼠标和键盘。

##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保证期、付款方式、售后服务标准、效率等要求

### 1. 本项目免费质量保证期要求不低于 3 年。

免费质量保证期从货物供货、安装、调试正常且经招标人综合运行验收合格后(或服务完成后)开始计算。履约保证金扣押年限和投标人承诺免费质量保证期相同，且不计利息。免费质量保证期以整个项目为单位进行响应。

### 2. 付款方式

详见第六章合同“二、结算方式”。

### 3. 售后服务标准要求

需要有明确的售后服务方案、培训方案、提供在招标人当地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地址，以及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和联系电话等。

3.1 安装、调试及培训：中标人负责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培训工作，所有费用一次包死在总价内。每套设备安装调试完毕后，中标人必须安排技术人员对使用单位的设备管理人员进行操作应用及维护保养方面的技能培训，使其掌握基本技能。

3.2 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设备及辅材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优良、渠道正当，配置合理。质保期内出现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

负责解决并承担所有费用。质保期后如需更换零部件，中标人应以优惠价提供。

#### ★4. 【提供承诺】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投标人需提供全年 7×24 小时响应，48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如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投标人可提供优于此服务效率的承诺。

###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验收申请时间：货物安装完成正常运行 10 天后。

由投标人提出验收申请，项目单位同意后，按照学校验收的权限，相关部门及人员形成验收小组，验收小组根据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合同等项目文件约定内容对项目进行综合运行验收。

如验收达不到规定要求，招标人有权要求更换货物或拒绝付款，投标人若违约，招标人将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1. 投标人要具有保质保量、按时完成项目的履约能力；能提供投标产品销售渠道。
2. 设备（产品）必须全国联保，质保时间内上门服务。

### 八、其他需求

1. 万一发生了货物不符合采购需求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更换符合采购需求的货物并对全部货物进行复查。

2. 万一发生了安装过程中人员安全事故情况，措施是：暂停安装，协助中标人处理并要求中标人进行整改，验收通过后再继续安装。

3. 如果中标人不能按期交货情况，措施是：核实原因并判断中标人是否能履约后采取督促、协助直至终止合同等措施。

4. 如果设备安装过程中发生损坏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免费更换。

5. 如果设备在项目实施场地丢失、盗窃情况，措施是：按中标人意见协助报警并要求中标人采取措施不得耽误项目进度。

6. 如果设备搬运、安装过程中对现场楼体、屋面、周边环境等造成破坏情况，措施是：要求中标人修复，造成重大损失的需赔偿。

7. **本项目所属行业为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第六章 政府采购合同格式

## 技术协议（进口产品）

### 第（ ）包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盖章）：陕西师范大学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长延堡办长安南路东  
侧

地址：

税号：1210000043523253X6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西安小寨支行

税号、开户行、账号信息详见发票信息

账号：61001925200050001702

Email：

为了维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陕西师范大学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采购结果，甲方与乙方经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订立本协议：

#### 一、协议内容

1. 产品名称、型号、生产商及金额（本协议总额为设备到岸（西安）价格）

产品名称	型号	品牌	生产商	产地	单价	单位	数量	小计
					¥XXX.XX			¥XXX.XX
					¥XXX.XX			¥XXX.XX

合计金额（大写）：人民币 XXXX 元整（¥XXX.XX）

2. 合计金额为一次性包死价格，不受市场价格及外汇汇率变化的影响，在协议不发生变更时作为付款结算的依据。

3. 乙方同意配合甲方外贸代理机构完成本项目外贸进口工作，并按照《外贸业务委托单》相关条款支付代理服务费用。进口货物采购项目因故中止的，外贸合同签订前代理服务费用全额退还，外贸合同签订后代理服务费不予退还。

#### 二、结算方式

本协议按以下第 1 种方式结算：

(1) 到货后，乙方须尽快对设备进行安装调试，经甲方验收合格后出具验收报告，由甲方通过进出口业务代理公司一次性电汇全额货款。

(2) 协议生效后，由甲方通过进出口业务代理公司开出全额信用证（100%信用证）。信用证 90%凭甲方开箱报告（结论为合格）解付，10%凭甲方验收报告（结论为合格）解付。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额的 5%，技术协议签订后 5 日内，乙方向甲方足额交付履约保证

金。质量保证期满，经甲方对乙方保修质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质量保证期满六个月内，若乙方未向甲方提出对保修质量进行验收的申请，视为乙方自动放弃履约保证金，甲方不再受理退还手续，履约保证金可由甲方自行处理。

### 三、交货及联系人

交货时间：自协议签订之日起 XX 日内。

交货地点：陕西师范大学长安校区。

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甲方 姓名 联系方式（留办公电话，不能写手机号）；乙方 姓名 联系方式（留办公电话，不能写手机号）

### 四、产品质量保证

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协议规定生产商制造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数量与协议完全一致，是协议签署前一年内生产的，是用崭新先进的合格材料以最先进完善的工艺制造的、技术先进的、性能稳定可靠的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原装出厂的合格产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协议技术指标要求，并能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供应、检测、调试，确保产品技术指标满足使用要求。

3. 乙方承诺：产品免费质量保证期为货物验收合格后 XX 年。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免费负责对其提供的硬件设备、软件和系统进行维护或维修，包括设备维修所需的零配件及不能解决的故障需要返回制造商维修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质量保证期满，乙方负责货物的终身维修，甲方如需更换零配件，乙方只能收取零配件的成本费，并由乙方负责更换零配件。

### 五、技术服务承诺

1. 乙方保证已根据出口国法律办理所有与本合同相关的出口许可手续，具备出口条件。

2. 到货后，由乙方技术人员会同甲方人员在甲方现场开箱、安装、调试；需要法定检验检疫的，海关人员在现场情况下才能开箱，否则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开箱、安装、调试过程中乙方不得另行收费。

3. 乙方负责提供仪器设备相应的技术资料，包括产品合格证、产品保修单、安装使用及维护说明书以及运输装箱清单等。

4. 人员培训：乙方免费为甲方培训设备使用人员至少两名，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操作、维护、简单维修等。

5. 如果采购物品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收到甲方维护要求后，在 24 小时内做出响应；遇有严重技术问题，重大故障，需要现场维护，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在交通允许的情况下）。

6. 接到维修通知后，乙方须在约定保修时间内进行维修；造成人身、财产损失或其他安全事故的，由乙方进行相关赔偿，甲方对此不承担责任。未在约定报修时间内进行维修的，由甲方安排其他方式进行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7. 维修或替换的设备的质量保证期应在甲方验收后重新起算。

8. 其他技术服务承诺：\_\_\_\_\_。

### 六、开箱、安装、调试与验收

1. 到货后，甲方项目单位代表、乙方代表双方共同开箱，检查货物品牌、规格、型号、配置是

不符合协议要求，据实填写《陕西师范大学仪器设备开箱登记表》，双方签字确认，并于开箱当日提交至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开箱结论合格，由乙方负责安装调试，否则不能进行安装调试，且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开展工作；若乙方对开箱结论不认可，可向甲方所在地质检部门进行复检，复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质检部门的检验结果表明货物不符合协议约定的，乙方应接受甲方的合理处罚，否则甲方在以后采购招标时有权拒绝乙方参加。

2. 乙方派遣技术人员在货到甲方后 XX 个工作日内完成“采购物品”的安装和调试工作，并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指导，保证使“采购物品”达到预定的性能指标。

3. 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应提供各种配合条件和所需称职的技术人员和辅助人员，在乙方技术人员的指导下配合乙方进行安装、调试和其他辅助工作。其间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4. 乙方安装调试完毕、正常运行后 XX 天后方可向甲方项目单位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方按照《陕西师范大学货物采购管理办法》规定的验收权限组织人员对采购物品进行验收，验收时需出具《陕西师范大学仪器设备开箱登记表》，验收标准以本协议的有关规定和采购文件（如有）、投标文件（如有）相关内容为依据，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型号、数量及外观；（2）货物所附技术资料；（3）货物组件及配置；（4）货物单项及总体功能、性能及各项技术参数指标。当所有的采购物品都通过甲方的验收后，采购物品正式交付给甲方。

5. 如乙方对验收结果有异议，可向甲方所在地质检部门进行复检，复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质检部门的检验结果表明货物不符合协议约定的，乙方应接受甲方的合理处罚，否则甲方在以后采购招标时有权拒绝乙方参加。

## 七、违约责任

1. 协议生效后，甲乙双方应按协议规定认真履约。协议履约责任只涉及协议甲乙双方，不考虑第三方因素。

2. 乙方若因非不可抗力因素无法在供货期内按时供货，乙方应从要求最迟交货日的次日起，每日向甲方支付延迟交货部分货款的千分之一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额以逾期移交设备部分货款的总值的百分之五为限度。

3. 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如遇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协议，并追究乙方的相关责任：（1）协议签订后不能按协议时限要求供货或安装调试；（2）所供设备不合格或与协议不符；（3）不能按协议履约；（4）设备开箱、验收不合格。

4. 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对所供产品出现的问题推脱、拖延，未在约定保修时间内进行维修的，每逾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偿付货款总值百分之一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额以货款总值的百分之十为限度。

5. 协议履约过程中，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进行验收以及验收前的设备外围配套等工作，否则因此导致设备不能按期验收时，不能追究乙方责任。

## 八、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本协议生效后，发生协议订立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协议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

2. 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将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

3.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甲乙双方应协商以寻找合理的解决方法，双方不可放任不可抗力事件损害后果。

4. 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三十天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本协议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的问题。

### 九、风险承担

1. 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以前由乙方承担，在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由乙方交付以后由甲方承担。

2. 甲方因货物质量不符合约定的质量要求而拒绝接受货物或主张解除协议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 由乙方承担货物毁损、灭失风险的，如货物毁损或灭失的，乙方应于\_\_\_\_天内重新提供符合协议规定的货物，否则，视为乙方逾期交货。

4. 由甲方承担货物毁损、灭失风险的，则甲方不能免除给付货款的义务。

### 十、协议生效与终止

1. 本协议自甲乙双方签字且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协议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即为本协议的生效日期。如双方签字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签字方的签字日期为协议的生效日期。

2. 本协议的“采购物品”最终质量保证期限届满日期，即为本协议的终止日期。但保密条款、争议解决和双方未了的债权和债务不受协议期满的影响，并且守约方有权提出索赔。

3. 如乙方未能全面履行协议所有条款，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协议，不退还乙方所交履约保证金（如有），以此作为对甲方的赔偿，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 十一、争议解决方式

如有纠纷双方先行协商解决；达不成协议的向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二、其他事项

1. 在本协议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签订的补充协议与原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文件及其补遗文件、投标文件和有关说明承诺（若有）是本协议不可分割的部分，为本协议的重要补充内容，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3. 协议签订地点、履行地点：西安 陕西师范大学

4. 本合同一式 6 份，甲方执 4 份（承办部门 1 份，归口管理部门备案 1 份，财务部门结算 1 份，档案管理部门存档 1 份），乙方执 2 份。

### 附件：设备详细配置清单及技术指标

#### 一、设备详细配置清单及技术指标

##### （一）设备详细配置清单

1.1 国外供货部分

1.2 国内供货部分

##### （二）技术指标

## 二、设备铭牌

(以下空白部分无内容)

(提交时，请删除本行及之下内容)

**请使用人民币作为外汇结算货币，避免因汇率变动引起超预算问题。**

**请独立提供协议中设备的铭牌照片，务必保证“产品名称、型号、品牌、产地”与实际到货货物铭牌及产品彩页完全保持一致。】**

## 采 购 合 同（国产产品）

### 第（ ）包

甲 方

乙 方

单位名称（盖章）：陕西师范大学

单位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长延堡办长安南路东侧 地址：

税号：1210000043523253X6

开户银行：建设银行西安小寨支行

税号、开户行、账号信息详见发票信息

账号：61001925200050001702

Email：

为了维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陕西师范大学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的采购结果，甲方与乙方经协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订立本合同：

#### 一、合同内容

##### 1. 产品名称、品牌、型号、数量及金额。

产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价（元）	数量	单位	小计（元）
合计金额（大写）：			_____（¥_____）			
特别说明：本合同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以上内容，以实现项目整体功能、性能为准。						

2. 本合同约定的货物单价已包含购买货物及售后服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运输费、保险费、装卸费、配套资料费、安装调试费用、验收时的试剂耗材、强制性第三方监督检验机构的验收检验费、税费、培训费用以及售后服务费用等。

3. 合同总价为设备安装到位、调试运行正常后或者项目执行完毕的总价。执行完毕之前产生的一切费用由乙方承担，为一次性包死价格，不受市场价格变化及其他因素的影响，在合同

不发生变更时作为付款结算的依据。

## 二、结算方式

1. 本合同由乙方全部垫资。

2. 本项目履约保证金为合同总额的 5%，合同签订后 5 日内，乙方向甲方足额交付履约保证金。甲方验收合格后，乙方出具全额正规发票后，甲方一次性支付全额货款；质量保证期满，经甲方对乙方保修质量验收合格后，一次性退还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不计利息；质量保证期满后六个月内，若乙方未向甲方提出对保修质量进行验收的申请，视为乙方自动放弃履约保证金，甲方不再受理退还手续，履约保证金可由甲方自行处理。

### 发票开票要求：

发票类型：增值税专用发票

单位名称：陕西师范大学

纳税人识别号：1210000043523253X6

地址、联系电话：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长延堡办长安南路东侧 029-85310696

开户行、账号：建设银行西安小寨支行 61001925200050001702

**特别说明：乙方所开发票中须包含乙方的公司名称、税号、开户行和账号等信息。**

3. 甲方和乙方应以书面方式相互通知各方的开户银行、账户名称、账号。开户银行、账户名称、账号如有变更，变更一方应在合同规定的相关付款期限前二十天内以书面方式通知对方，如未按时通知或通知有误而影响结算者，所产生的责任及损失自行承担。

## 三、交货与交货方式

1. 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XX 日内。

2. 交货地点：陕西师范大学长安校区。

3. 联系人及电话：甲方 姓名 联系电话（留办公电话，不能写手机号）；乙方 姓名 联系电话（留办公电话，不能写手机号）。

4. 乙方应在交货前 3 日内，以电话或传真向甲方提供交货计划（内容包括合同号、设备名称、型号规格、数量、重量和体积的约数、交货时间、地点、运输安排）。甲方应及时做好准备，办妥一切接货手续。

5. 本合同所有物品运抵甲方现场后，乙方应在确保设备外包装完好无损的情况下向甲方交货，出现货物不全，外包装破损等情况，甲方不予接收，由乙方负责更换，其相关费用由乙方负担。

6. 乙方负责安全地在约定期内送货到约定的地点，运输方式由乙方自行决定，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运输途中产生的交通事故、人身伤害、财产损失等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与甲方无涉。

#### 四、产品质量保证

1.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合同规定厂家制造的，品牌、规格型号及数量与合同完全一致，是合同签署前一年内生产的，是用崭新先进的合格材料以最先进完善的工艺制造的、技术先进的、性能稳定可靠的全新未曾使用过的原装出厂的合格产品。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必须符合合同技术指标要求，并能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供应、检测、调试，确保产品技术指标满足使用要求。

3. 乙方承诺：产品免费质量保证期为货物验收合格后 XX 年。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免费负责对其提供的硬件设备、软件和系统进行维护或维修，包括设备维修所需的零配件及不能解决的故障需要返回生产厂家维修时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质量保证期满，乙方负责货物的终身维修，甲方如需更换零配件，乙方只能收取零配件的成本费，并由乙方负责更换零配件。

#### 五、技术服务承诺

1. 到货后，由乙方技术人员会同甲方项目单位人员在甲方现场开箱、安装、调试，乙方不得另行收费。

2. 乙方负责提供仪器设备相应的技术资料，包括产品合格证、产品保修单、安装使用及维护说明书以及运输装箱清单等。

3. 人员培训：乙方免费为甲方培训设备使用人员，培训内容包括：设备操作、维护、简单维修等。

4. 如果采购物品在质量保证期内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收到甲方维护要求后，在 24 小时内做出响应；遇有严重技术问题，重大故障，需要现场维护，乙方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在交通允许的情况下）。

5. 接到维修通知后，乙方须在约定保修时间内进行维修；造成人身、财产损害的，甲方有权依据有关法律法规进行追偿。未在约定报修时间内进行维修的，由甲方安排其他方式进行维修，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已交纳履约保证金的，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实际费用；超出履约保证金部分或未交纳履约保证金的，乙方应按照维修实际费用补齐。

6. 维修或替换的设备的质量保证期应在甲方验收后重新起算。

7. 其他技术服务承诺：\_\_\_\_\_。

#### 六、开箱、安装、调试与验收

1. 到货后，甲方项目单位代表、乙方代表双方共同开箱，检查货物品牌、规格、型号、配置等是否符合合同要求，据实填写《陕西师范大学仪器设备开箱登记表》，双方签字确认，并于开箱当日提交至采购招标管理办公室。开箱结论合格，由乙方负责安装调试，否则不能进行安装调试，且乙方须按照甲方要求开展工作；若乙方对开箱结论不认可，可向甲方所在地质检部门进行复检，复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质检部门的检验结果表明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乙方应接受甲方的合理处罚，否则甲方在以后采购招标时有权拒绝乙方参加。

2. 乙方派遣技术人员在货到甲方后 XX 个工作日内完成“采购物品”的安装和调试工作，并对甲方人员进行技术指导，保证使“采购物品”达到预定的性能指标。

3. 在安装调试过程中，甲方应提供各种配合条件和所需称职的技术人员和辅助人员，在乙方技术人员的指导下配合乙方进行安装、调试和其他辅助工作。其间发生的安全事故均由乙方负责。

4. 乙方安装调试完毕、正常运行后 XX 天后方可向甲方项目单位提出书面验收申请，甲方按照《陕西师范大学货物采购管理办法》规定的验收权限组织人员对采购物品进行验收，验收时需出具《陕西师范大学仪器设备开箱登记表》，验收标准以本合同的有关规定和采购文件（如有）、投标文件（如有）相关内容为依据，验收内容包括但不限于：（1）型号、数量及外观；（2）货物所附技术资料；（3）货物组件及配置；（4）货物单项及总体功能、性能及各项技术参数指标。当所有的采购物品都通过甲方的验收后，采购物品正式交付给甲方。

5. 如乙方对验收结果有异议，可向甲方所在地质检部门进行复检，复检发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质检部门的检验结果表明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乙方应接受甲方的合理处罚，否则甲方在以后采购招标时有权拒绝乙方参加。

## 七、违约责任

1. 合同生效后，甲乙双方应按合同规定认真履约。合同履约责任只涉及合同甲乙双方，不考虑第三方因素。

2. 乙方若因非不可抗力因素无法在供货期内按时供货，乙方应从要求最迟交货日的次日起，每日向甲方支付延迟交货部分货款的千分之一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额以逾期移交设备部分货款的总值的百分之五为限度。

3. 除不可抗力原因外，如遇下列情况之一者，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并追究乙方的相关责任：（1）合同签订后不能按合同时限要求供货或安装调试；（2）所供设备不合格或与合同不符；（3）不能按合同履约；（4）设备开箱、验收不合格。

4. 在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对所供产品出现的问题推脱、拖延，未在约定保修时间内进行维修的，每逾期一次乙方应向甲方偿付货款总值百分之一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额以货款总值的百分之十为限度。

5. 合同履约过程中，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进行验收以及验收前的设备外围配套等工作，否则因此导致设备不能按期验收时，不能追究乙方责任。

6. 甲方应在设备验收合格后 15 天内按规定向乙方付款，最长时间不能超过 30 天，否则，甲方应从验收合格 30 天后次日起，每日向乙方偿付逾期付款部分总值的千分之一的违约金，此项违约金额以逾期付款部分总值的百分之五为限度。付款前乙方应向甲方出具符合甲方要求

的正规发票。

## 八、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是指本合同生效后，发生合同订立时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致使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不能按约定的条件履行。

2. 发生不可抗力的一方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在十五天内提供不可抗力的详情及将有关证明文件送交对方。

3. 发生不可抗力事件时，甲乙双方应协商以寻找合理的解决方法，双方不可放任不可抗力事件损害后果。

4. 如不可抗力事件持续三十天时，甲乙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本合同是否继续履行或终止的问题。

## 九、风险承担

1. 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在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以前由乙方承担，在货物经甲方验收合格并由乙方交付以后由甲方承担。

2. 甲方因货物质量不符合约定的质量要求而拒绝接受货物或解除合同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

3. 由乙方承担货物毁损、灭失风险的，如货物毁损或灭失的，乙方应于 20 天内重新提供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否则，视为乙方逾期交货。

4. 由甲方承担货物毁损、灭失风险的，则甲方不能免除给付货款的义务。

## 十、合同生效与终止

1.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且盖章之日起生效。本合同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即为本合同的生效日期。如双方签字日期不一致时，以最后签字方的签字日期为合同的生效日期。

2. 本合同的“采购物品”最终质量保证期限届满日期，即为本合同的终止日期。但保密条款、争议解决和双方未了的债权和债务不受合同期满的影响，并且守约方有权提出索赔。

3. 如乙方未能全面履行合同所有条款，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不退还乙方所交履约保证金（如有），以此作为乙方对甲方的赔偿，并保留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 十一、争议解决方式

如有纠纷双方先行协商解决；达不成协议的向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 十二、其他事项

1. 在本合同执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协商签订的补充合同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采购文件及其补遗文件、投标文件和有关说明承诺（若有）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为本合同的重要补充内容，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未尽事宜，双方协商解决。
3. 合同签订地点、履行地点：西安 陕西师范大学
4. 本合同以电子签名、电子印章形式签订，自双方签订之日起生效。

附件：设备详细配置清单及技术指标

一、设备详细配置清单

二、技术指标、产品功能

(以下空白部分无内容)

**请务必保证“产品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与实际到货货物铭牌完全保持一致。**

## 第七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格式是投标人的部分投标文件格式，投标人应按照这些格式编制投标文件。编制投标文件前，请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理解文件中的每一项要求，做出逐一实质性响应，认为有必要，可做补充说明。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AJ25012/SXLX25-02-058Z(H)

# 陕西师范大学 2025 生物创新型教学 实验平台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投标文件

第（ ）包

（资格证明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时间： 年 月 日

## 资格审查自查表

（第一包、第二包、第三包、第四包、第五包、第七包和第九包）

序号	审查因素	自查结果 (确认打√)	证明文件 (如有)
<b>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b>			
1.1	根据投人类别进行审查： (1)企业投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事业单位投标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3)其他组织投标的：登记证书复印件； (4)投标人属于个体工商户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自然人投标的：身份证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1.2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投标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委托授权书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1.3	<b>财务状况报告</b> 提供投标人 2023 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其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其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b>要求：</b> （1）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 2023 或 2024 全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投标人是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小微企业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或者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由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成立不到 1 年的法人，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由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由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1.4	<b>税收缴纳证明</b> <b>要求：</b> （1）提供投标人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除个人所得税外的任意税种）； （2）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新成立（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成立不到 1 年）未发生缴纳税收事项的投标人，应提供纳税书面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序号	审查因素	自查结果 (确认打√)	证明文件 (如有)
1.5	<b>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b> 要求： (1)提供投标人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 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 明； (2) 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 证明； (3) 新成立（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成立不到 1 年）未发生缴纳 社保资金事项的投标人，应提供缴纳社保资金的书面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1.6	提供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 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1.7	<b>投标声明书：</b> 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 法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b>2. 特定资格要求</b>			
2.1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需提供完整授权链的有效证明 材料。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b>3. 限定资格条件审查</b>			
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 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投标人未向本项目提供 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咨询服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 资格审查自查表 (第六包和第八包)

序号	审查因素	自查结果 (确认打√)	证明文件 (如有)
<b>1. 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b>			
1.1	根据投人类别进行审查： (1)企业投标的：营业执照复印件； (2)事业单位投标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3)其他组织投标的：登记证书复印件； (4)投标人属于个体工商户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5)自然人投标的：身份证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1.2	(1)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投标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原件；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他人参加投标的：提供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委托授权书并出示被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原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1.3	<b>财务状况报告</b> 提供投标人 2023 或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会计报告,或其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其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以上两种形式的资料提供任何一种即可)。 <b>要求：</b> (1) 投标人是法人的，应提供 2023 或 2024 全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包括“四表一注”即《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及其附注；投标人是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小微企业的，财务报告至少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其附注；或者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由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 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成立不到 1 年的法人，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由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附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3) 其他组织和自然人，提供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由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1.4	<b>税收缴纳证明</b> <b>要求：</b> (1)提供投标人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已缴纳完税凭证或税务机关开具的完税证明（除个人所得税外的任意税种）； (2) 依法免税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3) 新成立（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成立不到 1 年）未发生缴纳税收事项的投标人，应提供纳税书面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序号	审查因素	自查结果 (确认打√)	证明文件 (如有)
1.5	<p><b>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b></p> <p>要求：</p> <p>(1)提供投标人 2025 年 1 月至今任意 1 个月已缴纳的社会保 障资金缴存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 明；</p> <p>(2)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关文件 证明；</p> <p>(3)新成立（截至投标截止时间成立不到 1 年）未发生缴纳 社保资金事项的投标人，应提供缴纳社保资金的书面承诺。</p>	□有□无	第 页
1.6	提供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 明。	□有□无	第 页
1.7	<p><b>投标声明书：</b></p> <p>投标人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 法记录。</p>	□有□无	第 页
<b>2. 限定资格条件审查</b>			
2.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 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投标人未向本项目提供 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咨询服务。	□有□无	第 页

## 目录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页码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3.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4. 投标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5. 财务状况报告	
6. 税收缴纳证明	
7.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9. 投标声明书	
10. 特定资格条件（第一包、第二包、第三包、第四包、第五包、第七包和第九包）进口产品	

# 一、投标人基本资格条件证明材料

## 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成立时间	
注册地址				注册资金	
项目联系人姓名		电话		邮箱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基本账户银行账号					

## 投标人关联关系情况表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姓名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b>直接控股关系</b>				
股东名称	股东类型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i>股东名称 1</i>				
<i>股东名称 2</i>				
.....				
<b>直接管理关系</b>				
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i>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1</i>				
.....				
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i>被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1</i>				
.....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日 期：20\_\_年\_\_月\_\_日

填写说明：（横线以下只做填报说明，投标文件可不要）

(1) 投标人应如实填写表格内容。“投标人关联关系情况表”只填写与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的相关信息。无直接控股、直接管理关系的，可不填或填“无”。

(2) 投标人为企业法人的，此表后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截图中应完整清晰显示“投标人名称”“股东及出资信息”。表中的股东名称、股东类型、证照/证件类型、证照/证件号码按“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中的“股东及出资信息”填写。“股东及出资信息”中有“非公示项”的，投标人应填写具体信息，例如，自然人股东的证件类型、证件号码查询结果为“非公示项”，此表中证照/证件类型需要明确填写“身份证”或其他证件名称，证照/证件号码填写自然人股东的身份证号码或其他证件号码。

(3) 表格空间不足时可自行扩展。

## 2.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 第（ ）包

投标人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粘贴处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仅限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 3.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授权书

#### 第（ ）包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的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采购项目）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全权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双面）	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双面）
----------------------------	----------------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名）

身份证号：\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身份证号：\_\_\_\_\_

授权委托日期：20 年 月 日

说明：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不得少于 90 天，仅限委托代理人参加投标时提供。

## 4. 投标人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说明：

- (1) 企业单位投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 (2) 事业单位投标提供有效的法人证书；
- (3) 其他组织投标提供有效的登记证书；
- (4) 投标人属于个体工商户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
- (5) 自然人投标提供有效的身份证复印件；
- (6) 以上（1）-（4）项为本或副本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人单位章。

## 5. 财务状况报告

说明：

(1) 至投标截止时间成立不到 1 年的法人，应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 3 个月内由**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并按附件 1 格式提供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2)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附件 1：

### 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_\_\_\_\_

账户号码：\_\_\_\_\_

开户银行：\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基本存款账户编号：\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说明：

(1) 投标人在国家取消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政许可之前成立的，提供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

(2) 投标人在国家取消基本存款账户开户行政许可之后成立的，按附件 1 格式提供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 6. 税收缴纳证明

说明：

- (1) 新成立（投标截止时间前成立不足 1 年）未发生缴纳税收事项的投标人，应按附件 2 格式提供依法缴纳税收书面承诺；
- (2)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附件 2

### 依法缴纳税收承诺书

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方承诺将依法缴纳税收，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招标文件资格要求的规定。

若我方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

承诺人：\_\_\_\_\_（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 7. 缴纳社会保障资金证明

说明：

- (1) 新成立（投标截止时间前成立不足 1 年）未发生缴纳社保资金事项的投标人，应按附件 3 格式提供缴纳社保资金的书面承诺；
- (2) 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单位公章。

附件 3

### 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承诺书

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方承诺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并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和招标文件资格要求的规定。

若我方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

承 诺 人：\_\_\_\_\_（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 8.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

### (一) 完成本项目必需的设备清单

序号	设备名称	计量单位	数量	生产企业	使用年限
<b>说明</b>	1. 设备可以填写单台设备，也可以填写成套设备； 2. 表格行数不足时，可自行扩展。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二) 本项目组织实施人员**

1. 项目负责人						
姓名	年龄	职务	资格/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	
2. 管理人员						
姓名	年龄	职务	资格/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	当前分工
3. 技术人员						
姓名	年龄	职务	资格/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	当前分工
4. 辅助人员						
姓名	年龄	职务	资格/职称	在本行业从业工作年限	主要工作业绩	当前分工

说明:

1. 职务是指在本单位所担任的职务;
2. 需要补充的材料可另纸说明。

投标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章)

日期: 20\_\_年\_\_月\_\_日

## 9. 投标声明书

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_\_\_\_\_（投标人），就参加\_\_\_\_\_采购项目第\_\_\_\_包（项目编号：\_\_\_\_\_）投标事宜，在此郑重声明：

1. 我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全部真实有效；

2. 我方近 3 年来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责令停产(或停止经营)、吊销生产许可证（或经营许可证）、较大数额罚款（举行听证会）等行政处罚；

3. 我方无企业财产被查封、冻结或处于破产状态或严重亏损状态等情形存在；

4. 我方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 我方在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时，未被禁止在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 我方在投标时不存在下列情形：

（1）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存在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2）与本采购项目其他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为同一人；

（3）与本采购项目其他投标人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4）为本项目招标代理机构；

（5）为本项目代理投标的为其招标代理机构；

（6）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咨询服务。

以上声明若有违反，一经查实，我方愿意接受政府有关部门的相应处罚，并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法律后果。

特此声明！

声明人：\_\_\_\_\_（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 10. 特定资格条件

(第一包、第二包、第三包、第四包、第五包、第七包和第九包)

投标人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的，须提供完整授权链的有效证明材料。

正本/副本

采购项目编号：AJ25012/SXLX25-02-058Z(H)

# 陕西师范大学 2025 生物创新型教学 实验平台仪器设备采购项目

## 第（ ）包

# 投标文件

(商务、技术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名）

时间： 年 月 日

## 符合性审查自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自查结果 (确认打 √)	证明文件(如 有)
1.	投标文件签署盖章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人的签字齐全并加盖公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2.	投标文件格式	应符合“投标文件格式”要求,但不因文件排序等非实质性的格式、形式问题限制和影响投标人响应。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3.	报价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不得提交选择性报价,且报价不超过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分项报价不得超过第五章规定的单价最高限价。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4.	不存在串通投标的情形	不存在第四章第 1.2.3 条款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5.	投标文件份数	应符合规定的正本、副本、电子文件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6.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7.	合同履行期限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8.	项目实施的地点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9.	采购标的数量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10.	实质性要求	应满足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中★条款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11	铭牌照片	第一包、第二包、第三包、第四包、第五包、第七包和第九包投标产品为进口产品的须提供采购标的同类产品的铭牌照片,核对铭牌照片上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产地”与分项报价明细表及产品彩页(如有)的“产品名称、品牌、型号、产地”完全一致。 注:国产产品无需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12.	质量保证期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13.	付款方式	应满足招标文件中的规定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 实质性要求★条款自查表（采购包 1）

序号	评审因素自查内容	自查结果 (确认打 √)	证明资料 (如有)
<b>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b>			
1.	★3. 自动功能：显微镜主机可实现 Z 轴电动扫描，荧光模块电动切换和 Z 轴自动对焦；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2.	★9. 荧光光源：每个荧光模块为单独的 LED 荧光激发光源，单个寿命≥4 万个小时；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3.	★12. 检测器：高分辨率高灵敏度单色 CMOS 检测器，物理像素≥300 万，分辨率≥2000×1500 像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4.	★16.1 活细胞控制系统为显微镜同品牌同厂家控制系统，可通气体进行生理或缺氧条件下的细胞培养和观察；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5.	★18.4 通过软件实时显示载物台的精确坐标，手动移动载物台时可动态跟踪当前位置；支持在多孔板、载玻片等容器中标记特定孔位或观察区域（如细胞样本），保存位置坐标后可随时一键返回目标视野，适用于长时间追踪实验（如药物处理后细胞变化）；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b>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期限、标准、效率等要求</b>			
6.	★4. 【提供承诺】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投标人需提供全年 7×24 小时响应，48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如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投标人可提供优于此服务效率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注：请投标人认真核对上述条目相关资料提供情况，并标明页码，以利于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快速查对。

## 实质性要求★条款自查表（采购包 2）

序号	评审因素自查内容	自查结果 (确认打 √)	证明材料 (如有)
<b>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b>			
1.	★1.1 转速：≥100,000 rpm;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2.	★3.1 转头安全性：至少具备转头动态惯性检测和超速检测功能，超速时自动降速至最高允许转速；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b>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期限、标准、效率等要求</b>			
3.	★4. 【提供承诺】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投标人需提供全年 7×24 小时响应，48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如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投标人可提供优于此服务效率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注：请投标人认真核对上述条目相关资料提供情况，并标明页码，以利于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快速查对。

## 实质性要求★条款自查表（采购包 3）

序号	评审因素自查内容	自查结果 (确认打 √)	证明资料 (如有)
<b>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b>			
1.	★6. 温控范围：4-99℃，温控模块在实验运行前及实验运行后，均可保持 4℃ 恒温，防止试剂常温降解；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2.	★7. 升降温速率：模块最高升降温速率≥9℃/秒；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3.	★9. 任意实验均默认全通道扫描并存储数据，可后续分析任意六通道对应染料荧光信号，可处理因报告基团编辑错误导致的数据问题；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4.	★16.3 配备的数据分析软件应包含相对定量基因表达分析功能，可同时对无限个数据进行自动的分析、对比，用于基因表达，药物疗效考核等相对定量分析；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5.	★16.5 配备的数据分析软件可用于分析蛋白熔解曲线数据，提供玻尔兹曼 T <sub>m</sub> 法和导数 T <sub>m</sub> 法两种计算方法；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6.	★22. 标配软件内置特性，遵循 FDA 指南 21 CFR Part 11 的要求，具与手写签名有同等法律效力的电子签名功能，无需额外费用；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b>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期限、标准、效率等要求</b>			
7.	★4. 【提供承诺】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投标人需提供全年 7×24 小时响应，48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如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投标人可提供优于此服务效率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注：请投标人认真核对上述条目相关资料提供情况，并标明页码，以利于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快速查对。

### 实质性要求★条款自查表（采购包 4）

序号	评审因素自查内容	自查结果 (确认打 √)	证明资料 (如有)
<b>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b>			
1.	★5. 温度控制：室温+4℃至 65℃，≤±0.25℃@37℃，可进行预热操作。纵向梯度控温，抗凝集功能；	□有□无	第 页
2.	★12. 带宽：≥ 9-40nm 连续可调范围；增幅：1nm；	□有□无	第 页
3.	★15. 发光扫描：波长范围≥300-690 nm，并可在≥300-690nm 范围内进行发光扫描, 1nm 步进，绘制发光扫描图；	□有□无	第 页
4.	★24. 独立的核酸定量分析软件：可自动计算核酸浓度、纯度等功能；	□有□无	第 页
<b>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期限、标准、效率等要求</b>			
5.	★4. 【提供承诺】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投标人需提供全年 7×24 小时响应，48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如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投标人可提供优于此服务效率的承诺。	□有□无	第 页

注：请投标人认真核对上述条目相关资料提供情况，并标明页码，以利于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快速查对。

## 实质性要求★条款自查表（采购包 5）

序号	评审因素自查内容	自查结果 (确认打 √)	证明材料 (如有)
<b>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b>			
1.	★1.1 光学系统：无限远校正光学系统，齐焦距离 $\leq 45\text{mm}$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2.	★1.4 高精度 Z 轴控制，调焦范围 $\geq 25\text{mm}$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3.	★1.5 大尺寸显示屏，便于查看显微镜工作状态：可显示当前物镜倍数、物镜类型（干镜、水镜、油镜）；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4.	★5.1 编码物镜转盘 $\geq 6$ 位，所有物镜均具备微分干涉（DIC）成像功能；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5.	★7.1 全电动荧光滤块转换器 $\geq 5$ 位，全自动荧光滤块转换，只需按一个键即实现不同颜色的荧光激发；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6.	★8.1 同品牌高分辨率高灵敏 COMS 显微镜摄像头；分辨率： $\geq 2000$ 万像素；成像速度： $\geq 30\text{fps}$ ；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7.	★9.10 配多通道采集模块，可在软件中设置通道拍摄顺序，一键自动拍摄并叠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b>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期限、标准、效率等要求</b>			
8.	★4. 【提供承诺】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投标人需提供全年 7×24 小时响应，48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如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投标人可提供优于此服务效率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注：请投标人认真核对上述条目相关资料提供情况，并标明页码，以利于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快速查对。

## 实质性要求★条款自查表（采购包 6）

序号	评审因素自查内容	自查结果 (确认打 √)	证明材料 (如有)
<b>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b>			
1.	★2.5 采用掀盖式前面板，双气压支撑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2.	★3.2 氧气控制范围：0-99.9%，氧气小于 90%时精度±0.1%，氧气大于 90%时精度±0.2%；支持百分数和绝对氧分压（mmHg）两种形式显示；氧气传感器零点和标气一键校准功能；氧气探头定时提醒校正功能，定时天数 1~999 天；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3.	★3.5 具备氢气控制模块，控制范围 0-5%，精度±0.1%，可自校准；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4.	★4.6 具备两支紫外灯，可对 HEPA 及操作仓内气体进行消毒处理，紫外灯消毒时间自主调节，最高可设定 10080 分钟；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b>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期限、标准、效率等要求</b>			
5.	★4. 【提供承诺】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投标人需提供全年 7×24 小时响应，48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如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投标人可提供优于此服务效率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注：请投标人认真核对上述条目相关资料提供情况，并标明页码，以利于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快速查对。

## 实质性要求★条款自查表（采购包 7）

序号	评审因素自查内容	自查结果 (确认打 √)	证明资料 (如有)
<b>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b>			
1.	★2. 自动化：系统基于双抗夹心法免疫学检测技术，加完样本后，洗涤、抗体杂交、孵育和检测都在一个检测单元内自动完成，中间无需任何人工操作；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2.	★8. 灵敏度：≤0.5 pg/mL（IL-6）；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b>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期限、标准、效率等要求</b>			
3.	★4. 【提供承诺】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投标人需提供全年 7×24 小时响应，48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如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投标人可提供优于此服务效率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注：请投标人认真核对上述条目相关资料提供情况，并标明页码，以利于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快速查对。

## 实质性要求★条款自查表（采购包 8）

序号	评审因素自查内容	自查结果 (确认打 √)	证明资料 (如有)
<b>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b>			
1.	★1.1 输液泵：二元梯度钛合金输液泵，双泵四泵头，每组泵配置除气阀；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2.	★7.1 配备流动相/Buffer 入口阀模块（A 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b>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期限、标准、效率等要求</b>			
3.	★4. 【提供承诺】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投标人需提供全年 7×24 小时响应，48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如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投标人可提供优于此服务效率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注：请投标人认真核对上述条目相关资料提供情况，并标明页码，以利于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快速查对。

### 实质性要求★条款自查表（采购包 9）

序号	评审因素自查内容	自查结果 (确认打 √)	证明材料 (如有)
<b>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b>			
1.	★3.1 激发光源安装位置≥20 个，配备≥10 个 LED 激发光源，配备≥10 个滤光片，波长包括但不限于：465nm、535nm、605nm、675nm、745nm；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2.	★6.1 蓝光 LED 光源：≥44 颗 450nm LED 光源，单颗功率≥3W，测量光强度≤0.5 μmolm <sup>-2</sup> s <sup>-1</sup> ，最大光化光强度≥2300 μmolm <sup>-2</sup> s <sup>-1</sup> ，饱和脉冲强度≥5000 μmol m <sup>-2</sup> s <sup>-1</sup> ；红光 LED 光源：配备 660nm 和 780nm 两种红色 LED 光源，每种数量≥16 颗；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3.	★6.2 可测量参数：仪器软件能实时显示 Ft、Fo、Fm、Fv/Fm、Fm'、Y(II)、Y(NPQ)、NPQ、qP、ETR 等荧光参数，非计算参数。每个参数均可显示 2 维荧光彩色图像；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4.	★8.5 定量分析功能，以样品表面每秒离开一平方厘米组织并辐射成一个立体角的光子数 (p/s/cm <sup>2</sup> /sr) 或发射光子 (p/s/cm <sup>2</sup> /sr)/激发强度 (uw/cm <sup>2</sup> ) 进行定量（提供软件截图），可以手动分析也可自动分析感兴趣区域。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b>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服务期限、标准、效率等要求</b>			
5.	★4. 【提供承诺】售后服务效率要求 在产品使用过程中，投标人需提供全年 7×24 小时响应，48 小时专业技术人员上门服务。如 48 小时内无法修复，应提供相应解决方案，投标人可提供优于此服务效率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注：请投标人认真核对上述条目相关资料提供情况，并标明页码，以利于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快速查对。

## 综合评分明细表自查表

序号	评审因素自查内容		自查结果 (确认打√)	证明文件(如有)
1.	价格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2.	技术水平	1. 对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的响应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2. 对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的响应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3.	售后服务	1. 免费质保年限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2. 售后服务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3. 技术培训方案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4.	商务能力	1. 投标人近年项目业绩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2. 供货期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3. 响应产品或服务的用户评价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第 页

注：请投标人认真核对上述条目相关资料提供情况，并标明页码，以利于评标委员会评审时快速查对。

# 目录

一、投标函	页码
二、开标一览表	
三、分项报价明细表	
四、备品备件（配件）报价表	
五、货物（产品）说明一览表	
六、采购需求偏离表	
七、合同条款偏离表	
八、承诺文件	
九、售后服务文件	
十、其他证明材料	
十一、技术响应（投标方案）	
十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 一、投标函

陕西隆信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陕西师范大学 2025 生物创新型教学实验平台仪器设备采购项目(项目名称)的招标文件（政府采购项目编号：AJ25012/SXLX25-02-058Z(H)）的全部内容，知悉参加投标的风险，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的全部条款且无任何异议，决定参加贵单位组织的本项目招标。

一、我方提交第（ ）包投标文件正本一套（资格审查、商务技术各 1 本）、副本六套（资格审查、商务技术各 6 本）和电子文件（U 盘）1 份。

二、我方第（ ）包的投标总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合同履行期限\_\_\_\_\_，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三、我方承诺除偏差表列出的偏差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采购有关的样品、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六、我方承诺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实施条例的有关规定，保证在获得中标资格后：

1. 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
2. 在签订合同时，不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
3. 在合同规定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4.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和标准向贵方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5.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

七、我方完全理解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条件，并尊重评标委员会的评审结论和中标结果。

八、我方承诺在投标过程中，保证不予其他单位围标、串标，不出让投标资格，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不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

九、我单位不存在与其他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投标（响应）文件、办理投标（响应）事宜的情形；

十、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否则，愿承担《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规定的法律责任。

十一、\_\_\_\_\_（其他补充说明）。

十二、有关本项目的函电，请按下列地址联系：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_\_\_\_\_（签名）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开户银行：

日期：20\_\_年 月 日

## 二、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 (元)	质量保证期	项目交付地点
			陕西师范大学长安 校区
投标报价（大写）： _____			

说明：

1. 报价应按总报价填写，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 “开标一览表”以包为单位填写；
3. 有项目分包的，项目名称填写分包的项目名称，无分包的填写采购项目名称。

投标人名称：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名）

日期： 20\_\_年 月 日

## 分项报价明细表（采购包 1）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产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台（套）最高限价（元）	单价（元/台）	总价（元）
1	倒置荧光显微镜				套	2	500000.00		

说明：

1. 品牌指产品的品牌或注册商标；
2. 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报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不得擅自删减、增加行，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 本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相等；单价不得超过第五章规定的单台（套）最高限价；
4. 投标人必须按照以上格式填写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20\_\_年 月 日

## 分项报价明细表（采购包 2）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产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台（套） 最高限价（元）	单价 （元/台）	总价（元）
1	超速离心机				套	1	700000.00		

说明：

1. 品牌指产品的品牌或注册商标；
2. 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报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不得擅自删减、增加行，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 本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相等；单价不得超过第五章规定的单台（套）最高限价；
4. 投标人必须按照以上格式填写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 分项报价明细表（采购包 3）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产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台（套） 最高限价（元）	单价 （元/台）	总价（元）
1	实时定量 PCR 仪				套	2	500000.00		

说明：

1. 品牌指产品的品牌或注册商标；
2. 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报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不得擅自删减、增加行，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 本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相等；单价不得超过第五章规定的单台（套）最高限价；
4. 投标人必须按照以上格式填写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 分项报价明细表（采购包 4）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产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台（套）最高限价（元）	单价（元/台）	总价（元）
1	多功能酶标仪				套	3	500000.00		

说明：

1. 品牌指产品的品牌或注册商标；
2. 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报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不得擅自删减、增加行，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 本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相等；单价不得超过第五章规定的单台（套）最高限价；
4. 投标人必须按照以上格式填写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20\_\_年 月 日

## 分项报价明细表（采购包 5）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产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台（套）最高限价(元)	单价（元/台）	总价（元）
1	微分干涉荧光显微镜				套	1	506700.00		

说明：

1. 品牌指产品的品牌或注册商标；
2. 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报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不得擅自删减、增加行，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 本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相等；单价不得超过第五章规定的单台（套）最高限价；
4. 投标人必须按照以上格式填写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20\_\_年 月 日

## 分项报价明细表（采购包 6）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产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台（套）最高限价（元）	单价（元/台）	总价（元）
1	低氧工作站				套	1	500000.00		

说明：

1. 品牌指产品的品牌或注册商标；
2. 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报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不得擅自删减、增加行，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 本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相等；单价不得超过第五章规定的单台（套）最高限价；
4. 投标人必须按照以上格式填写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20\_\_年\_\_月\_\_日

## 分项报价明细表（采购包 7）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产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台（套）最高限价（元）	单价（元/台）	总价（元）
1	毛细管蛋白电泳分析仪器				套	1	500000.00		

说明：

1. 品牌指产品的品牌或注册商标；
2. 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报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不得擅自删减、增加行，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 本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相等；单价不得超过第五章规定的单台（套）最高限价；
4. 投标人必须按照以上格式填写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20\_\_年 月 日

## 分项报价明细表（采购包 8）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产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台（套）最高限价（元）	单价（元/台）	总价（元）
1	蛋白层析仪器				套	2	500000.00		

说明：

1. 品牌指产品的品牌或注册商标；
2. 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报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不得擅自删减、增加行，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 本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相等；单价不得超过第五章规定的单台（套）最高限价；
4. 投标人必须按照以上格式填写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20\_\_年 月 日

## 分项报价明细表（采购包 9）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产地	计量单位	数量	单台（套）最高限价（元）	单价（元/台）	总价（元）
1	植物活体分析仪器				套	1	1000000.00		

说明：

1. 品牌指产品的品牌或注册商标；
2. 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报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不得擅自删减、增加行，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 本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相等；单价不得超过第五章规定的单台（套）最高限价；
4. 投标人必须按照以上格式填写分项报价表。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20\_\_年 月 日

### 四、备品备件（配件）报价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制造商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报价（元）	备注

说明：1. “备品备件（配件）报价表”以包为单位填写，报价精确到元，不保留小数；  
 2. 配件报价仅作为招标人后期选择购买的参考，其报价不包含在本次投标报价内。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20\_\_年 月 日

## 五、货物（产品）说明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	型号规格	主要技术参数	制造商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编号	类型

说明：

1. 除节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编号以外，其他内容不得空缺；如空缺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2. 货物各项详细技术性能可另页描述；若货物没有品牌或注册商标和具体型号的须注明；
3. 投标产品属于节能、环境标志产品不填报的，在评标时不予加分。
4. 本表后提供第五章“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中要求的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20\_\_年 月 日

## 六、采购需求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	投标文件对应页码
一、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或者目标				
1.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功能				
2. 采购标的需实现的目标				
二、采购标的需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				
.....				
三、采购标的的数量、采购项目交付或者实施的时间和地点				
.....				
四、采购标的需满足的性能、材料、结构、外观、质量、安全、技术规格、物理特性等要求。				
.....				
五、采购标的需满足的质量保证期、付款方式、售后服务标准、效率等要求				
.....				
六、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七、采购标的的其他技术、服务等要求				
.....				
八、其他需求				
.....				
说明	1. 偏离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1.11 条款定义理解。 2. 本表须对招标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的所有条款 <b>逐条响应</b> ，并注明偏离情况。在“投标文件响应”一栏中，对于需要用具体数值来响应的条款，任何采用“符合”“满足”或非确定性数值（如“≥”“≤”“不少于”“不低于”等）的响应均将被视为“不符合”“不满足”。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	投标文件 对应页码
	<p>3. 采购需求中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或投标人承诺的,应注明证明材料或承诺在投标文件中对应的页码。</p> <p>4.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p>			

投标人名称: \_\_\_\_\_ (单位盖公章)

日期: 20\_\_年 月 日

## 七、合同条款偏离表

序号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响应	偏离	备注
说明	1. 偏离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第 1.11 条款定义理解。 2. 除本表所列内容外，均视为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 3. 投标人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中标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投标人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20\_\_年 月 日

## 八、承诺文件

### 1. 质量安全责任承诺书

为保证本采购项目顺利进行，作为投标人，现郑重承诺：

1. 我方所投产品的生产（包括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维修等）、投入使用的材料等均完全符合国家现行质量、安全、环保标准和要求。

2. 我方将严格按照国家现行相关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技术标准及规范、服务标准及规范、施工标准及规范，在规定的时限内，保质、保量完成项目全部内容，并向招标人交付合格产品。

3. 对于因产品生产质量以及储存、运输、安装调试、服务、施工等过程中产生的任何安全事故，我方承担全部责任。

4. 我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符合现行的国家、行业、地区、企业标准及要求，标准不一致的，以更为严格的为准，我方对提供的货物、工程、服务等的质量、安全、环保等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人：\_\_\_\_\_（投标人名称，盖单位章）

日期：20\_\_年 月 日

## 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行为自律承诺书

作为参加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我方郑重承诺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公平竞争、诚实守信，如有违反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1. 不与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恶意串通，不向其行贿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2. 不与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采取“围标、串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中标、成交；
3. 不提供虚假或无效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资格证明文件、合同及验收文件、检验检测报告、从业人员资格证书、机构或所投产品的各类认证证书等）或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4.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
5. 不以不正当理由拒不与招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逾期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不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6. 不以不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不会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或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
7. 不在提供商品、服务或工程施工过程中提供假冒伪劣产品，损害招标人的合法权益或公共利益；
8. 不采取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和投诉；
9. 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10. 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和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的政府采购工作要求，愿意承担因违约行为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

承诺人：\_\_\_\_\_（投标人名称、加盖单位章）

日期：20\_\_年 月 日

### 3. 其他承诺

说明：

格式自定。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和采购需求，作出相关承诺。





## 十、其他证明材料

### (一) 享受政府采购优惠政策的证明材料

#### (1)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招标人名称①）的（项目名称②）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③），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④）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⑤），从业人员⑥人，营业收入为⑦万元，资产总额为⑧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⑨）；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⑩

日期： 年 月 日

填写说明：

投标人或供应商需根据以下要求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的信息进行完善和规范。《中小企业声明函》应当充分、准确反映**全部货物制造商**的相关信息，其真实性由其出具的供应商负责。第一包、第二包、第三包、第四包、第五包、第七包和第九包所投产品为国产产品的，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可享受中小企业发展扶持政策。

1.（单位名称①）：填写本项目招标人单位名称。

2.（项目名称②）：填写本项目名称。

3. (标的名称③)：填写本项目的名称，须根据“采购需求”中的标的名称进行填写。如货物涉及不同制造商的，须分别一一列出全部货物所对应的制造商及相关信息。标的配套的设备、备件、耗材等不用填写。

4.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④)：填写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须根据采购文件“采购需求”中列明的所属行业进行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中相关企业【货物制造商】所属行业应当与采购标的的所属行业相一致。

5. (企业名称⑤)：填写**货物制造商的名称**。

6. 从业人员⑥人，营业收入为⑦万元，资产总额为⑧万元：填报货物制造商的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从业人数以社会保险参保人数为准；营业收入、资产总额以第三方出具的报告为准。

7.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⑨)：须根据**货物制造商**的企业规模情况填写中型企业、小型企业或微型企业（**只能填写三种其中的一种**）。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8. 企业名称（盖章）：\_\_⑩\_\_：填写**投标人或供应商名称**并盖章。

9. 为方便企业识别企业规模类型，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了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在国务院客户端和工业和信息化部网站上均有链接，投标人填写货物制造商所属的行业和指标数据可自动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投标人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

10. 横线以下只做填报说明，投标文件可不要。

###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一) 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 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 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

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从业人员\_\_\_\_\_人，其中残疾人\_\_\_\_\_人，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采购人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所有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

### 说明：

（1）填报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2）投标人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必须填报全部货物制造商的数据，未按要求提供、填报或者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货物的，**不视为小微企业**。

（3）横线以下只做填报说明，投标文件可不要。

## (1) 监狱企业证明

说明：

(1) 填报前请认真阅读《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

(2) 证明文件无格式要求，由出具监狱企业证明的单位自行拟定，出具证明的单位应符合“投标人须知”第3.4.2.3条款的规定。

(3) 投标人所投产品属于监狱企业制造的，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的；或者非监狱企业制造的，不视为小微企业。

## (2) 强制采购或者优先采购产品的证明材料

说明：

(1) 本采购项目各采购包中有属于《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产品的，应按投标人须知第 3.4.1 项规定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属于第五章规定的强制节能产品的，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按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 本采购项目除强制节能产品外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中产品，属于优先采购产品，投标人未按上述要求提供相应证明材料和未在《货物（产品）说明一览表》中填写相应证书编号的，评标时不予加分。



## 十一、技术响应（投标方案）

说明：

格式自定。应当包括（但不限于）综合评分明细表规定的内容以及采购需求要求中的全部内容。

## 十二、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补充说明的事项

### (一) 补充信息

供应商情况表

采购标的	
供应商名称	
供应商地址	
供应商座机电话	
供应商邮箱	
供应商规模	<input type="checkbox"/> 大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中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小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微型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特殊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监狱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残疾人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是否外商投资企业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标（成交）供应商绝对所有权拥有者性别：男女

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 中标（成交）供应商拥有者性别指拥有中标（成交）供应商 51%以上绝对所有权的性别；绝对所有权拥有者可以是一个人，也可以是多人合计计算；

2. 请各供应商如实填写，如不提供或未完整填写，本项目将无法在中央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进行备案，进而无法进行支付。

## (二) 投标人开票信息

名称	
地址	
税号	
开户行	
账号	
联系人	
联系电话	

### (三) 其他

内容格式自定。